

标段编号： 2306-440305-04-01-580943004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监理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110kV赤湾输变电工程项目监理服务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04月15日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

1、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0年03月01日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000721197608E			所属行业	工程服务行业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000721197608E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000721197608E	
注册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春融三路7号南方财经大厦30层			注册资本	贰亿元(人民币)	
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春融三路7号南方财经大厦30层			办公面积	8101.21平方米	
企业性质	国有企业			上级公司名称(如有)	广东省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	
上市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未上市 <input type="checkbox"/> 已上市, 代码: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母公司已上市, 代码: <u>HK0552 / 0552.HK</u>					
网 址	https://www.gcmc.cc/			联系电话	020-38844331	
传 真	020-38844301			联系邮箱	gcglzx_sz@163.com	
法定代表人	姓名	陈伟峰	技术职称	正高级工程师	电话	020-38844322
技术负责人	姓名	张鹏	技术职称	正高级工程师	电话	020-38844322
资质及认证情况	行业资质类别及等级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发证日期	2023-12-11	证件编号	E144017577
		工程咨询单位甲级资信证书	发证日期	2025-12-31	证件编号	甲 232025010291
	体系认证类别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发证日期	2010-11-15	证件编号	04925Q01340R5L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发证日期	2012-11-14	证件编号	04924E00756R4L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发证日期	2012-11-14	证件编号	04924S00671R4L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发证日期	2025-12-18	证件编号	012202SITSM139ROIANM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发证日期	2025-10-23	证件编号	01225IS0826R3L
		售后服务评价认证证书	发证日期	2025-7-16	证件编号	ZYC25F30019R0M
合同能源管理服务认证证书	发证日期	2025-4-11	证件编号	XBRZ25SC110057ROL		

		节能技术服务认证证书	发证日期	2025-4-11	证件编号	XBRZ25SC110056 ROL
		CMMI2.0 版 5 级成熟度认证	发证日期	2025-2-23	证件编号	#75289
人员情况	员工总人数：10000 人					
	其中	高级职称人员			390	
		中级职称人员			1108	
		初级职称人员			445	
具备中、高级职称比例					14.98%	
财务基本信息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开户行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华就路 12 号			
	账号		744390018600025162			
	纳税人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纳税人 <input type="checkbox"/> 小额纳税人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000721197608E			
	银行授信额度（如有）		/			
经营范围	招投标代理服务;政府采购代理服务,采购代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工程管理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发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节能管理服务;合同能源管理(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认证咨询,生态资源监测;环境保护监测,计量技术服务,安全咨询服务,科技中介服务,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劳务派遣(不含劳务派遣);承接档案服务外包;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市场营销策划咨询策划服务,国内贸易代理,会议及展览服务;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建设工程监理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安全生产检测检测,室内环境检测,辐射监测检验检测服务;认证服务;;拍卖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					
公司/驻地地址	公司地址：广州市天河区春融三路 7 号南方财经大层 30 层/驻地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松坪山社区松坪山朗山路 8 号松坪山东部物业综合楼 A301					

注：表格不够可另附说明

1. 营业执照

编号: S0612020017338		<h1>营业执照</h1>		 <p>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p>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721197608E				
名称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贰亿元(人民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00年03月01日	
法定代表人	陈伟峰	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春融三路7号南方财经大厦30层	
经营范围	专业技术服务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网址: http://www.gsxt.gov.cn/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6年01月15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编号: S0612020017338G(10-1)		<h1>营业执照</h1> (副本)		 <p>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p>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721197608E				
名称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贰亿元(人民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00年03月01日	
法定代表人	陈伟峰	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春融三路7号南方财经大厦30层	
经营范围	专业技术服务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网址: http://www.gsxt.gov.cn/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6年01月15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准予变更登记(备案)通知书

穗天市监内变字【2026】第06202601150684号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经审查,申请变更(备案):住所(经营场所),经营范围,章程备案。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决定准予变更登记(备案)。

登记机关:广州市天河区行政审批局

2026年01月15日

详细变更(备案)内容

变更(备案)事项	原登记变更(备案)事项	登记变更(备案)事项
住所(经营场所)变更	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西89号A栋9层908-911房(仅限办公)	广州市天河区春融三路7号南方财经大厦30层

具体变动申报内容

申报事项	原申报事项	现申报事项
具体经营项目备案	节能管理服务;生态资源监测;计量技术服务;环境保护监测;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工程管理服务;安全咨询服务;采购代理服务;承接档案服务外包;国内贸易代理;会议及展览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科技中介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企业管理咨询;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认证咨询;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软件销售;社会经济咨询服务;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市场营销策划;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政府采购代理服务;咨询策划服务;合同能源管理;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室内环境检测;认证服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建	招投标代理服务;政府采购代理服务;采购代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工程管理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节能管理服务;合同能源管理;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认证咨询;生态资源监测;环境保护监测;计量技术服务;安全咨询服务;科技中介服务;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承接档案服务外包;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市场营销策划;咨询策划服务;国内贸易代理;会议及展览服务;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建设工程监理;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安全生产检验检测;室内环境检

	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监理; 检验检测服务;辐射监测;安 全生产检验检测;建设工程 施工;输电、供电、受电电 力设施的安、维修和试 验;拍卖业务	测;辐射监测;检验检测服务; 认证服务;拍卖业务;输电、 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 装、维修和试验
章程备案		准予章程备案
原组织机构代码证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 91440000721197608E 原执照注册号:		



重要提示:

- 1、查询企业公示信息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
- 2、本营业执照不作为申报住所、场所所在建筑为合法建筑的证明;如涉及违法建设,由有关部门依法查处。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721197608E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陈伟峰
登记机关: 广州市天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00年03月01日

- 发送报告
- 信息分享
-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 公告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721197608E
企业名称: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陈伟峰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00年03月01日
注册资本: 20000.000000万人民币
核准日期: 2026年01月15日
登记机关: 广州市天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登记状态: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寿融三路7号南方财经大厦30层
经营范围: 招投标代理服务;政府采购代理服务;采购代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工程管理服务;工程技术服务 (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节能管理服务;合同能源管理;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 (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认证咨询;生态资源监测;环境保护监测;计量技术服务;安全咨询服务;科技中介服务;人力资源服务 (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劳务派遣服务 (不含劳务派遣);承接档案服务外包;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市场营销策划;咨询策划服务;国内贸易代理;会议及展览服务;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建设工程监理;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安全生产检验检测;室内环境检测;辐射监测;检验检测服务;认证服务;拍卖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

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事项的通知》要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qk/fdzdgnr/djz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营业期限信息

营业期限自: 2000年03月01日
营业期限至: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广东省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营业执照	91440000793478767H	查看

共查询到1条记录共1页

首页 * 上一页 1 下一页 * 末页

主要人员信息

共计 2 条信息

陈伟峰 董事	陈伟峰 经理
-----------	-----------

分支机构信息



南方财经大厦 物业租赁合同

(适用于写字楼出租)

甲方(出租方):【南方财经置业(广州)有限公司】

乙方(承租方):【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签署时间:【2024】年【12】月【5】日

合同编号:【】



第一条 签约主体

1.1 出租方（甲方）

名称：【 南方财经置业（广州）有限公司 】

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中 336 号 702-2（仅限办公） 】

法定代表人：【 杨杨 】

联系人（经办人）：【 陈琼芳 】

联系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广州大道中 345 号富力新天地 50 楼 】

电话：【 020-89504821 】

邮箱：【 chenqf@21jingji.com 】

1.2 承租方（乙方）

名称（姓名）：【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西 89 号 A 栋 9 层 908-911 房 】

法定代表人：【 陈伟峰 】

联系人（经办人）：【 简智斌 】

联系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 423 号远晖商厦 9 楼 】

电话：【 020-38844329 】

邮箱：【 jianzhibin.gcmc.gd@chinaccs.cn 】

1.3 甲乙双方经过广东省南方文化产权交易所进场公开交易流程，现根据民法典等法律法规，就乙方租赁甲方持有的南方财经大厦写字楼一事，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二条 标的物

2.1 位置：租赁物业位于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员村五横路 6 号 29-32 层（自编 29-32 层全层单元），位置示意图详见附件一标识部分，该标识仅作位置确定及方便鉴别之用。



2.2 面积：双方确认，标的物业的建筑面积共 8101.21 平方米，该面积为广州市自然资源测绘有限公司（原广州市房地产测绘院）出具的《房屋建筑面积测绘成果报告书》（测绘编号 09CH88220519000028）所载面积。

2.3 用途：标的物业只能作为办公用途，乙方改变用途的，视为根本性违约，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第三条 租赁期限

3.1 约定租赁期限：指约定起租日至约定终止日的连续期间。双方约定起租日为 2025 年 4 月 1 日，约定终止日为 2030 年 3 月 31 日，合计 60 个月。

3.2 租赁期限不变：按本合同第四条交付之日为实际起租日，如该日延后于 3.1 约定的起租日，则约定终止日亦相应延后。

3.3 甲方同意提供 3.1 约定的租赁期限起始的 6 个月作为装修免租期给予乙方，即 2025 年 4 月 1 日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装修免租期间，乙方无需缴纳租金，但仍须支付物业服务费、水电费及其它因使用物业产生的相关费用。

第四条 物业交付

4.1 交付条件：甲方已全额收到乙方按 6.1 支付的首期租金和按 7.1 支付的租赁保证金，是甲方向乙方交付物业的前提条件。

4.2 交付标准：标的物业的装饰装修、设施设备现状详见附件二。

4.3 交付方式：双方经现场查验符合 4.2 交付标准后，应当签署《物业交付确认单》（详见附件三），签署日为甲方交付日、乙方接收日、起租日。若乙方不签署《物业交付确认单》，则甲方或其委托的物业公司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接收，通知发出日为甲方交付日、乙方接收日、起租日。

4.4 配套交付：甲方承诺在 2025 年 7 月 1 日之前按照附件二的标准向乙方进行物业配套交付。若停车位未能按标准交付，自承诺交付日起至符合交付条件之日，甲方对应增加延长乙方享受免租期。若中央空调未能按标准交付，导



致乙方不能正常使用租赁场所，自承诺交付之日起至符合交付条件之日，甲方对应增加延长乙方享受免租期。若员工食堂未能按标准交付，自承诺交付日起至符合交付条件之日，甲方对应增加延长乙方享受免租期。若大楼内中大型会议场所未能按标准交付，自承诺交付日起至符合交付条件之日，甲方对应增加延长乙方享受免租期。

4.5 若甲方延期入驻南方财经大厦写字楼的，本合同的起租日也相应顺延，合同第 3.1 条约定起租日为 2025 年 4 月 1 日，且甲方承诺在 2025 年 7 月 1 日前入驻南方财经大厦写字楼办公，甲方延期一天，起租日推迟到 2025 年 4 月 2 日，甲方延期一个月，起租日推迟到 2025 年 5 月 1 日。若甲方延期入驻南方财经大厦写字楼的，本合同租赁终止日、乙方的付款及其他义务也相应顺延。

4.6 若甲方延期入驻南方财经大厦写字楼超过 3 个月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退还预交租金、租赁保证金及其他费用。

第五条 租金标准

5.1 月租金标准：双方同意按下列月租金标准一览表计算每月租金，其中的计租面积按 2.2 确定，以表中第三列“月租金金额”为准，表中租金(含税金额)按本合同签署时现行增值税税率计算。

月租金标准一览表

租赁期限	含税租金单价 (元/月/m ²)	含税月租金金额 (元/月)	备注
自 2025 年 10 月 1 日 至 2025 年 10 月 31 日	【100.00】	【810,121.00】	首期租金
自 2025 年 11 月 1 日 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	【100.00】	【810,121.00】	第一年标准 租金



自 2026 年 4 月 1 日 至 2027 年 3 月 31 日	【100.00】	【810,121.00】	第二年标准 租金
自 2027 年 4 月 1 日 至 2028 年 3 月 31 日	【100.00】	【810,121.00】	第三年标准 租金
自 2028 年 4 月 1 日 至 2029 年 3 月 31 日	【103.00】	【834,424.63】	第四年标准 租金
自 2029 年 4 月 1 日 至 2030 年 3 月 31 日	【106.90】	【859,457.37】	第五年标准 租金

5.2 日租金标准：不足一个月的租金，按该月的实际租赁天数支付。日标准租金计算公式为：日标准租金=月租金金额/当月实际天数。

5.3 调整机制：本条约定的租金标准，如法律政策要求减免或增加，双方应当签订纸质版的补充协议，除此以外任何一方均无权调整。

第六条 租金支付

6.1 首期租金：乙方须在签署本合同后 1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足额向甲方支付 5.1 条款所列首期租金 810,121.00 元。逾期超过 30 日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因甲方收款账户问题，如首期租金及后续租金的支付期限届至后，甲方仍无法收款的，不属于乙方违约，租金缴纳的具体时间以甲方发出书面通知为准。

6.2 支付周期：乙方应按自然月支付租金，乙方应于每月 5 日前（若 5 日为法定节假日则提前至法定节假日前的最后一个工作日）支付当月租金。

6.3 支付方式：乙方应以人民币转账的方式向甲方下列账户支付租金，甲方有权指定其他账户收取租金，但应书面通知乙方。

代收银行账户：

开户行：中国光大银行广州东风支行



户名：广东南方财经全媒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77900188000193752

6.4 税款调整：在租赁期限内，如遇国家税率调整，租金不含税金额不变，自税率发生调整次月起，乙方按国家调整后的税率向甲方支付相关费用，调整后的费用=原不含税价格×（1+新税率）。甲方按国家调整后的税率向乙方开具发票。

第七条 租赁保证金

7.1 标准与期限：租赁保证金按 5.1 表格所列第一年的月标准租金的两倍计算，合计为 1,620,242.00 元。乙方应按 6.1 约定的期限，将租赁保证金随同首期租金一并向甲方支付，甲方收到租赁保证金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开具收据。乙方逾期支付租赁保证金超过 30 日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因甲方收款账户原因，乙方同意租赁保证金由甲方股东广东南方财经全媒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代收，并在收到租赁保证金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开具收据。乙方逾期支付租赁保证金超过 30 日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待甲方收款账户问题解决，乙方需交回原收据，配合租赁保证金收款方变更为甲方，甲方重新开具新的保证金收据予乙方。

代收银行账户：

开户行：中国光大银行广州东风支行

户名：广东南方财经全媒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77900188000193752

7.2 意向金处理：如乙方在此前与甲方签署《租赁意向书》时已交纳过意向金，则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乙方已缴纳的意向金自动转为租赁保证金。如意向金少于租赁保证金，则乙方应按 7.1 约定的期限和标准向甲方补足差额部分，然后甲方按第四条交付物业。



甲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

或签约代表人：

签署日期：【2024】年【10】月【5】日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

或签约代表人：

签署日期：【2024】年【12】月【5】日



3.投标人深圳地区固定办公场所营业执照及营业地址产权证书

深圳分公司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98554213T	<h1>营业执照</h1>	
名称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成立日期 2014年07月14日	登记机关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	经营场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松坪山社区松坪山朗山路8号松坪山东部物业综合楼A301	2023年 10月 31日
负责人 赵锐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深圳分公司营业地址产权证书



粤 (2022) 深圳市 不动产权第 0000809 号		附 记
权利人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91440000721197608E)	市场商品房。 由原粤(2022)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000703号证更正而来。原取得方式：吸收合并，协议签订日期：2021-10-25。 说明：本不动产上的其他权利事项，以不动产登记簿记载为准。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南山区第五工业区郎山路北侧东物商业大楼0301	
不动产单元号	440305001003GB00044F00010004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权利性质	出让/商品房	
用途	商业/商业	
面积	建筑面积：4867.21平方米	
使用期限	50年，从1997年2月25日至2047年2月24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1. 宗地号：T404-0008，宗地面积：23376.8平方米 2. 套内建筑面积：4170.53平方米 3. 竣工日期：2003年8月1日 4. 登记价人民币26628184元 5. 共有情况：无	

4. 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 ↻ <https://shiming.gsxt.gov.cn/%7BBA362ED78BDE08A14CB55104E9D483DF26FC3FD2875D60435...>
🔍 🌟 🏠 📌

🏠 首页
📄 企业信息填报
📄 信息公告
📄 重点领域企业
📄 导航
👤 17876...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721197608E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陈伟峰

登记机关: 广州市天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00年03月01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公告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721197608E	企业名称: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陈伟峰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00年03月01日
注册资本: 20000.000000万人民币	核准日期: 2026年01月15日
登记机关: 广州市天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登记状态: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春融三路7号南方财经大厦30层	

经营范围: 招投标代理服务;政府采购代理服务;采购代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工程管理服务;工程技术服务 (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节能管理服务;合同能源管理;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 (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认证咨询;生态资源监测;环境保护监测;计量技术服务;安全咨询服务;科技中介服务;人力资源服务 (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劳务派遣服务 (不含劳务派遣);承接档案服务外包;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市场营销策划;咨询策划服务;国内贸易代理;会议及展览服务;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建设工程监理;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安全生产检验检测;室内环境检测;辐射监测;检验检测服务;认证服务;拍卖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

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gk/fdzgknr/djz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营业期限信息

营业期限自: 2000年03月01日

营业期限至: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广东普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营业执照	91440000793478767H	查看

共查询到 1 条记录 共 1 页

首页 « 上一页 1 下一页 » 末页

主要人员信息 共计 2 条信息

<p>陈伟峰</p> <p>董事</p>	<p>陈伟峰</p> <p>经理</p>
----------------------	----------------------

分支机构信息

★ 关注

➕ 订阅

💬 异议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存续(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7211974083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孙伟峰
登记机关: 广州市天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08年11月01日

股东信息

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广东省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	20000	

认缴出资信息

认缴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日期
货币	20000	2021年7月31日

实缴出资信息

实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日期
--------	-----------	--------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721197608E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陈伟峰
登记机关: 广州市天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00年03月01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 公告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序号	许可文件编号	许可文件名称	有效期自	有效期至	许可机关	许可内容	详情
1		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许可	2025年5月9日	2099年12月31日	广州市天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既有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办理施工许可	查看
2		拍卖经营批准证书	2025年8月13日	2099年12月30日	市商务局	注册资本由 "15000万元" 变更为 "20000万元"	查看
3			2022年5月20日	2024年5月19日	广州市公安局	肆级安全技术防范设计、施工、维修资格	查看

共查询到3条记录共1页

首页 | 上一页 | 1 | 下一页 | 末页



关注



订阅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721197608E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陈伟峰
登记机关: 广州市天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00年03月01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 公告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序号	决定书文号	违法行为类型	行政处罚内容	决定机关名称	处罚决定日期	公示日期	详情
暂无行政处罚信息							

共查询到0条记录共0页

首页 | 上一页 | 下一页 | 末页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721197608E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陈伟峰

登记机关: 广州市天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00年03月01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 公告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序号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列入)	移出经营异常名录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移出)
暂无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共查询到0条记录共0页

首页 | 上一页 | 下一页 | 末页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721197608E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陈伟峰

登记机关: 广州市天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00年03月01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 公告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序号	类别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列入)	移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移出)
暂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共查询到0条记录共0页

首页 | 上一页 | 下一页 | 末页

[首页](#)[企业信息填报](#)[信息公告](#)[重点领域企业](#)[导航](#) 17876...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721197608E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陈伟峰
登记机关: 广州市天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00年03月01日

[发送报告](#)[信息分享](#)[信息打印](#)[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 [公告信息](#)

经营主体歇业公告

序号	公告申请日期	公告期自	公告期至	详情
暂无市场主体歇业公告信息				

共查询到0条记录共0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涉嫌冒用他人身份登记信息

序号	冒名登记事项	当事人姓名	冒名登记时间	登记机关联系方式	公告期自	公告期至	处理结果
暂无涉嫌冒用他人身份登记公示信息							

共查询到0条记录共0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拟强制注销公告

序号	公告名称	公告期限	详情
暂无拟强制注销公告信息			

共查询到0条记录共0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关注 订阅 异议 返回

5.法定代表人及技术负责人相关证明文件

1.法定代表人-陈伟峰身份证及职称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陈伟峰

身份证号：440105197308015737



职称名称：正高级工程师

专业：信息通信技术服务

级别：正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08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信息通信工程技术人才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0101186839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23年05月26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2.技术负责人-张鹏身份证及职称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张鹏

身份证号：140302197910142019



职称名称：正高级工程师

专业：信息通信网络工程

级别：正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26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信息通信工程技术人才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0101254367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24年8月6日




6. 资质及认证情况

1)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企业名称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西89号A栋9层908-911房（仅限办公）		
建立时间	2000年03月01日		
注册资本金	15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000721197608E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证书编号	E144017577-8/1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11日		
法定代表人	陈伟峰	职务	法人代表
单位负责人	陈伟峰	职务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张鹏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备注:			

业 务 范 围
<p>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可承担所有专业工程类别建设工程项目的工程监理业务。 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p>
 发证机关(章) 2023年12月11日 No.EF 0176860

证 书 延 期
有效期延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核准机关(章) _____ 年 月 日 </div>
有效期延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核准机关(章) _____ 年 月 日 </div>
有效期延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核准机关(章) _____ 年 月 日 </div>

企 业 变 更 栏
注册资金变更为：20000万元。 *****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变更核准机关(章) 管理专用章 2025年01月07日 </div>
详细地址变更为：广州市天河区春融三路7号南方财经大厦30层。 *****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变更核准机关(章) 管理专用章 2026年01月22日 </div>
变更核准机关(章) _____ 年 月 日

证书信息

企业名称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E144017577	发证日期	2023-12-11	有效期	2028-12-11
资质范围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资质子项	--
备注					

关闭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资质类别	资质证书号	资质名称	发证日期	发证有效期	发证机关	预览
1	设计资质	A144017577	工程设计电子通信广电行业无线通信专业乙级	2021-06-30	2026-06-30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证书信息
2			工程设计电子通信广电行业有线通信专业乙级				证书信息
3	建筑业企业资质	D244212606	通信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2025-05-08	2028-11-27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证书信息
4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证书信息
5	监理资质	E144017577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2023-12-11	2028-12-11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证书信息

2) 工程咨询单位甲级资信证书

工程咨询单位甲级资信证书

单位名称：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西89号A栋9
层908-911房（仅限办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721197608E

法定代表人：陈伟峰

技术负责人：李涛

资信等级：甲级

资信类别：专业资信

业务：电子、信息工程(含通信、广电、信息化)

证书编号：甲232025010291

有效期：2025年12月31日至2028年12月30日



证书查询

发证单位：中国工程咨询协会



3)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ox.cnca.cn/CertECloud/result/skipResultList

点此搜索

建议使用谷歌浏览器、火狐浏览器、360浏览器 (极速模式)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 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State Administration for Market Regulation

首页 认证结果 从业机构 从业人员 认证规则 数据统计 检验检测 科技标

当前位置: 认证结果 > 认证结果综合查询

查询条件

证书编号: 04925Q01340RSL 获证组织名称: 请输入不少于3个字符

认证项目: [下拉菜单] [下拉菜单] [下拉菜单] [下拉菜单]

国家地区: [下拉菜单] [下拉菜单] [下拉菜单] 证书状态: [下拉菜单] 具有CNAS标识

[查询](#) [重置](#)

证书列表(点击查看详细信息)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有效 CNAS	认证项目/产品类别: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ISO9001)	证书到期日期: 2028-10-11
证书编号: 04925Q01340RSL			
发证机构: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4)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不安全 cx.cnca.cn/CertECloud/result/skipResultList 点此搜索 建议使用谷歌浏览器、火狐浏览器、360浏览器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 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State Administration for Market Regulation

首页 认证结果 从业机构 从业人员 认证规则 数据统计 检验

当前位置: 认证结果 / 认证结果综合查询

查询条件

证书编号: 获证组织名称:

认证项目:

国家地区: 证书状态: 具有CNAS标识

证书列表(点击查看详细信息)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04924E00756R4L 有效 CNAS	认证项目/产品类别: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证书到期日期: 2027-08-20
发证机构: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5)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ISO 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04924S00671R4L

兹证明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721197608E

注册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西 89 号 A 栋 9 层 908-911 房 (仅限办公)
办公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春融三路 7 号南方财经大厦 29-32 层

建立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45001-2020/ISO45001:2018

通过的认证范围如下: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的工程监理、信息系统工程监理、
工程造价咨询、招标代理、工程咨询、企业管理软件开发、
全过程工程咨询及相关管理活动

首次发证日期: 2012 年 11 月 14 日
证书换证日期: 2025 年 09 月 12 日
证书有效日期: 2024 年 08 月 21 日至 2027 年 08 月 20 日

本证书范围仅包括证书所列场所, 若涉及行政许可前置审批、强制性认证的, 本证书范围仅涵盖许可资质、强制性认证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
证书有效期内,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本证书信息可在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网站
(<https://www.qtctc.org>) 和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http://cx.cnca.cn>) 查询, 也可扫描下方二维码查询。



微信公众号



证书查询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49-M



高胜东
董事长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证书专用章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中国·广东·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 10 号
电话: 020-89232333 <https://www.qtctc.org>





当前位置: 认证结果 > 认证结果综合查询

查询条件

证书编号:	<input type="text" value="04924S00671R4L"/>	获证组织名称:	<input type="text" value="请输入不少于3个字符"/>
认证项目: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国家地区:	<input type="text"/>	证书状态:	<input type="text"/>

具有CNAS标识

查询

重置

证书列表(点击查看详细信息)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04924S00671R4L

有效

CNAS

认证项目/产品类别: 中国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证书到期日期: 2027-08-20

发证机构: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6)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本证书持续效力取决于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有关效力请扫描二维码

注册号：0122025ITSMI39R0IANM
颁证日期：2025.12.18
有效期至：2028.12.17

注：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或赛宝官网（www.cepri.org）上查询。

本认证机构经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
广州市增城区东村街东村大道西 76 号
邮编：511370

总经理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 认证证书

(正本)
兹证明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721197608E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西 89 号 A 栋 9 层 908-911 房（仅限办公）

已按照

ISO/IEC 20000-1:2018

标准要求建立并实施了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
该管理体系适用于

信息系统工程监理、信息系统工程咨询、企业管理软件的运维服务、诚 E 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运维服务

涉及的场所及相关活动：

场所地址	场所主要活动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春融三路 7 号南方财经大厦 29-32 层	信息系统工程监理、信息系统工程咨询、企业管理软件的运维服务、诚 E 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运维服务



不安全 cx.cnca.cn/CertECloud/result/skipResultList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 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认云

State Administration for Market Regulation

首页 认证结果 从业机构 从业人员 认证规则 数据统计 检验检测 科技标准 政府采购

当前位置: 认证结果 / 认证结果综合查询

查询条件

证书编号: 0122025ITSM139R0IANM 获证组织名称: 请输入不少于3个字符

认证项目: 国家地区: 证书状态: 具有CNAS标识

查询 重置

证书列表(点击查看详细评价信息)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有效 CNAS	认证项目/产品类别: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	证书到期日期: 2028-12-17
证书编号: 0122025ITSM139R0IANM			
发证机构: 广州壹壹认证中心服务有限公司			

7)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本证书持续效力取决于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维持合格，有关效力请扫描二维码

注册号：01225IS0826R3L
颁证日期：2025.10.23
有效期至：2029.01.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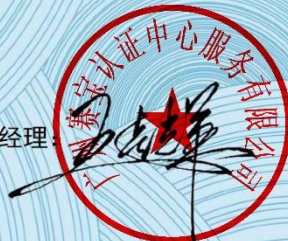
注：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或查定官网（www.ceprei.org）上查询。

本认证机构经国家合格评定国家认证委员会认可。

广州市增城区农村街东村大道西76号

邮编：511370

总经理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正本)
兹证明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721197608E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西89号A栋9层908-911房（仅限办公）

已按照

ISO/IEC 27001:2022

标准要求建立并实施了信息安全管理体系。

其信息安全管理体系适用于

与资质范围内的工程监理、信息系统工程监理、工程咨询、工程造价咨询、招标代理、企业管理软件开发、全过程工程咨询相关的信息安全管理

(适用性声明版本：V 1.7)

涉及的场所及相关活动：

场所地址	场所主要活动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春融三路7号南方财经大厦29-32层	与资质范围内的工程监理、信息系统工程监理、工程咨询、工程造价咨询、招标代理、企业管理软件开发、全过程工程咨询相关的信息安全管理（适用性声明版本：V 1.7）



← 不安全 cx.cnca.cn/CertECloud/result/skipResultList

建议: 使用谷歌浏览器、火狐浏览器、360浏览器 (极速模式)、IE9+ (并兼容性视图)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 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State Administration for Market Regulation

首页 认证结果 从业机构 从业人员 认证规则 数据统计 检验检测 科技标准 政府采购信息

当前位置: 认证结果 / 认证结果综合查询

查询条件

证书编号: 01225IS0826R3L 获证组织名称: 请输入不少于3个字符

认证项目: [v] [v] [v] [v]

国家地区: [v] [v] [v] [v] 证书状态: [v] 具有CNAS标识

证书列表(点击查看详细信息)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认证项目/产品类别: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证书到期日期: 2029-01-01
证书编号: 01225IS0826R3L			
发证机构: 广州赛宝认证中心服务有限公司			

8) 售后服务评价认证证书



售后服务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ZYC25F30019ROM

兹证明: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721197608E

注册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西 89 号 A 栋 9 层 908-911 房(仅限办公)

办公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北路 423 号远晖商厦 6 楼(除 610、620 之外)、8 楼、9 楼

服务能力符合:

GB/T 27922-2011 要求

综合评审达到:



认证范围:

工程监理、信息工程监理、工程造价咨询、招标代理、工程咨询、
企业管理软件开发、全过程工程咨询所涉及的售后服务活动(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查并经审查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证书信息可通过扫描下方二维码、
登录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 www.cnca.gov.cn 或中誉网站 www.gdzyc.com.cn 查询。)

初次获证日期: 2025 年 07 月 16 日

发证日期: 2025 年 07 月 16 日

有效期至: 2028 年 07 月 15 日

中誉公众号



证书查询



签发人: 黄海兵

**广东中誉认证有限公司**

地址: 中国. 广东. 广州市黄埔区观虹路 12 号 501-506 房

电话: 020-38769599 邮箱: gdzyrz@126.com

cx.cnca.cn/CertECloud/result/skipResultList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 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当前位置: 认证结果 / 认证结果综合查询

查询条件

证书编号: ZYC25F30019R0M 获证组织名称: 请输入不少于3个字符

认证项目: 国家地区: 证书状态: 具有CNAS标识

查询 重置

证书列表(点击查看详情)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ZYC25F30019R0M **有效**
发证机构: 广东中鉴认证有限公司

认证项目/产品类别: 商品售后服务评价认证

证书到期日期: 2028-07-15

cx.cnca.cn/CertECloud/result/skipDetail?rzjgld=CNCA-R-2016-213&certNumber=ZYC25F30019R0M&showtemp=1&e...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 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当前位置: 认证结果 / 证书详情

声明: 认证结果信息由颁发证书的认证机构提供, 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由认证机构负责, 如有疑问请联系认证机构, 如需投诉或举报请联系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证书信息

- 证书编号: ZYC25F30019R0M
- 颁证日期: 2025-07-16
- 初次获证日期: 2025-07-16
- 监督次数: 0
- 认证项目: 商品售后服务评价认证
- 认证依据: GB/T 27922-2011
- 证书状态: **有效**
- 证书到期日期: 2028-07-15
- 信息上报日期: 2025-08-08
- 再认证次数: 0

认证覆盖的业务范围: 工程监理、信息系统工程监理、工程造价咨询、招标代理、工程咨询、企业管理软件开发、全过程工程咨询所涉及的售后服务活动 (五星级)

是否覆盖多场所: 否

认证覆盖的场所名称及地址: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西89号A栋9层908-911房(仅限办公); 办公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北路423号远晖商厦6楼(除610、620之外)、8楼、9楼

证书使用的认可标识: 证书附件下载

获证组织基本信息

- 组织名称: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40000721197608E
- 所在国别地区: 中国 广东省
- 本证书体系覆盖人数: 200
- 组织地址: 注册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西89号A栋9层908-911房(仅限办公); 办公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北路423号远晖商厦6楼(除610、620之外)、8楼、9楼

发证机构信息

- 机构名称: 广东中鉴认证有限公司
- 机构批准号: CNCA-R-2016-213
- 有效期: 2028-02-03
- 机构状态: **有效**
- 网址: www.gdzy.com.cn
- 地址: 观虹路12号501-506房
- 业务范围: 产品认证
 - 家具; 其他未分类产品
 - 金属材料及金属制品
 - 机械设备及零部件
 - 电子设备及零部件服务认证
 - 无形资产和土地服务

证书变化历史轨迹

序号	认证活动	概要描述	发生日期	审核组	上报日期	数据修改声明
1	初次审核		2025-07-08 - 2025-07-08	张磊 (2022-S1SC-2024746, 审查员, 初审二阶段)	2025-08-08	

9) 合同能源管理服务认证证书



合同能源管理服务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XBRZ25SC110057R0L

兹证明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721197608E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西 89 号 A 栋 9 层 908-911 房（仅限办公）

办公地址：广州市黄埔区香山路 3 号 1 号楼 2 楼

合同能源管理服务符合

GB/T 40010-2021 《合同能源管理服务评价技术导则》标准

认证领域：SC11 科学研究服务

认证范围：电机系统节能、光伏发电项目

认证级别：AAAAA

以上服务产品符合认证要求，准许使用合同能源管理服务认证标志



签发：闰军花



扫码查询

颁证日期：2025 年 04 月 11 日

本次颁证日期：2025 年 04 月 11 日

有效期至 2028 年 04 月 10 日

在正常接受年度审查的情况下，与证书上二维码一并使用有效

认证范围涉及法律法规要求的行政许可、资质许可、强制性认证，证书与资质同时使用有效

本证书信息可在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或北京信标认证有限公司官网上查询

地址：北京市大兴区经济开发区会兴路甲 2 号 1 幢 2 层 B228 室 电话：010-61267507 网址：www.xbrz.com.cn

10) 节能技术服务认证证书



节能技术服务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XBRZ25SC110056R0L

兹证明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721197608E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西 89 号 A 栋 9 层 908-911 房（仅限办公）

办公地址：广州市黄埔区香山路 3 号 1 号楼 2 楼

节能技术服务符合

GB/T 35966-2018《高技术服务业服务质量评价指南》标准

认证领域：SC11 科学研究服务

认证范围：通信节能技术服务、公共机构节能技术服务

认证级别：AAAAA

以上服务产品符合认证要求，准许使用节能技术服务认证标志



AAAAA

颁发日期：2025 年 04 月 11 日

签发： 闰军花



颁发机构

1101060815773



扫码查询

本次颁证日期：2025 年 04 月 11 日 有效期至 2028 年 04 月 10 日

在正常接受年度审查的情况下，与证书上二维码一并使用有效

认证范围涉及法律法规要求的行政许可、资质许可、强制性认证，证书与资质共同使用有效

本证书信息可在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ca.gov.cn）或北京信标认证有限公司官网上查询

地址：北京市大兴区经济开发区金辅路甲 2 号 1 幢 2 层 B228 室 电话：010-61267507 网址：www.xbrz.com.cn

11) CMMI2.0 版 5 级成熟度认证

A CMMI® for Development (CMMI-DEV) V3.0 Benchmark Appraisal was completed from February 16, 2025 to February 23, 2025 in accordance with the CMMI V3.0 Appraisal Method and determined that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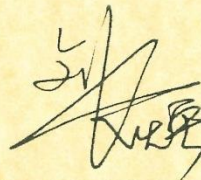
Gongcheng Management Consulting Co., Ltd.

demonstrated the expected behaviors of

**CMMI Development V3.0
Maturity Level 5**

**Information Technology Department
(信息化部)**

Exp. 2028-02-23 / Appraisal ID # 75289



Changhuan Liu
CMMI Institute Certified CMMI
V3.0 High Maturity Lead
Appraiser
ID: #078166



www.cmmi-iso.cn

广州奥琳软件评估服务管理机构



Licensed Premium CMMI Partner



广州市天河区国家税务局
税务事项通知书

穗天国税认通〔2013〕204号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440102721197608）：

事由：一般纳税人资格认定

依据：《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认定管理办法》（国家税务总局第22号令）

通知内容：经审核，同意你单位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从2013年9月1日（税款所属期）起按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的规定管理。



二〇一三年八月十九日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 7443900182600025162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陈伟峰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J5810003597111



2022 年 01 月 20 日

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何健文

说 明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的基本户在我行开立（账户名名称：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账号：7443900182600025162）。我行（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是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的下一级营业机构。

特此证明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花园支行

日期：2023年 月 3 日



单位结算资信证明

兹证明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在我行开立了账户，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账户：7443900182600025162、7443900182600103218

开户行：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自 2005 年 7 月 20 日到 2025 年 12 月 11 日，以上账户结算情况正常，结算业务无不良记录，特此证明。同时我行作以下声明：

1. 本资信证明是根据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在本证明出具前在我行的资金结算情况所作评价，仅供参考！在本证明有效期内，如该公司资金结算情况发生变化，我行保留调整本证明内容的权利。

2. 对因本证明引起的任何纠纷我行概不负责，我行出具本证明并不表示建议任何公司与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进行交易。

3. 本资信证明自开立之日起生效，有效期截止至 2026 年 6 月 11 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2025 年 12 月 16 日



近三年企业纳税情况表

企业纳税情况表

年度	纳税额
2023 年	53175845.35 元 (增值税: 37292856.77 元)
2024 年	59650775.91 元 (增值税: 39667981.84 元)
2025 年	54278244.40 元 (增值税: 36876268.04 元)

2025 年纳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6(0121)44 证明 00012273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广州市税务局第
三税务分局纳税服务科(办税服 填发日期 2026-01-21
务厅)

纳税人名称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000721197608E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4-12-01 至 2025-11-30	2025-12-03	¥36876268.04	
企业所得税(滞纳金)	2021-01-01 至 2024-12-31	2025-08-27	¥104509.61	
企业所得税	2021-01-01 至 2025-03-31	2025-08-27	¥3506096.76	
企业所得税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5-10-31	¥-1849789.8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12-01 至 2025-11-30	2025-12-03	¥2581338.75	手 写 无 效
房产税	2025-01-01 至 2025-12-31	2025-10-20	¥100482.98	
印花税	2024-10-01 至 2025-09-30	2025-10-20	¥306188.83	
城镇土地使用税	2025-01-01 至 2025-12-31	2025-10-20	¥1628.16	
车船税	2024-01-01 至 2025-12-31	2025-12-15	¥8250.00	
教育费附加	2024-12-01 至 2025-11-30	2025-12-03	¥1106288.02	
地方教育附加	2024-12-01 至 2025-11-30	2025-12-03	¥737525.36	
其他收入	2024-12-01 至 2025-11-30	2025-12-12	¥10799457.74	

金额合计(大写) 伍仟肆佰贰拾柒万捌仟贰佰肆拾肆元肆角 ¥54278244.40

备注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1 页, 总共 1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2024 年纳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606)44 证明 00009718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第 填发日期 2025-06-06
三税务分局税费管理组

纳税人名称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000721197608E

妥善
保管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02-22	¥39667981.84
增值税	2024-10-01 至 2024-10-31	2024-12-10	¥5649.54
企业所得税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07-08	¥4114790.8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02-22	¥2776363.26
房产税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10-14	¥100482.98
印花税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07-12	¥301569.64
城镇土地使用税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10-14	¥1628.16
车辆购置税	2024-10-14 至 2024-10-14	2024-10-16	¥3097.70
教育费附加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02-22	¥1189869.96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02-22	¥793246.66
其他收入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12-11	¥10707394.40

手
写
无
效

金额合计(大写) 伍仟玖佰陆拾伍万零柒佰柒拾伍元玖角壹分 ¥59650775.91



备注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1 页, 总共 1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2023 年纳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 (0604) 44证明60011809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第三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 2024-06-04

纳税人名称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000721197608E

税种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3-02-01至2023-12-31	2023-03-13	37292856.77
企业所得税	2023-01-01至2023-12-31	2023-04-17	620943.9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2-01至2023-12-31	2023-03-13	2609273.72
房产税	2023-01-01至2023-12-31	2023-10-19	100482.98
印花税	2023-01-01至2023-12-31	2023-04-18	317995.83
城镇土地使用税	2023-01-01至2023-12-31	2023-10-19	1628.16
教育费附加	2023-02-01至2023-12-31	2023-03-13	1118260.17
地方教育附加	2023-02-01至2023-12-31	2023-03-13	745506.78
其他收入	2023-01-01至2023-12-31	2023-02-14	10368897

以下内容为空。

管

效

当前第1页/共1页

金额合计(大写) 伍仟叁佰壹拾柒万伍仟捌佰肆拾伍元叁角伍分

¥ 53,175,845.35

备注:不同打印设备造成的色彩不影响使用效力



填票人:广东省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查验网址: <https://etax.guangdong.chinatax.gov.cn/web-ssws/dzspController/dzsp/dzspCyInit.do>

(二)、投标人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发包单位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建设单位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备注
1	海口 220kV 潭连输变电新建工程监理合同	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355.32	2022-7-15	/	
2	惠州 220 千伏东风输变电工程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惠州供电局	353.93	2025-9-23	/	
3	济南泉芯(富士康) 220 千伏线路工程工程监理服务协议	济南森源控股有限公司	334.98	2021-2-19	王军勃 053189022789	
4	中国移动数字政府长三角(南京) 科创中心 110kV 市电引入及变电站工程监理合同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	263.81	2022-5-24	杭建华 13705278499	
5	三亚 110kV 海罗输变电新建工程监理合同	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分公司	252.96	2023-2-9	刑益俊 13365208565	
6	清远 110 千伏飞地输变电工程监理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清远供电局	247.75	2023-10-19	廖工 18620558323	
7	乐从镇 220kV 佛藤高压线架空线改造工程监理	佛山市顺德区乐从镇城建和水利办公室	231.28	2024-4-26	/	
8	三亚 110kV 槟榔河输变电新建工程	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分公司	218.69	2024-12-9	杨一修 /	
9	清远 110 千伏广清输变电工程监理合同	内蒙古粤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212.68	2023-11-27	廖工 18620558323	
10	惠州供电局 2021 年度 35KV-220KV 主网、20KV 及以下配网、其它电压等级(建筑设施等) 技改修理项目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惠州供电局	200.00	2022-4-6	成国雄 07522242254	

备注：以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为准。

1. 海口 220kV 潭连输变电新建工程监理合同



海口 220kV 潭连输变电新建工程监理合同

CHINA
SOUTHERN POWER
GRID

合同编号：0749002022010402SK00020

甲方：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分公司

乙方：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海南省海口市

附件一：合同协议书

合同协议书

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分公司(委托人名称,以下简称“委托人”)为实施 海口220kV 潭连输变电新建工程 (项目名称),已接受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人名称,以下简称“监理人”) 对该项目监理投标。委托人和监理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合同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招标文件(含答疑及澄清);
- (6)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监理大纲(含澄清);
- (7) 委托人要求;
- (8) 图纸;
- (9) 监理报酬清单;
- (10) 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3. 工程概况: 1. 变电规模

本期规模: 主变压器2×180MVA, 220kV 出线间隔6个, 110kV 出线间隔10个, 10kV 出线间隔24个, 10kV 并联电容器组2×(1×8) Mvar, 10kV 并联电抗器组2×(5×8) Mvar。

2. 线路规模

一共分为6个子工程, 新建线路基本风速均为37m/s。

(1)文昌气电~玉洲与文昌气电~江东220kV 同塔双回线路改接入220kV 潭连站线路工程

首先, 将文昌气电~玉洲与文昌气电~江东220kV 同塔双回线路改接入220kV 潭连站, 新建电缆线路长2×10.5km, 电缆截面为1×1600mm², 新建架空线路长2×9.5km, 导线截面为2×400mm²。新建2.6m×4m 电缆沟0.11km, 新建1.9m×1.9m 电缆沟0.13km。

其次, 线路于220kV 玉洲站东侧将原220kV 文昌气电至江东站线路断开, 江东侧重新接入玉洲站形成220kV 玉洲至江东220kV 线路, 文昌气电至玉洲线路于构架档解开。新建架空线路长度1×0.4km (铁塔利旧)。

(2) 220kV 江东~220kV 潭连站220kV 电缆新建工程

本工程新建220kV 江东站~220kV 潭连站220kV 双回电缆线路, 电缆线路长2×6km, 电

缆截面为 $1 \times 10.2 \text{ kmm}^2$ 。新建 $2.6 \text{ m} \times 4 \text{ m}$ 电缆沟 0.13 km ，新建 $1.9 \text{ m} \times 1.9 \text{ m}$ 电缆沟 0.2 km 。

(3) 江东站~高校变110kV线路π接入220kV潭连站工程

本工程将220kV江东站~110kV高校变110kV线路解口并π接入新建220kV潭连站，新建电缆线路长 $2 \times 0.25 \text{ km}$ ，电缆截面为 $1 \times 800 \text{ mm}^2$ ，新建架空线路长 $2 \times 0.1 \text{ km}$ ，导线截面为 $1 \times 240 \text{ mm}^2$ 。新建 $1.9 \text{ m} \times 1.9 \text{ m}$ 电缆沟 0.07 km ，并新建电缆终端塔一基。

(4) 桂林洋站~仁定站110kV线路π接入220kV潭连站工程

首先，将接入系统由110kV玉洲~桂林洋及玉洲~高校双T入仁定站改为玉洲~桂林洋π接入仁定站和玉洲~高校，新建架空线路长 $1 \times 0.05 \text{ km}$ ，导线截面为 $1 \times 240 \text{ mm}^2$ 。

其次，将110kV桂林洋站~110kV仁定站110kV线路解口并π接入新建220kV潭连站，新建电缆线路长 $2 \times 1.4 \text{ km}$ ，电缆截面为 $1 \times 800 \text{ mm}^2$ ，新建架空线路长 $2 \times 0.1 \text{ km}$ ，导线截面为 $1 \times 240 \text{ mm}^2$ 。新建 $1.9 \text{ m} \times 1.9 \text{ m}$ 电缆沟 0.07 km ，拉管长度 0.5 km ，并新建电缆终端塔一基。

(5) 桂林洋站~美兰站110kV线路π接入220kV潭连站工程

本工程将110kV桂林洋站~110kV美兰站110kV线路解口并π接入新建220kV潭连站，新建电缆线路长 $2 \times 0.7 \text{ km}$ ，电缆截面为 $1 \times 500 \text{ mm}^2$ ，新建架空线路长 $2 \times 0.05 \text{ km}$ ，导线截面为 $1 \times 240 \text{ mm}^2$ ，π接点~桂美#11拆除并新建架空线路长度为 $1 \times 0.3 \text{ km}$ ，导线截面为 $1 \times 240 \text{ mm}^2$ 。新建 $1.9 \text{ m} \times 1.9 \text{ m}$ 电缆沟 0.07 km ，并新建电缆终端塔一基。

(6) 10kV线路部分

本工程新建1回10kV线路（施工电源）进入220kV潭连站电站。具体如下：

10kV施工电源线路T接10kV琼文线锦丰支线#41杆，新建线路长度约 0.66 km ，采用架空和新建电缆沟两种敷设方式，其中架空线路架设段路径长度约 0.35 km ，电缆沟敷设路径长度约 0.31 km 。架空段导线采用JKLYJ-10kV-1 $\times 240 \text{ mm}^2$ 架空绝缘线，电缆采用ZRA-YJV22-87/15kV-3 $\times 300 \text{ mm}^2$ 三芯电缆。新建电缆沟为后期出线预留通道，本期新建二十四线电缆沟，新建电缆沟长度为 0.235 km ，本工程10kV施工电源按永临结合设计，待变电站建成投运后将站用施工电源作为10kV送出线路。

4. 监理服务范围 施工准备（含三通一平）、施工（含通信）、竣工结算、缺陷责任期、电子化移交的全过程监理。按照建设单位要求使用工程信息管理系统。

5. 项目质量目标 满足国家、行业、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质量标准、控制标准和验收规范，在质量管理过程中达到或超过质量标准，通过各级验收合格并完成启动投产。

6. 安全目标：杜绝人身死亡事故、杜绝人身重伤事故；杜绝重大设备、一般及以上质量事故，确保工程“零缺陷”投运。

7. 文明施工目标 按照《基建项目作业环境管理(7S)工作指引》的要求和标准布置施工现场的文明施工管理，创造良好的规范的安全文明施工环境。

8. 造价控制目标：工程总投资控制在批准的预算之内。

9. 项目监理服务期限：394天，计划开始监理日期：2022年8月1日，计划完成监理日期：2023年8月30日。（实际日期按照委托人在开始监理通知中载明的开始监理日期、竣工日期为准）。

10. 合同价格及支付条件

10.1 合同签约价为人民币 3553212.76 元（大写：人民币 叁佰伍拾伍万叁仟贰佰壹拾贰元柒角陆分），投标下浮率 5 %。增值税率 6 %，不含税价 3352087.51 元（大写：叁佰叁拾伍万贰仟零捌拾柒元伍角壹分），税额 201125.25 元（大写：贰拾万零壹仟壹佰贰拾伍元贰角伍分）。

10.2 支付条款及程序在合同条款和附件中另有规定。

11. 总监理工程师：刘宁，身份证号码：412829199006202013，注册号：44021284。

12. 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13. 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7 月 15 日签订。

14. 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海南省海口市 签订。

15.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 肆 份，监理人执 肆 份。

16. 承诺

委托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监理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本工程建设监理服务工作。

监理人承诺，监理人已仔细阅读合同中列明的中国南方电网有限公司基建管理各项管理规定，在项目执行期间自愿服从并严格遵守合同中各项管理规定的要求。在项目执行期间如若违反相关管理规定，监理人自愿接受委托人相关的处罚（如通报批评、承包商考核扣分、停止投标资格以及依照合同额相关比例进行扣罚）。

17. 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含工程洽商记录、会议纪要、工程变更、现场签证、索赔和合同价款调整报告等修正文件），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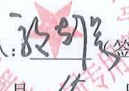
委托人、监理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上述的日期签字并加盖公章，并将依法执行本合同。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签署页，无正文)

委托人：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分公司
(盖单位章)

监理人：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日期：2022年7月15日

日期：2022年7月15日

开户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海口市海府一横
路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红
棉支行

账号：946004010000728917

账号：3602115029100020061

电话：0898-65208550

电话：18819451030

2. 惠州 220 千伏东风输变电工程



惠州 220 千伏东风输变电工程监理合同

CHINA
SOUTHERN POWER
GRID

合同编号：0313002025010402XG00044
甲方：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惠州供电局
乙方：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惠州

第一节 合同协议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1. 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合同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招标文件（含答疑及澄清）；
- (6)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监理大纲（含澄清）；
- (7) 委托人要求；
- (8) 图纸；
- (9) 监理报酬清单；
- (10) 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3. 工程概况：__采用《南方电网标准设计与典型造价（V3.0）》CSG-220B-F-G2b 方案，全站按户内 GIS 设备建设；远景规模为 4 台 240 兆伏安主变、220 千伏出线 8 回、110 千伏出线 14 回、10 千伏出线 30 回，每台主变低压侧装设 6 组 8 兆乏电容器，主变低压侧装设 2 组 8 兆乏电抗器。

本期建设 2 台 240 兆伏安主变、220 千伏出线 4 回、110 千伏出线 6 回（预留风门坳站 2 回接入）、10 千伏出线 20 回，每台主变低压侧装设 6 组 8 兆乏电容器。

2、500kV 惠州站 220kV 线路保护改造工程

本期对至东风站的线路保护进行升级改造。

3、220kV 维布站扩建 110kV 间隔工程

本期在维布站扩建 1 个 110 千伏出线间隔。

4、110kV 鸿兴站扩建 110kV 出线间隔工程

本期在鸿兴站扩建 2 个 110 千伏出线间隔。

5、110kV 坑塘站 110kV 间隔改造工程

本期在原镇约线和新约线间隔分别增加 1 组电流互感器等。

※线路部分:

1、220kV 惠维甲乙线解口入东风站线路工程

解口 220 千伏惠州至维布双回线路接入东风站,形成东风站至惠州站、维布站各 2 回 220 千伏线路;

新建 220 千伏同塔双回线路长约 2×10 千米,导线截面采 2×630 平方毫米。

2、220kV 维布站 110kV 线路改接工程

新建单回电缆线路 1×0.18 千米,电缆截面 1200 平方毫米(电缆利旧);

新建双回电缆线路 2×0.06 千米,电缆截面 500 平方毫米(电缆利旧)。

3、110kV 维布约场祥云 T 接线 T 接入东风站线路工程(架空部分)

新建同塔双回架空线路 2×0.9 千米,导线截面 1×400 平方毫米;利用已有杆塔挂单回导线 1×3.4 千米,导线截面 1×630 平方毫米。

4、110kV 维布约场祥云 T 接线 T 接入东风站线路工程(电缆部分)

新建双回电缆线路 2×0.3 千米,电缆截面 1200 平方毫米。

5、110kV 东风至鸿兴线路工程(架空部分)

新建 110kV 单回线路 $1 \times (0.3+0.4)$ 千米,新建同塔双回架空线路 2×2.5 千米,导线截面 1×630 平方毫米。

6、110kV 东风至鸿兴线路工程(电缆部分)

新建双回电缆线路 2×0.25 千米,电缆截面 1200 平方毫米。

※通信部分:

1、配套通信设备工程

安装调测 STM-64 ASON 传输设备 2 套,调度数据网设备 2 套、综合数据网设备 1 套等。

2、220kV 惠维甲乙线解口入东风站线路工程(OPGW 光缆部分)

全长 $1 \times (4.80+5.20)$ 千米,采用 1 根 48 芯 OPGW 光缆。

3、110kV 维布约场祥云 T 接线 T 接入东风站线路工程(OPGW 光缆部分)

全长 2×0.7 千米，采用 2 根 48 芯 OPGW 光缆。

4、110kV 维布约场祥云 T 接线 T 接入东风站线路工程（管道光缆部分）

全长 2×0.30 千米，采用 2 根 48 芯管道光缆。

5、110kV 东风至鸿兴线路工程（OPGW 光缆部分）

全长 $1 \times 2.8 + 1 \times 2.9$ 千米，采用 2 根 48 芯 OPGW 光缆。

6、110kV 东风至鸿兴线路工程（管道光缆部分）

全长 2×0.25 千米，采用 2 根 48 芯管道光缆。

注：具体建设规模以施工图纸为准。

4. 监理服务范围：施工准备（含三通一平）、施工（含通信）、竣工结算、缺陷责任期、电子化移交的全过程监理。按照建设单位要求使用工程信息管理系统。

5. 项目质量目标：满足国家、行业、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质量标准、控制标准和验收规范，通过各级验收合格并完成启动投产。

6. 安全目标：杜绝人身死亡事故、杜绝人身重伤事故；杜绝重大设备、一般及以上质量事故，确保工程“零缺陷”投运。

7. 文明施工目标：按照《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基建安全管理办法》的要求和标准布置施工现场的文明施工设施，根据项目建设单位作业现场智慧安全监督的要求开展作业现场智慧安全监督工作，创造良好和规范的安全文明施工环境。符合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及项目所在各分子公司有关要求和标准。

8. 造价控制目标：工程总投资控制在批准的预算之内。满足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标准设计和典型造价、绿色低碳电网建设行动指南要求。

9. 项目监理服务期限：759 天，计划开始监理日期：2025 年 12 月 1 日（实际以开工报告为准），计划完成监理日期：2027 年 12 月 30 日（实际以竣工报告为准）（实际日期按照委托人在开始监理通知中载明的开始监理日期、竣工日期为准）。

10. 合同价格及支付条件

10.1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暂定价 3539320 元 (大写:人民币 叁佰伍拾叁万玖仟叁佰贰拾元整, 投标下浮率 5%), 税率为 6%。其中, 不含税价为人民币大写 叁佰叁拾叁万捌仟玖佰捌拾壹元壹角叁分 (¥ 3338981.13), 增值税为人民币大写 贰拾万零叁佰叁拾捌元捌角柒分 (¥ 200338.87)。

10.2 合同价款支付按第 1 种方式 (1. 转账/2. 汇票/3. 支票/4. 其他 /)。如需使用商业汇票进行支付的, 由款项支付方承担资金成本 (买方付息贴现)。

监理人汇票开立信息如下:

汇票类型: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收款人全称: /

银行账户: /

开户银行: /

开户行行号: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10.3 乙方应在甲方付预付款前 60 日开具收据等带有法律效力的原始凭据, 否则甲方有权延迟支付相应价款, 乙方因此造成的损失由其自行承担。

乙方应在甲方支付首付款、进度款及尾款款前 60 日开具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增值税专用发票上注明的银行账户应与本合同提供的相同, 否则甲方有权延迟支付相应价款, 乙方因此造成的损失由其自行承担。

如乙方不能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 应向甲方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并取得甲方书面同意后, 可开具符合甲方要求的其他发票。

10.4 监理人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账号: 7443900182600103218

户名: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本页为惠州 220 千伏东风输变电工程监理合同（合同编号：
0313002025010402XG00044）签署页】

甲方（盖章）：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惠州供电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名）：孔文

签订日期：2025 年 9 月 25 日

乙方（盖章）：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名）：陈伟峰

签订日期：2025 年 9 月 25 日

3. 济南泉芯（富士康）220 千伏线路工程工程监理服务协议

工程监理服务协议

委托人（甲方）：济南森源控股有限公司

监理人（乙方）：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承包人（丙方）：济南鲁源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甲、乙双方签订的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国土规划建设管理局工程项目监理服务框架合同（合同编号：2020-GXJL-02）签订本协议，作为上述合同的补充。

一、本协议监理服务项目名称及范围：济南泉芯（富士康）220 千伏线路工程。

二、总监理工程师姓名：陈建宾，注册证号：44014553。

三、监理费用

本协议监理服务项目的预算总投资约为 17026 万元，预估监理费约为 334.9767 万元。

预估监理费=（不再因造价、工期等任何因素的变动而调整）依据发改价格【2007】670 号文计算得出的监理费基价*工程中标折扣率（93%）。

四、丙方的义务：

丙方按照甲方的要求开展工作，及时支付经甲方确认的应付乙方的监理费用。

本协议生效后丙方收到业主付款 7 日内向乙方支付预估监理费用的 70%。本工程审计完成后，根据审计报告 1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剩余费用，前期支付 70%款若超出依据工程审计值计算的费用，超出部分按财务相关规定 15 天内退给丙方。

经委托人同意，外出考察费用、检测费用、咨询费用等相关费用，由委托人审核后支付。

未尽事宜执行甲、乙双方签订的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国土规划建设管理局工程项目监理服务框架合同。

五、丙方违约责任


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相应款项，除不可抗力外，丙方未按合同约定按期付款的应承担违约责任。


丙方未能按期支付酬金超过 28 天，应按专用条件约定支付逾期付款利息。

不按合同约定支付监理费的，除应支付本合同约定的监理费外，还应按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给监理人计付拖欠期间的利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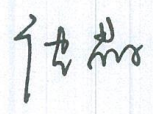
本协议一式玖份，甲方、乙方、丙方各执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签署页

委托人（甲方）：（盖章）
济南森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济南市市中区泺源大街 229 号金龙大厦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监理人（乙方）：（盖章）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五山路 246、248、250 号金山大厦 801-807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021. 4. 26

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承包人（丙方）：（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乙方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广州红棉支行

乙方账号：3602115019100020129



4. 中国移动数字政府长三角（南京）科创中心 110kv 市电引入及变电站工程监理合同

CMCCTD-JS-202200233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委托人（全称）：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

监理人（全称）：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Handwritten signature

(2)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中国移动长三角（南京）科创中心110KV市电引入及变电站工程
2. 工程地点：南京市江北新区
3. 工程规模：详见技术规范书
4. 工程建设目标：详见第三部分 专用条件
5. 监理费暂定取费基数（大写）：壹亿捌仟万元（含税）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招标文件、技术规范书及其附件；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7. 图纸；
8. 其他合同文件。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陈建宾，身份证号码：371327198202092538，注册号：44014553。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大写）：贰佰陆拾叁万捌仟壹佰元整（¥2638100.00）。包括监理人按本合同约定的监理服务期限内为完成本监理工程服务内容可能发生的各项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工作、生活、交通、通讯、设备（仪器）、劳力、利润、税收等所有有关的费用。

增值税税率6%。

1. 监理酬金：费率（1.47%）。² 监理人投标时中标的费率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各项服务类费用均包含在该报价中，最终结算费用以最终实施的监理计



费额*中标费率为准。

最终实施的监理计费额是指监理服务范围内各施工合同终审价累加。

2. 相关服务酬金：_____ / _____。

3. 履约保证金按合同金额的5%收取。履约保证金收取形式银行保函。

六、期限

1. 监理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始, 至缺陷责任期满, 且工程结算完成为止。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及技术规范书派遣相应要求的管理人员, 并严格执行履约考核及罚则表。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2 年 ____ 月 ____ 日。

2. 订立地点：江苏省南京市。

3. 本合同一式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双方各执份。

委托人：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章) BTX

纳税人识别号：91320000683529105R

开户名称：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

开户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南京分行新街口支行

账号 93040154800000844

监理人：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章) 林

纳税人识别号：91440000721197608E

开户名称：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账号 7443900182600025162

罗勇

林

5. 三亚 110kV 海罗输变电新建工程监理合同



三亚 110kV 海罗输变电新建工程监理合同

CHINA
SOUTHERN POWER
GRID

合同编号：0749002023010402EK00009

甲方：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分公司

乙方：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海南省海口市



附件一：合同协议书

合同协议书

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分公司(委托人名称,以下简称“委托人”)为实施 三亚 110KV 海罗输变电新建工程 (项目名称),已接受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人名称,以下简称“监理人”)对该项目监理投标。委托人和监理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合同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招标文件(含答疑及澄清);
- (6)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监理大纲(含澄清);
- (7) 委托人要求;
- (8) 图纸;
- (9) 监理报酬清单;
- (10) 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3. 工程概况:

变电站工程: 110kV 海罗站主变终期规模为 3×63MVA, 本期规模 3×63MVA。110kV 终期出线间隔 4 个, 本期出线间隔 4 个(其中备用间隔 2 个);10kV 最终出线间隔 3×15 个, 本期出线间隔 3×15 个。10kV 侧终期安装 3×2×5Mvar 并联电容器, 本期安装 3×(2×5) Mvar 并联电容器。变电站按智能变电站设计。自动化网络按三层两网构建, 设置有站控层、间隔层、过程层。一次主要设备实现在线监测。变电站设计方案按照《南方电网公司 35kV-500kV 变电站标准设计》(V2.1 版) CSG-110B-G2a (110kV 半户内变电站) 方案的 G1-1GIS1 模块(主变半户内)相关模块进行优化设计。变电站总征地面积为 4207m², 总建筑面积 3608m²。

110kV 线路工程: 110kV 海罗站新建 2 回 110kV 线路 π 接入鸭仔塘站~红沙站 110kV 线路, 形成 1 回鸭仔塘~海罗 110kV 线路和 1 回海罗~红沙 110kV 线路, 新建线路长度约 2×

125km,其中电缆路径长度 1.2km,架空线路路径长度 0.05km,架空线路导线截面采用 240mm²,
电缆截面为 1×800mm²。新建吉阳~红沙 II 回 110kV 线路,新建电缆线路路径长度约
6.459km,利用备用电缆管沟方式敷设,电缆截面为 800mm²。

10kV 施工电源线路工程:新建 1 回电缆线路 T 接 10kV 乐迎 I 线,线路长度约 0.915km。

10kV 施工电源采用永临结合的方式,施工结束后改为海罗站内 10kV 馈线。

通信工程:沿 110kV 海罗站至红沙~鸭仔塘线路 π 接点的 2 回 110kV 线路采用 48 芯管
道光缆,长度约为 2×1.3km。沿随新建的吉阳~红沙电缆线路同步敷设 1 根 48 芯管道光缆,
长度为 7.3km。

4. 监理服务范围:施工准备(含三通一平)、施工(含通信)、竣工结算、缺陷责任期、
电子化移交的全过程监理。按照建设单位要求使用工程信息管理系统。

5. 项目质量目标:满足国家、行业、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质量标准、控制标准
和验收规范,在质量管理过程中达到或超过质量标准,通过各级验收合格并完成启动投产。

6. 安全目标:杜绝人身死亡事故、杜绝人身重伤事故;杜绝重大设备、一般及以上质
量事故,确保工程“零缺陷”投运。

7. 文明施工目标:按照《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基建项目作业环境管理(5S)工
作指引(2014 年版)》的要求和标准布置施工现场的文明施工设施,创造良好和规范的安全
文明施工环境。

8. 造价控制目标:工程总投资控制在批准的预算之内。

9. 项目监理服务期限:214 天,计划开始监理日期:2023 年 03 月 01 日,计划完成
监理日期:2023 年 09 月 30 日。(实际日期按照委托人在开始监理通知中载明的开始监理
日期、竣工日期为准)。

10. 合同价格及支付条件

10.1 合同暂定价为人民币 2529585.9 元(大写:人民币 贰佰伍拾贰万玖仟伍佰捌拾伍
元玖角),投标下浮率 5%。增值税率 6%,不含税价 2386401.79 元(大写:贰佰
叁拾捌万陆仟肆佰零壹元柒角玖分),税额 143184.11 元(大写:壹拾肆万叁仟壹佰捌拾
肆元壹角壹分)。

10.2 支付条款及程序在合同条款和附件中另有规定。

11. 总监理工程师:邵俊领,身份证号码:41232619790615615X,注册号:41010394。

12. 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13. 签订时间

(本页为签署页，无正文)

委托人：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分公司
(盖单位章)

监理人：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2023年02月09日

日期：2023年02月09日

开户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海口市海府一横
路支行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花园支
行

账号：946004010000728917

账号：7443900182600103218

电话：0898-65208550

电话：020-38844322

6. 清远 110 千伏飞地输变电工程监理



清远110千伏飞地输变电工程监理合同

CHINA
SOUTHERN POWER
GRID

合同编号：0318002023010402JJ00049
甲方：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清远供电局
乙方：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清远市



第一节 合同协议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1. 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合同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招标文件（含答疑及澄清）；
 - (6)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监理大纲（含澄清）；
 - (7) 委托人要求；
 - (8) 图纸；
 - (9) 监理报酬清单；
 - (10) 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3. 工程概况： ※变电部分：

1、清远 110 千伏飞地变电站工程：本期新建 63MVA 主变压器 2 台，110kV 出线 4 回，35kV 出线 1 回，10kV 出线 32 回，无功补偿 2×(3×5010)kvar 电容器，户外布置。

2、220kV 辉鸿站 110kV 出线间隔扩建工程：扩建 2 个 110kV 出线间隔。

3、35kV 红星站扩建 35kV 出线间隔工程：扩建 1 个 35kV 出线间隔。

4、110kV 龙头站保护改造工程：保护升级为 3 侧光差保护。

※架空线路部分：

1、220kV 辉鸿站至 110kV 飞地站送电线路工程：新建同塔双回线路 2×13.8km，导线截面为 400mm²，另升高改造 500kV 曲花甲线#88、#89、#90、#98 重新放线 1×7.956km；升高改造 220kV 韶月甲乙线#104~#106 同塔双回 2×1.4km；升高改造 220kV 朗辉甲乙线#30 重新放线 1×1.8km；升高改造 220kV 玖辉甲乙线#15~#16 重新放线 2×0.9km；

2、解口 110kV 石龙线入飞地站线路工程：自 110kV 飞地站至 110kV 石龙线解口点，新建

架空线路长约 0.6km，其中新建双回架空线路长度 $2 \times 0.4\text{km}$ ，新建单回架空线路长约 $1 \times (0.1+0.1)\text{km}$ 。110kV 石龙线自解口点至龙头山站段线路更换 1 根普通地线为 36 芯 OPGW 光纤复合地线，长约 6.5km。

3、110kV 飞地站至 35kV 红星站送电线路工程：自 110kV 飞地站至 35kV 红星站，新建架空线路长约 1.25km，其中新建双回架空线路长度 $2 \times 0.17\text{km}$ （挂单回），新建单回架空线路长约 $1 \times 1.08\text{km}$ 。另升高改造 110kV 石龙线#144~#147，重新放线 $1 \times 0.9\text{km}$ 。

※电缆线路部分：

1、110kV 飞地站至 35kV 红星站电缆线路工程：从 110kV 飞地站敷设一回电缆至 35kV 红星站，敷设电缆长度 $1 \times 0.233 + 1 \times 0.148\text{km}$ ，其中站外 $1 \times 0.135 + 1 \times 0.065\text{km}$ ，电缆采用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皱纹铝护套聚乙烯向阻燃电力电缆，电缆型号为 ZRA-YJV62-26/35 $1 \times 500\text{mm}^2$ 。

※通信部分：

1、配套通信设备工程：配置传输网设备（地区网）飞地站 B 型 STM-64 ASON 1 套、飞地站 STM-16 AOSN 1 套调度数据网设备（地区网）飞地站 接入层路由器 2 套，综合数据网设备（地区网）飞地站 接入层路由器 1 套，配电数据网设备（地区网）飞地站汇聚层交换机 1 套。

2、220kV 辉鸿站至 110kV 飞地站送电线路配套 OPGW 光缆工程：本工程新建 2 条 48 芯 OPGW 光缆，路径长度 $2 \times 13.8\text{km}$

3、解口 110kV 石龙线入飞地站线路配套 OPGW 光缆工程：本工程新建 1 条 36 芯 OPGW 光缆，路径长度 7km。

4、110kV 飞地站至 35kV 红星站送电线路配套 OPGW 光缆工程：本工程新建 1 条 24 芯 OPGW 光缆，路径长度 1.25km。

5、110kV 飞地站至 35kV 红星站配套管道光缆工程：本工程新建 1 条 24 芯管道光缆（2 段），路径长 $1 \times 0.135 + 1 \times 0.065\text{km}$ 。

注：具体建设规模以施工图纸为准。

4. 监理服务范围：施工准备（含三通一平）、施工（含通信）、竣工结算、缺陷责任期、电子化移交的全过程监理。按照建设单位要求使用工程信息管理系统。

5. 项目质量目标：满足国家、行业、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质量标准、控制标准和验收规范，通过各级验收合格并完成启动投产。

6. 安全目标：杜绝人身死亡事故、杜绝人身重伤事故；杜绝重大设备、一般及以上质量事故，确保工程“零缺陷”投运。

7. 文明施工目标：按照《基建安全管理业务指导书》的要求和标准布置施工现场的文明施工设施，创造良好和规范的安全文明施工环境。

8. 造价控制目标：工程总投资控制在批准的预算之内。满足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标准设计和典型造价、绿色电网建设行动指南要求。

9. 项目监理服务期限：731 日历 天，计划开始监理日期：2024年1月1，计划完成监理日期：2025年12月31日（实际日期按照委托人在开始监理通知中载明的开始监理日期、竣工日期为准）。

10. 合同价格及支付条件

10.1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2,477,505.00（暂定价）元（大写：人民币 贰佰肆拾柒万柒仟伍佰零伍元整，投标下浮率 5.0 %）。

10.2 支付条款及程序在合同条款和附件中另有规定。

11. 总监理工程师：周韵，身份证号码：320981198010094257，注册号：11010274。

12. 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13. 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 年 / 月 / 日签订。

14. 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清远市 签订。

15.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 肆 份，监理人执 肆 份。

16. 承诺


委托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监理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本工程建设监理服务工作。

监理人承诺，监理人已仔细阅读合同中列明的中国南方电网有限公司基建管理各项管理规定，在项目执行期间自愿服从并严格遵守合同中各项管理规定的要求。在项目执行期间如若违反相关管理规定，监理人自愿接受委托人相关的处罚（如通报批评、承包商考核扣分、停止投

【本页为清远110千伏飞地输变电工程监理合同（合同编号：0318002023010402JJ00049）签署页】


甲方（盖章）：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清远供电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签订日期：2023年10月19日



乙方（盖章）：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签订日期：2023年10月19日



7. 乐从镇 220kV 佛藤高压线架空线改造工程监理



HA2404190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工程名称： 乐从镇 220kV 佛藤高压线架空线改造工程监理

工程地点： 佛山市顺德区乐从镇岭南大道（三乐路至佛山一环）

合同编号：

委托人（全称）： 佛山市顺德区乐从镇城建和水利办公室

监理人（全称）：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HA2404190

第一节 合同协议书

佛山市顺德区乐从镇城建和水利办公室（委托人名称，以下简称“委托人”）为实施乐从镇 220kV 佛藤高压线架空线改造工程监理，已接受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监理人名称，以下简称“监理人”）对该项目监理投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项目名称：乐从镇 220kV 佛藤高压线架空线改造工程监理。
2. 工程地点：佛山市顺德区乐从镇岭南大道（三乐路至佛山一环）。
3. 工程规模：本工程土建通道起点位于乐顺变电站，终点位于 220kV 乐藤甲乙电缆终端场。为 220 千伏电缆土建通道，常规段采用盾构隧道设计，进站段采用明挖隧道设计，不含电缆电气部分。本工程全线总长 1867m，其中新建盾构隧道长 1679m，新建隧道工井 4 个；新建明挖隧道长度为 188m。工程总投资额：21219.91 万元，其中工程费 17928.95 万元。
4. 监理质量要求：公平、独立、诚信、科学地开展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工作，并应符合国家现行建设工程监理规范及有关工程建设标准的规定。
5.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因土地规划或产业布局调整等因素或其它原因导致本项目工程规模引起变化的，委托人有权增加或减少监理人的监理工作内容，监理人须无条件接受，其监理服务费结算价按本合同“第一节 合同协议书”约定的结算办法进行结算，最终以财政部门或委托人委托的第三方造价咨询单位审定为准。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HA2404190

- (3)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含监理人在评标期间递交和确认的并经委托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 (4) 合同第三部分《专用条件》（含本附加协议条款）；
- (5) 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件》；
- (6) 附录，即：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內容
附录 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 (7) 委托人要求
- (8) 招标文件及答疑纪要、修正文件（含图纸和有关技术文件）；
- (9) 技术标准、规范；
- (10) 构成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3.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与其他文件发生矛盾或歧义时，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四、本项目监理服务费合同价及结算方式

本项目监理服务费合同价（即中标价）（大写）：贰佰叁拾壹万贰仟捌佰叁拾肆元伍角伍分（小写：¥ 2,312,834.55 元）；

监理费中标费率：（大写）：百分之壹点贰玖（小写：1.29%）；

2、本项目监理费结算价计算公式如下：

监理费结算价=工程造价管理部门或委托人委托的第三方造价咨询单位审核的工程建安费结算价×中标监理服务收费费率，费率不作调整。

3、如委托人根据工程项目规划和建设需要，对工程的建设规模和投资金额进行调整的，费率不作调整。对新增的工作内容委托人将不作任何补偿，监理人对此须无条件接受，并配合委托人按相关规范开展监理服务，且按照相关规定配合委托人办理工期顺延手续、协调后期竣工验收事宜。

4、监理人按固定费率包干方式承包，并已充分考虑本项目在实施期间的一切可能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监理人派驻现场所有人员的人工费、驻地建设费、办公费、专家费、设备费、住宿费、水电费、交通费、通讯费以及其他各种因素的直接费、间接



HA2404190

费、利润、税金、保险等一切因对本项目的施工实施监理而产生的应预见和不可预见的全部费用及监理人企业利润),在合同执行过程中,监理人已充分考虑各种影响因素(包括因委托人或施工方原因对工程进度需要暂停和额外工作、或对不同部位施工单位进行的各方面衔接协调、附加工作及工期拖延等)。结算时,委托人将不对上述各种因素向监理人作出任何补偿或另外结算支付。任何因忽视、误解、遗漏等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其他费用增加申请将不被批准。

五、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 罗国铃, 身份证号码: 440682198405054716, 注册号: 44023802。

六、监理服务期限

1. 监理期限: 1185 日历天, 其中包括: 施工阶段 455 日历天, 缺陷责任期 730 日历天。

监理服务期自签订监理合同之日起至本项目缺陷责任终止证书签发且所有工程完成竣工结算审定之日止。

2. 相关服务期限:

(1) 施工阶段服务期限自____年__月__日始, 至____年__月__日止。

(2) 缺陷责任阶段服务期限自____年__月__日始, 至____年__月__日止。

(3) 其他相关服务期限自____年__月__日始, 至____年__月__日止。

3. 监理人计划开始监理日期: _____, 实际日期按照委托人在开始监理通知中载明的开始监理日期为准。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承诺监理工作质量符合的标准和要求: 坚持公平、独立、诚信、科学地开展建设工程监理及相关服务工作, 并符合国家、行业及地区现行的建设工程监理规范及有关工程建设标准的规定。

2. 监理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监理工作。

3. 委托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监理人支付合同价款。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 2024 年 4 月 26 日。



HA2404190

2. 订立地点：佛山市顺德区乐从镇。

3. 本合同协议书一式捌份，合同双方各执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九、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委托人：佛山市顺德区乐从镇城建和水
利办公室

监理人：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乐从镇沿江
路2号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西89号A
栋9层908-911房（仅限办公）

邮政编码：528315

邮政编码：510610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何安为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陈伟峰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账号：

账号：7443900182600103218

电话：

电话：020-38844322

传真：

传真：020-38844301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何安为

8. 三亚 110kV 槟榔河输变电新建工程



三亚110kV槟榔河输变电新建工程监理合
同

CHINA
SOUTHERN POWER
GRID

合同编号：0749002024010402YZ00087
甲方：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分公司
乙方：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海南省海口市



第三节合同附件格式

附件一：合同协议书

合同协议书

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分公司（委托人名称，以下简称“委托人”）为实施 三亚 110kV 槟榔河输变电新建工程（项目名称），已接受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监理人名称，以下简称“监理人”）对该项目监理投标。委托人和监理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合同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招标文件（含答疑及澄清）；
- (6)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监理大纲（含澄清）；
- (7) 委托人要求；
- (8) 图纸；
- (9) 监理报酬清单；
- (10) 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3. 工程概况：

1. 变电站工程

(1) 110kV 槟榔河站主变终期规模为 3×63MVA，本期规模 2×63MVA。

(2) 110kV 终期出线间隔 6 个，本期出线间隔 4 个；10kV 最终出线间隔 3×16 个，本期出线间隔 2×16 个。

(3) 10kV 侧终期安装 3×(2.4+2×5)Mvar 并联电容器，本期安装 2×(2.4+5)Mvar 并联电容器。

2. 线路工程

(1) 新建 110kV 槟榔河至鸭仔塘单回电缆线路工程

线路路径长 6.375km (其中顶管段路径长 4.58km, 利旧改造电缆沟敷设 1.25km, 新建电缆沟敷设段路径长 0.545km), 每相电缆截面 $1 \times 1200\text{mm}^2$ 。

(2) 新建双回线路 π 接 110kV 鸭仔塘~抱坡线路工程

线路路径长 2.6km (其中利旧改造电缆沟敷设段长 1.25km, 顶管敷设段路径长 1.35km), 形成槟榔河至海坡线、槟榔河至鸭仔塘线 2 回 110kV 线路, 每相电缆截面 $1 \times 800\text{mm}^2$ 。

3. 通信工程

沿 110kV 槟榔河至鸭仔塘电缆线路工程敷设 1 回 24 芯管道光缆至鸭仔塘站, 光缆长约 6.375km, 光纤型号采用 G.652D 型。沿新建 110kV 线路敷设 2 回 24 芯管道光缆至鸭仔塘~海坡 π 接点, 线路长 $2 \times 2.6\text{km}$ 。

4. 监理服务范围: 施工准备(含三通一平)、施工、竣工结算、缺陷责任期、电子化移交、达标投产创优、工程保修期等阶段的建设监理工作, 按照建设单位要求使用工程信息管理系统。(不含设计和勘探阶段)。

5. 项目质量目标: 满足国家、行业、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质量标准、控制标准和验收规范, 在质量管理过程中达到或超过质量标准, 通过各级验收合格并完成启动投产。

6. 安全目标: 杜绝人身死亡事故、杜绝人身重伤事故; 杜绝重大设备、一般及以上质量事故, 确保工程“零缺陷”投运。

7. 文明施工目标: 按照《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基建项目作业环境管理(5S)工作指引(2014年版)》的要求和标准布置施工现场的文明施工设施, 创造良好和规范的安全文明施工环境。

8. 造价控制目标: 工程总投资控制在批准的预算之内。

9. 项目监理服务期限: 319 天, 计划开始监理日期: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计划完成监理日期: 2025 年 11 月 15 日。(实际日期按照委托人在开始监理通知中载明的开始监理日期、竣工日期为准)。

10. 合同价格及支付条件

10.1 合同暂定价为人民币 2186890.00 元(大写:人民币 贰佰壹拾捌万陆仟捌佰玖拾元整), 其中不含税金额 2063103.77 元, 税额 123786.23 元。投标下浮率 5 %。增值税率 6 %。

10.2 支付条款及程序在合同条款和附件中另有规定。

11. 总监理工程师: 邵俊领, 身份证号码: 41232619790615615X, 注册号:

41010394。

12. 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13. 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

14. 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海南省海口市签订。

15.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叁份，监理人执叁份。

16. 承诺

委托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监理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本工程建设监理服务工作。

监理人承诺，监理人已仔细阅读合同中列明的中国南方电网有限公司基建管理各项管理规定，在项目执行期间自愿服从并严格遵守合同中各项管理规定的要求。在项目执行期间如若违反相关管理规定，监理人自愿接受委托人相关的处罚（如通报批评、承包商考核扣分、停止投标资格以及依照合同额相关比例进行扣罚）。

17. 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含工程洽商记录、会议纪要、工程变更、现场签证、索赔和合同价款调整报告等修正文件），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委托人、监理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上述的日期签字并加盖公章，并将依法执行本合同。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签署页，无正文)

委托人：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分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2024年12月9日

开户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海口市海府一横路支行

账号：946004010000728917

电话：0898-65208550

监理人：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陈伟峰 (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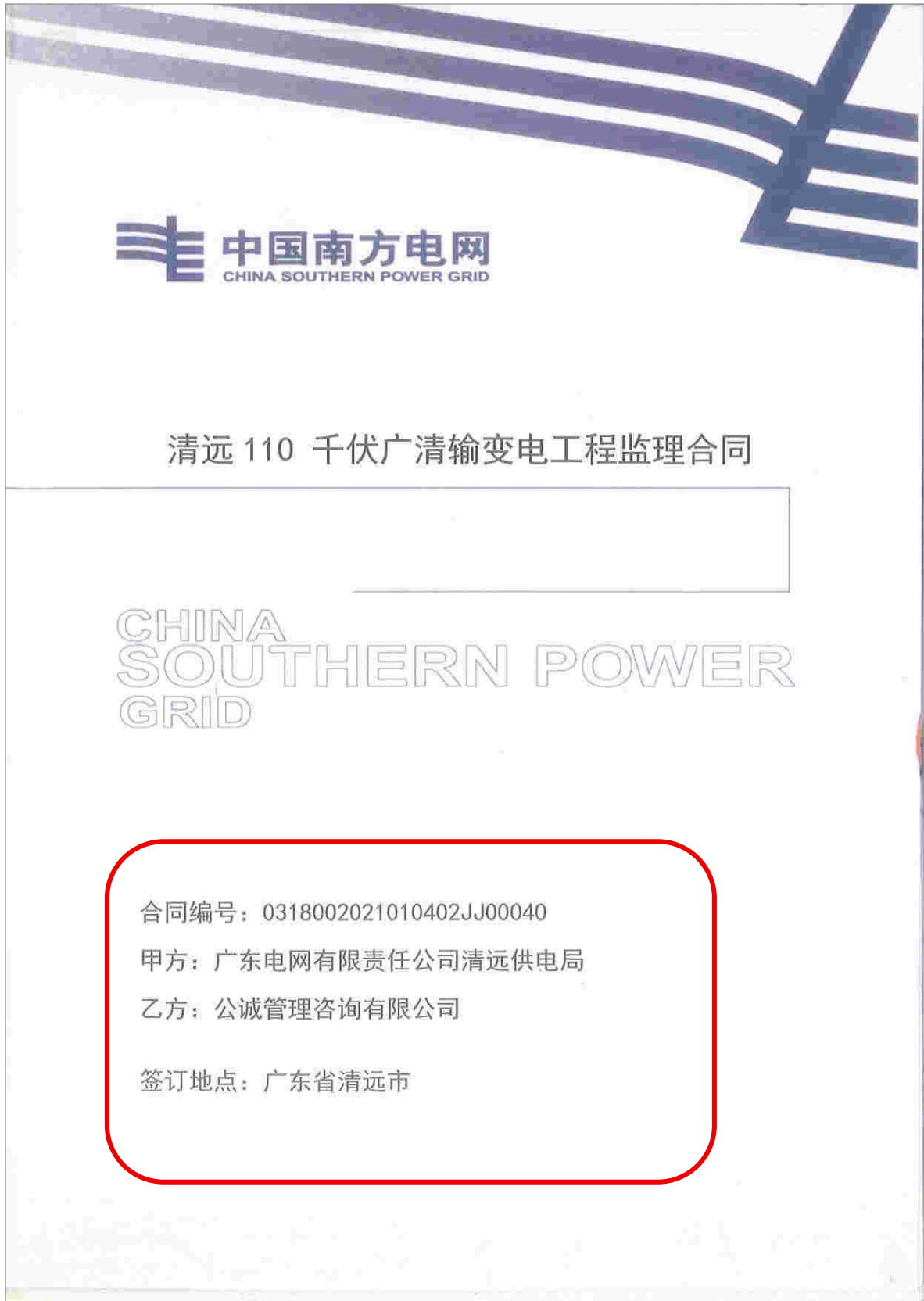
日期：2024年12月9日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花园支行

账号：7443900182600103218

电话：020-38844322

9. 清远 110 千伏广清输变电工程监理合同



附件一：合同协议书

合同协议书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清远供电局（委托人名称，以下简称“委托人”）为实施清远 110 千伏广清输变电工程（项目名称），已接受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监理人名称，以下简称“监理人”）对该项目监理投标。委托人和监理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合同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招标文件（含答疑及澄清）；
- (6)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监理大纲（含澄清）；
- (7) 委托人要求；
- (8) 图纸；
- (9) 监理报酬清单；
- (10) 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3. 工程概况：※变电部分：1) 110kV 广清变电站工程：本期新建主变 2×63MVA，110kV 出线 4 回，10kV 出线 32 回；无功补偿 2×3×5010kvar，户内 GIS 站。2) 110kV 图强站扩建 110kV 出线间隔工程：扩建 2 个 110kV 出线间隔，户外站。3) 110kV 北江站保护改造工程：新增一面 110kV 线路保护屏。

※线路工程 1) 110kV 广清站至 110kV 图强站线路工程：新建 110kV 双回电缆长 2×3.94km，电缆截面 1600mm²。2) 110kV 蓝北线解口入 110kV 广清站线路工程（电缆部分）：新建 110kV 双回电缆长 0.47km、0.48km，电缆截面 800mm²。3) 110kV 蓝北线解口入 110kV 广清站线路工程（架空部分）：新建 110kV 单回架空线路 1×0.225km，导线截面 300mm²。

※通信工程 1) 配套通信设备工程：新建 2 套 STM-16 光端机及配套设备。2) 110kV 广清站至 110kV 图强站线路工程（管道光缆部分）：新建 2 根 48 芯管道光缆长

2×3.94km。3) 110kV 蓝北线解口入 110kV 广清站线路工程(管道光缆部分): 新建 1 根 24 芯管道 光缆长 1×0.47km。4) 110kV 蓝北线解口入 110kV 广清站线路工程(OPGW 光缆部分): 新建 1 根 24 芯 OPGW 光缆长 1×2.5km。

4. 监理服务范围: 施工准备(含三通一平)、施工(含通信)、竣工结算、缺陷责任期、电子化移交的全过程监理。按照建设单位要求使用工程信息管理系统。

5. 项目质量目标: 满足国家、行业、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质量标准、控制标准和验收规范,在质量管理过程中达到或超过质量标准,通过各级验收合格并完成启动投产。

6. 安全目标: 杜绝人身死亡事故、杜绝人身重伤事故;杜绝重大设备、一般及以上质量事故,确保工程“零缺陷”投运。

7. 文明施工目标: 按照《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基建项目作业环境管理(5S)工作指引(2014年版)》的要求和标准布置施工现场的文明施工设施,创造良好和规范的安全文明施工环境。

8. 造价控制目标: 工程总投资控制在批准的预算之内。满足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标准设计和典型造价、绿色电网建设行动指南要求。

9. 项目监理服务期限: 1539 天,计划开始监理日期: 2021 年 10 月 15 日,计划完成监理日期: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日期按照委托人在开始监理通知中载明的开始监理日期、竣工日期为准)。

10. 合同价格及支付条件

10.1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2126765 元(大写:人民币贰佰壹拾贰万陆仟柒佰陆拾伍元,投标下浮率 5%)。

10.2 支付条款及程序在合同条款和附件中另有规定。

11. 总监理工程师: 林麒, 身份证号码: 440509197712184011, 注册号: 44013338。

12. 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13. 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1 年 月 日签订。

14. 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广东省清远市 签订。

15.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肆份,监理人执肆份。

16. 承诺

委托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监理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本工程建设监理服务工作。

监理人承诺，监理人已仔细阅读合同中列明的中国南方电网有限公司基建管理各项管理规定，在项目执行期间自愿服从并严格遵守合同中各项管理规定的要求，在项目执行期间如若违反相关管理规定，监理人自愿接受委托人相关的处罚（如通报批评、承包商考核扣分、停止投标资格以及依照合同额相关比例进行扣罚）。

17. 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含工程洽商记录、会议纪要、工程变更、现场签证、索赔和合同价款调整报告等修正文件），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委托人、监理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上述的日期签字并加盖公章，并将依法执行本合同。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签署页，无正文)

委托人：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清远供电局（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日期： 2021 年 8 月 25 日

开户银行： /

账号： /

电话： /

监理人：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日期： 2021 年 8 月 25 日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广州红棉支行

账号：3602115029100020061

电话：020-38844322

10. 惠州供电局 2021 年度 35KV-220KV 主网、20KV 及以下配网、其它电压等级（建筑设施等）技改修理项目



惠州供电局 2021 年度 35kV-220kV 主网、
20kV 及以下配网、其它电压等级（建筑设施
等）技改修理项目（含应急）监理框架合同

CHINA
SOUTHERN POWER
GRID

合同编号：0313002021010404SJ00042

甲方：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惠州供电局

乙方：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广东惠州

**【惠州供电局 2021 年度 35kV-220kV 主网、20kV
及以下配网、其它电压等级（建筑设施等）技改
修理项目（含应急）】工程监理合同**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惠州供电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苏瑞雄】

住所：【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惠州大道中 19 号】

监理人：【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许勇飞】

住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五山路 246、248、250 号金山大厦 801 自编 807】

委托人【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惠州供电局】与监理人【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惠州供电局 2021 年度 20KV 及以下配网技改修理项目（含应急）监理框架招标（惠东局、龙门局、大亚湾局） 】

工程内容：【惠州供电局 2021 年度 35kV-220kV 主网、20kV 及以下配网、其它电压等级（建筑设施等）技改、修理项目（含应急）监理框架招标，监理服务包括勘察设计、施工准备（含三通一平）、施工（含通信）、中间验收、竣工验收结算、缺陷责任期、电子化移交的全过程监理。本次招标的具体项目最终以建设单位实际委托为准，在实施过程中如遇项目调整则以建设单位调整后的为准。】

工程地点：【 惠东、大亚湾、龙门 】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 具体以审定的施工图预算（如有初步设计环节的，按照审定工程初设概算）为准，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发生项目 and 设计变更的，按变更后的审定的工程施工图预算计算。 】

第二条 本合同中的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标准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第三条 本合同的合同总金额按以下第【 一 】种方式确定：

（一）固定费率：本合同包干报价百分率为【 95 】%，合同金额人民币【 2,000,000 】元（大写：【 贰佰万 】）为暂定价，最终结算价按【 监理费结算价=中介审定监理费用×中标费率（95%）。建设单位委托项目可单独结算。 】计算。

（二）总价包干：合同金额为人民币【2000000】元（大写：【贰佰万元】）。

（三）其他方式：【 / 】

第四条 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签署页：

委托人：（签章）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惠州供电局

法定代表人（合同专用章）

或委托代理人：袁晓杰

通讯地址：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惠州大道中 19 号

邮政编码：

联系人：

电话：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富力国际中心支行

帐号：2008020609024912123

签订日期：2021.08.27

监理人：（签章）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委托代理人：

通讯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远晖商厦 9 楼

邮政编码：

联系人：

电话：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花园支行

帐号：7443900182600025162

签订日期：2021.08.27

(三)、拟派项目总监业绩

姓名	黄辉	年龄	45	学历	本科	
职称	工程师	职务	总监理工程师	拟在本合同任职	总监理工程师	
毕业学校	北京邮电大学	2013年毕业于北京邮电大学学校通信工程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发包单位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竣工验收时间	在该业绩中担任的岗位	备注
1	金业大道片区道路架空线改造工程等5个城区电网架空线落地工程(监理批量招标)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925.88	2024-4-8	总监理工程师	/
2	深圳抽水蓄能电站远控中心信息通信系统建设项目监理合同	深圳蓄能发电有限公司	58.00	2022-9-16	总监理工程师	/
3	光明国际汽车城一期多功能智能杆建设项目	深圳市特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6.16	2023-7-28	总监理工程师	/
4	深圳市福田外国语高级中学光伏项目	深圳市福新双碳产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3.20	2024-12-9	总监理工程师	/
5	深圳电信103个基站挂载需求多功能智能杆建设项目	深圳市特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34.25	2023-11-18	总监理工程师	/

备注：以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为准。


1、项目总监黄辉-相关证书复印件

(1) 身份证



(2) 执业资格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2月05日
- 2026年08月0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 名 : 黄辉

性 别 : 男


出生日期 : 1980年08月25日


注册编号 : 44024066


注册执业单位 :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 2027年06月09日


注册专业 : 电力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个人签名 : 

签名日期 : 2026.2.5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3)
11010810000481

发证日期 : 2024年04月1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黄辉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370104*****38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1234400023669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B11234400023669
注册专业: 土建 有效期: 2027年07月16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1)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21224400004970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B21224400004970
注册专业: 土建 有效期: 2026年04月05日

暂无证书变更记录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单位: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00613466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44024066
注册专业: 电力工程 有效期: 2027年06月09日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有效期: 2027年06月09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2)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黄辉

身份证号：370104198008253338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电力管理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0年07月22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电力工程技术工程师资格第二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00103103937

发证单位：广东省能源协会

发证时间：2020年08月20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4) 毕业证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黄辉 性别男, 1980 年 08 月 日生, 于 2011
年 03 月至 2013 年 07 月在本校 通信工程
专业 网络教育 学习, 修完 专科起点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北京邮电大学** 校(院)长: **何兴**

批准文号: 教育部教电[1999]1号
证书编号: 100137201305006272 2013 年 07 月 1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2、项目总监同类业绩情况

1.金业大道片区道路架空线改造工程等 5 个城区电网架空线落地工程(监理批量招标)

1) 合同关键页

正本

工程编号：44030920200046001001

合同编号：JL2020-057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金业大道片区道路架空线改造工程等 5 个城区电网架空线落地工程（监理批量招标）

工程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

发 包 人：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监 理 人：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0 年 12 月 1 日

正本

工程编号：44030920200046001001

合同编号：JL2020-057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金业大道片区道路架空线改造工程等5个
城区电网架空线落地工程（监理批量招标）

工程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

发 包 人：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监 理 人：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0 年 12 月 1 日

第一部分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监理人（乙方）：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金业大道片区道路架空线改造工程等5个城区电网架空线落地工程（监理批量招标）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

3. 工程规模：金业大道片区道路架空线改造工程等5个城区电网架空线落地工程包含（1）金业大道片区道路架空线改造工程（2）金业大道东侧10KV架空线落地工程（3）盐坝高速葵涌出入口110KV高压架空线落地工程（4）大鹏办事处较场尾片区10KV架空线落地工程（5）大鹏变电站周边10KV架空线落地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拆除架空线，砌筑接线井及电缆沟，敷设电缆，安装环网柜及箱式变电站等。具体以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4. 工程类别：_____ 工程等级：_____

5.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_____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_____

7. 其它：_____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及招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补充条款；

5. 专用条款；

6. 附件：附录 1《发包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7. 《监理单位违约处罚细则》、《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建设工程合同履行评价办法（试行）》、《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建设工程承包商联络人制度》及《承包人违约处罚办法》等。如甲方或政府部门出台新的违约处罚制度、履约评价办法等规章制度，乙方确认按甲方公示的新的相关制度履行，无需另行通知或签订补充协议。

8. 通用条款。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①（总监理工程师）姓名：陈建宾，身份证号码：371327198202092538，注册号：44014553

项目负责人②（总监理工程师）姓名：曹继阻，身份证号码：440520197107010310，注册号：44014293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款》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暂定含税价合计总金额为（大写）：玖佰贰拾伍万捌仟捌佰柒拾玖元（925.8879 万元）。其中：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881.798 万元；保修阶段监理服务费：44.0899 万元。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 2020 年 10 月 31 日（以总监发布的开工通知书上载明的日期为准）起至 2024 年 11 月 30 日止（以竣工验收报告载明的最



发包人：(公章)



监理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五山路 246、248、
250 号金山大厦 801 自编 807

委托代理人：汪常兴

电话：13829913805

传真：020-38844313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广州红棉支行

账号：3602115029100020061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会议纪要

[2022] 3 号

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综合部

2022 年 1 月 29 日

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二〇二二年 第三次招标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纪要

2022 年 1 月 17 日，受李云源署长委托，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招标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蒋岭在六楼会议室主持召开了署招标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纪要如下：

一、关于审议大鹏新区葵涌生态体育公园建设工程延期备案事宜

会议听取了代建单位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关于大鹏新区葵涌生态体育公园建设工程延期备案事宜的汇报。大鹏新区葵涌生态体育公园建设工程延期事宜已经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内部审议通过。大鹏新区葵涌生态体育公园建设工程延期事宜已经署招标工作领导小组 2020 年第 27 次招标工作领导小组会备案通过，会议同意将合同竣工日期由 2020 年 5 月 19 日顺延至 2020 年 9 月 16 日。前期因与葵涌

靳胜，变更后的项目经理满足招标文件约定条件（港口与航道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为保障项目顺利实施，同意项目经理变更事项，按合同约定办理。

会议原则同意该事宜的备案。

三、关于审议金业大道片区道路架空线改造工程等5个城区电网架空线落地工程（监理批量招标）总监变更备案事宜

会议听取了代建单位深圳市天健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关于金业大道片区道路架空线改造工程等5个城区电网架空线落地工程（监理批量招标）总监变更备案事宜的汇报。关于金业大道片区道路架空线改造工程等5个城区电网架空线落地工程（监理批量标）项目总监变更事宜已经深圳市天健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代建单位）审批通过。金业大道片区道路架空线改造工程等5个城区电网架空线落地工程（监理批量标）项目于2020年11月完成监理招标工作，监理中标单位为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项目总监为曹继阳、陈建宾，监理单位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由“曹继阳、陈建宾”变更为“黄辉、汪常兴”，更换后项目总监满足招标文件约定条件（电力工程专业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为保障项目顺利实施，同意项目总监变更事项。

2) 竣工验收报告

序号	项目名称	竣工完成日期
1	盐坝高速葵涌出口 110kV 架空线落地工程	2024-1-20
2	金业大道东侧 10kV 架空线落地工程项目	2024-4-8

盐坝高速葵涌出口 110kV 架空线落地工程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盐坝高速葵涌出口 110kV 架空线落地工程

验收日期：2024 年 01 月 20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深圳市天健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代建）

填写说明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盐坝高速葵涌出口 110kV 架空线落地工程	工程地点	大鹏新区葵涌办事处
<p>工程规模</p> <p>一、土建部分</p> <p>1、110kV 骏百 I II 线:</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新建 A1-A2 拖拉管 (HDPE8Φ230+4Φ170) 57 米。 2) 新建 A7-A9 拖拉管 (HDPE16Φ230+8Φ170) 140 米。 3) 新建 A27-A28A 拖拉管 (HDPE16Φ170*10) 157 米。 4) 新建 A28-A29 钢筋砼顶管 Φ1200 (内置 HDPE8 Φ230×15+4 Φ170×10) 长度 143m。 5) 新建 A30-A31 钢筋砼顶管 Φ1200 (内置 HDPE8 Φ230×15+4 Φ170×10) 长度 58m。 6) 新建 N6 双回电缆终端塔基础 1 基。 7) 新建拖拉管井 6 座 (A1、A2、A7、A9、A27、A28A)。 8) 新建水平顶管井 4 座 (A28、A29、A30、A31)。 <p>2、110kV 百然线:</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新建 BR1 单回电缆终端塔基础 1 基。 2) 新建 B0-A31c 拖拉管 HDPE8 Φ230×15+4 Φ170×10 长度 95m。 3) 新建拖拉管井 2 座 (B0、A31c)。 <p>3、110kV 百迭临线:</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新建 BD1 双回电缆终端塔基础 1 基。 <p>4、新百站电缆终端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新建构架基础 16 个。 2) 新建电缆终端头基础 12 基。 3) 新建避雷器基础 12 基。 4) 新建电缆专用沟 37.5m, 终端工井 35.5m。 5) 新建终端站围墙 3.6 米高, 长度 92.64m。 6) 新建进站道路 870.56 m²; 场地硬化 542.1 m²。 <p>二、电缆部分</p> <p>1、110kV 骏百 I II 线:</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新建型号为 FY-YJLW03-Z-64/110kV-1200mm² 双回电缆线路长 2×3.370km。 2) 新建型号为 YJZWFY4-64/110kV-1×1200mm² 电缆终端头 12 套。 3) 新建型号为 YJJJI3-64/110-1×1200mm² 电缆绝缘接头 30 套。 4) 新建型号为 YH10WZ-108/281 避雷器 12 套。 5) 新建交叉互联接地箱 8 套, 直接接地箱 8 套。 6) 新建地质灾害监测装置 1 套。 7) 新建电缆视频监控装置 34 套。 <p>2、110kV 百然线:</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新建型号为 FY-YJLW03-Z-64/110kV-1200mm² 单回电缆线路长 3.425km。 2) 新建型号为 YJZWFY4-64/110kV-1×1200mm² 电缆终端头 6 套。 3) 新建型号为 YJJJI3-64/110-1×1200mm² 电缆绝缘接头 15 套。 4) 新建型号为 YH10WZ-108/281 避雷器 6 套。 5) 新建交叉互联接地箱 3 套, 直接接地箱 5 套。 <p>3、110kV 百迭临线:</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新建型号为 FY-YJLW03-Z-64/110kV-1200mm² 单回电缆线路长 3.353km。 			

- 2) 新建型号为 YJZWFY4-64/110kV-1×1200mm² 电缆终端头 6 套。
- 3) 新建型号为 YJJI3-64/110-1×1200mm² 电缆绝缘接头 15 套。
- 4) 新建型号为 YH10WZ-108/281 避雷器 6 套。
- 5) 新建交叉互联接地箱 3 套，直接接地箱 5 套。

4、110kV 葵百临线:

- 1) 新建型号为 FY-YJLW03-Z-64/110kV-1200mm² 单回电缆线路长 0.923km。
- 2) 新建型号为 YJZWFY4-64/110kV-1×1200mm² 电缆终端头 3 套。
- 3) 新建型号为 YJJI3-64/110-1×1200mm² 电缆绝缘接头 3 套。
- 4) 新建型号为 YH10WZ-108/281 避雷器 3 套。
- 5) 新建交叉互联接地箱 1 套，直接接地箱 1 套。

三、架空部分

1、110kV 骏百 I II 线:

- 1) 新建 N4-N6 同塔双回线路长为 2×0.311km，导线采用铝包钢芯铝绞线 JL/LB20A-400/35，地线采用两根 OPGW 光缆。
- 2) 新建新百站 GIS 至构架双回线路长为 2×0.003km，导线采用铝包钢芯铝绞线 JL/LB20A-400/35，地线采用两根 JLB40-100 铝包钢绞线。
- 3) 新建 N6 双回路铁塔 (1214L-24) 1 基。
- 4) 新建新百站电缆终端站 110kV 构架 2 楹。
- 5) 新建视频监控、故障定位装置各一套。

2、110kV 百然线:

- 1) 新建单回架空线路长为 0.266km 导线采用铝包钢芯铝绞线 JL/LB20A-400/35，地线一根采用 JLB40-100 铝包钢绞线，另一根利用原 24 芯 OPGW 光缆。
- 2) 新建新百站 GIS 至构架双回线路长为 1×0.003km，导线采用铝包钢芯铝绞线 JL/LB20A-400/35，地线采用两根 JLB40-100 铝包钢绞线。
- 3) 新建 BR1 单回路铁塔 (1114L-27) 1 基。
- 4) 新建百选临线电缆终端站 110kV 构架 1 楹。
- 5) 新建视频监控、故障定位装置各一套。

3、110kV 百迭临线:

- 1) 新建单回架空线路长为 0.288km，导线采用铝包钢芯铝绞线 JL/LB20A-185/30，地线一根采用 JLB40-100 铝包钢绞线，另一根利用原 24 芯 OPGW 光缆。
- 2) 新建新百站 GIS 至构架双回线路长为 1×0.003km，导线采用铝包钢芯铝绞线 JL/LB20A-400/35，地线采用两根 JLB40-100 铝包钢绞线。
- 3) 新建 BR1 单回路铁塔 (1214L-27) 1 基。
- 4) 新建百迭临线电缆终端站 110kV 构架 1 楹。
- 5) 新建视频监控、故障定位装置各一套。

4、110kV 葵百临线:

- 1) 新建葵冲站备用构架 GIS 至站外构架双回线路长为 1×0.003km，导线采用铝包钢芯铝绞线 JL/LB20A-400/35，地线采用两根 JLB40-100 铝包钢绞线。
- 2) 新建葵冲电缆终端站 110kV 构架 1 楹。

四、光缆部分

1、110kV 骏百 I II 线:

更换骏康站至新 N6 原两 18 芯 OPG 光缆为 48 芯 OPGW 光缆，路径长 2×1.015km，新建管道光缆路径长约 2×3.295km。

2、110kV 百然线:

从 BR1 电缆终端塔至 N18 塔利用原 24 芯 OPGW 光缆重新挂线路径长 1×0.266km，从新百站敷设 1 条

48 芯管道光缆至新建电缆端塔 BR1，恢复百然线 1 条 24 芯光缆通道。光缆型号为 GYFTZY-48B1 型无金属管道光缆。新建管道光缆路径长约 1×3.365km。

3、110kV 百迭临线：

从 BD1 电缆终端塔至原 N21 塔利用原 24 芯 OPGW 光缆重新挂线路径长 1×0.288km，从新百站敷设 1 条 48 芯管道光缆至新建电缆终端塔 BD1，恢复百迭临线 1 条 24 芯光缆通道。光缆型号为 GYFTZY-48B1 型无金属管道光缆。新建管道光缆路径长约 1×3.433km。

4、110kV 葵涌至新百站：

葵涌站敷设 1 条 48 芯管道光缆至新百站，开通 1 条葵涌至新百 48 芯光缆通道。本光缆工程全程为管道光缆。光缆型号为 GYFTZY-48B1 型无金属管道光缆。新建管道光缆路径长约 1×2.988km。

5、110kV 新百变电站至大鹏局：

新百站通信室 ODF 起，至大鹏局通信机房 ODF 止，新建光缆路径长 1×4.67km，新建 48 芯型号为 GYFTZY-48B1 型无金属管道光缆 光缆长 1×5.1km。

五、间隔及保护部分

1、110kV 葵涌站：

1) 在 110kV 葵涌变电站站外新建的单回电缆终端站，架空进站，接入最左侧的备用间隔，更换备用间隔的隔离开关、电流互感器、电压互感器、避雷器等，更换间隔内的连接导线及设备线夹。

2) 配合一次完成本间隔刀闸、CT、TYD 等设备更换二次线，其它的二次回路和控制方式不变，更换 110kV 线路光差保护屏 1 面。

2、110kV 新百站：

1) 更换 110kV 骏百 I II 线路光差保护屏 2 面及设备二次线。

3、220kV 骏康站：

1) 更换 110kV 骏百 I II 线路光差保护屏 2 面及设备二次线。

工程造价 (万元)	10000.36		
结构类型	/	工程用途	电力专用
施工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 年 07 月 22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2022041-0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程务署、深圳市天健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代建)		
勘查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 质 证 号	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 B111007619
设计单位	深圳供电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电力工程设计甲级 A244401274
施工单位	深圳市天健坪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D244065394
	河南恒润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D341004858
监理单位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E144017577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深圳市市政工程咨询中心有限公司		一类、二类 1907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 长	吕超鹏
副组长	周润先、黄辉
组 员	李姝睿、刘秀贤、陈雄波、卢亮、徐浩洋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土建工程	吕超鹏	周润先、黄辉、李姝睿、刘秀贤、卢亮、徐浩洋、曾垂滨
结构工程	吕超鹏	周润先、黄辉、李姝睿、刘秀贤、卢亮、徐浩洋、郭轶玮
电气工程	吕超鹏	周润先、黄辉、李姝睿、刘秀贤、卢亮、徐浩洋、陈雄波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本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名称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评定	实测实量评定	评定等级
土建工程	合格	良好	合格	合格
结构工程	合格	良好	合格	合格
电气工程	合格	良好	合格	合格

公诚咨询

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签名
吴文明	深圳市建设工程档案馆		项目负责人	吴文明
黄辉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	黄辉
陈维波	深圳伟德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	陈维波
曾重信	深圳伟德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曾重信
李煜青	深圳伟德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煜青
梁嘉	深圳伟德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安全员	梁嘉
刘宏斌	深圳伟德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技术人员	刘宏斌
Plm	建设档案馆			Plm
徐浩洋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徐浩洋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经建设单位组织验收,各责任主体单位对本工程验收形成以下结论:已按施工图纸及合同要求完成施工,各专业单位工程质量保证资料、外观质量、实测实量等进行评定,符合现行国家验收规范的要求。本工程的验收形式、验收程序、执行标准符合要求,各参加单位同意本工程评定为“合格”。

验收日期:

2024年 1 月 20 日

<p>建设单位 (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p>	<p>代建单位 (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p>	<p>监理单位 (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p> 
<p>勘察单位 (公章)</p> 	<p>设计单位 (公章)</p> 	<p>施工单位 (公章)</p> 
<p>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p> <p>姓名: </p> <p>注册号: 1100761-AY032</p> <p>有效期至: 至2024年12月</p> 	<p>项目负责人: </p> <p>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电气工程师(发输变电)</p> <p>姓名: 陈雄波</p> <p>注册号: 4400193-DF011</p> <p>有效期至: 至2026年06月</p> 	<p>项目负责人: </p>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金业大道东侧 10kV 架空线落地工程项目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金业大道东侧 10kV 架空线落地工程项目

验收日期: 2024年4月8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深圳市天健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代建)



填写说明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各持一份。

一、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金业大道东侧 10kV 架空线落地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	大鹏新区葵涌办事处旁金业大道东侧
工程规模	主网路径长 4.365km；配网路径长 1.53km	工程造价 (万元)	9122.256
结构类型	电力迁改土建部分	工程用途	市政公用
施工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 年 3 月 8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2022003-0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深圳市天健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代建)		
勘查单位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 质 证 号	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 111023089B
设计单位	深圳供电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电力工程设计甲级 A244401274
施工单位	深圳市特区建工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D244065394
监理单位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E144017577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市政工程咨询中心有限公司		一类、二类 19072



二、 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 长	吕超鹏
副组长	周润先、黄辉
组 员	王希、陈雄波、陈东、段伟杰、刘焕新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土建工程（主网通道）	吕超鹏	周润先、陈雄波、黄辉、刘焕新、王希、陈东、段伟杰
土建工程（配网通道）	吕超鹏	周润先、陈雄波、黄辉、刘焕新、王希、陈东、段伟杰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本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 工程制量评定

专业工程 名 称	质量保证 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 评 定	实测实量 评 定	评定等级
土建工程（主网通道）	合格	好	合格	合格
土建工程（配网通道）	合格	好	合格	合格



公诚咨询
GCMC

四、 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签名
张安明	大鹏地建建设局		项目负责人	张安明
司伟光	深圳地建建设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司伟光
黄辉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	黄辉
刘煥新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刘煥新
王希	深圳市特区建工能源建设集团 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王希
	深圳市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希
	深圳机电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陈有佳波
段伟杰	深圳市特区建工能源建设集团 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段伟杰

五、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经建设单位组织验收,各责任主体单位对本阶段工程验收形成以下结论:已按施工图纸及合同要求完成施工,各专业工程质量保证资料、外观质量、实测实量等进行评定,符合现行国家验收规范的要求。本工程的验收形式、验收程序、执行标准符合要求,各参加单位同意本工程评定为“合格”,同意验收。

验收日期: 2024年4月8日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总监: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
 注册号: A4024066
 有效期: 2024.06.09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注册号: 1120172018492
 机电
 2027.08.24
 深圳新鹏建工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陈东
 注册号: 1102308-A1068
 有效期: 至2025年6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电气工程师(发输)
 姓名: 陈雄波
 注册号: 4400193-DF011
 有效期: 至2024年06月


2.深圳抽水蓄能电站远控中心信息通信系统建设项目监理合同

1) 合同关键页



中国南方电网
CHINA SOUTHERN POWER GRID

深圳抽水蓄能电站远控中心信息通信系统
建设项目监理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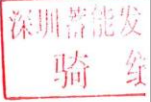
CHINA
SOUTHERN POWER
GRID

合同编号：232002019010403SJ00016

甲方：深圳蓄能发电有限公司

乙方：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深圳



深圳蓄能发
骑 线

乙方自己的原因而暂停或终止监理业务，其善后工作及恢复监理业务的工作。

1.10 “日”是指任何一天零时至第二天零时的时间段。

1.11 “月”是指根据公历从一个月份中任何一天开始到下一个月份相应日期的前一天的时间段。

2. 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另有约定外，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 在实施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 (2) 小型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 (3) 中标通知书。
- (4) 投标文件、招标文件及答疑。
- (5) 附件一《监理工作内容》。

3. 工程概况

3.1 工程名称：深圳抽水蓄能电站远控中心信息通信系统建设项目监理

3.2 工程地点：深圳龙岗六约

3.3 工程规模：规划建筑面积约 29000m²，包含地下 2 层，地上 16 层，用于电站远控中心运行管理和员工生活。

3.4 项目质量目标：不发生质量事故；工程一次验收合格率 100%，优良品率：土建 90%，安装 95%；工程达标投产、零缺陷移交，实现工程基建和生产的无缝衔接；工程质量（含工艺水平）和主要技术经济指标达设计值，创国内同期同类工程质量的领先水平。

3.5 安全目标：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实施工程建设全过程、全方位的安全管理，实现人身死亡事故“零目标”，不发生人身重伤

和死亡事故、不发生一般及以上设备事故、不发生一般及以上火灾事故、不发生环境污染事故和环保通报事件、不发生一般及以上电力安全事故、不发生负主要责任和同等责任的一般及以上交通事故。避免和严格控制一般安全事故。

3.6 文明施工目标：严格执行国家、广东省、深圳市有关文明施工的法规、条例规定，使文明施工规范化、标准化和制度化。

3.7 投资控制目标：在满足质量和进度要求的前提下，严格合同管理，控制设计变更和现场签证，防止索赔现象发生，认真把好工程计量关，做到预算按投标价、定额，调整按投标承诺、合同、政策，付款有凭据，索赔按合同，使项目实际使用金额不超过计划投资金额。

4. 监理范围及内容

4.1 监理范围：本工程项目承包合同范围内的所有项目，在工程实施过程中工程量、工程规模调整或设计变更均属于本工程项目监理范围。

4.2 监理内容：依据国家的法律、法规和对建设监理的有关规定，在本工程项目建设过程中协助业主进行以控制投资、进度、质量和安全为核心的监督、管理、协调等服务，使本工程项目全面地实现投资目标，进度目标，质量目标和安全目标。，详见附件1《监理工作内容》。

5. 监理期限

5.1 监理期限

本合同项下总监理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共计 366 日历天。

5.2 乙方承担以下阶段的监理服务，具体期限如下：

勘察阶段监理服务期限自 / 年 / 月 / 日至 / 年 / 月 /

日。

设计阶段监理服务期限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保修阶段监理服务期限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6. 合同价款及支付

6.1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双方同意本合同价款即监理费用按以下第 1 种方式确定。

(1) 合同价款为人民币 580000 元（大写：伍拾捌万元），包括乙方为完成本合同项下全部工作所需的一切费用。

(2) 合同价款暂定为人民币 元，最终合同价款按以下标准计算：

6.2 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1 种方式确定履约担保：

(1) 本合同不提供履约担保。

(2) 本合同生效之日，乙方应向甲方提供银行或南方电网公司下属财务公司开具的履约保函（履约保函的有效期为 ），数额为合同价款的 %。本合同履行完毕后，乙方向甲方提出退还履约保函书面申请，甲方收到该书面申请后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退还。

6.3 双方同意本合同价款的支付按以下第 6.3.1 项约定执行：

6.3.1 一次性支付

具体支付时间和方式为：施工项目全部竣工验收后1个月内

6.3.2 分期支付



甲方（盖章）：深圳蓄能发电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签订日期：2019年11月15日



乙方（盖章）：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签订日期：2019年11月15日

CSG CSG CSG

2) 竣工验收报告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深圳抽水蓄能电站远控中心信息通信系统建设 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蓄能发电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广东暨通信息发展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六约红棉路深蓄大厦		
开工日期	2021.5.28	竣工日期	2022.8.10
工程主要内容	<p>深圳蓄能电站远控中心需要建设涵盖综合数据网和办公电话的网络，电站的调度数据网络需延伸至远控中心。现从深蓄电站至远控中心敷设一条 48 芯光缆，远控中心至 500KV 变电站敷设一条 48 芯光缆，在远控中心 2 楼建设一个通信机房、一个电源室和一个电池室，一楼建设一个面积 235 平方米的多功能报告厅，3 层建设一个面积 130 平方米的中型高清视频会议室，4 楼建设一个面积 97 平方米的应急指挥中心。监理单位需为以上建设实施前期、实施过程中、竣工验收与结算提供相应的监理服务等。</p>		
竣工验收意见及结论	合格		
施工单位（盖章）：  项目负责人：周广民 日期：2022.9.15	监理单位（盖章）：  总监：李辉 日期：2022.9.16	建设单位（盖章）：  项目负责人： 日期：2022.9.16	

本表一式 4 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各存 1 份。

3.光明国际汽车城一期多功能智能杆建设项目

1) 合同关键页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深圳市特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人（全称）：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光明国际汽车城一期多功能智能杆建设项目
2. 工程地点： 深圳市
3. 工程规模： 多功能智能杆及其配套设施
4. 工程类别： / 工程等级： /
5. 投资性质： 国有资金 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 / 元
7. 其它： /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其解释顺序依次如下：

1. 在实施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2. 协议书；
3. 专用条件中补充条款；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件及附录；

四、工程监理服务范围

本次监理服务委托范围为：光明国际汽车城一期多功能智能杆建设项目施工阶段及保修阶段的监理工作，具体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多功能杆、基础及其配套设施等施工内容，以及材料设备采购安装、调试、验收及保修期内的维护保修等，及其它为完成本项目功能的附属工程的监理工作内容。

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施工过程中的安全、质量、进度、技术、投资、环境目标控制；合同、信息管理及现场协调等。监理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且须保证能按质、按量实施完成本项目监理工作。

具体服务内容以工作任务书内容为准。

五、工程监理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后且甲方通知之日起至本工程竣工验收后保修期两年止（其中施工阶段工期 45 日历天，开始时间以委托人通知为准，保修期从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翌日开始计）。

六、工程监理服务酬金

1. 固定下浮率为 24%。

2. 合同暂定价：以本项目投资估算中监理费（建设数量调整为 39 个点位，测算得 21.27 万元），下浮 24% 后确定，即本合同暂定价为人民币（大写、含税）壹拾陆万壹仟陆佰柒拾伍元贰角叁分（¥161675.23），税率 6%。监理人请款时，所开发票需与填报增值税税率一致。

如因国家税收政策变化导致增值税税率调整时，委托人有权根据不含增值税价及新适用增值税税率对合同价进行调整。

3. 合同结算价：按《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详见合同附件 3）计算并按下浮率 24% 下浮，其中计费基数以项目建安工程结算价为准，工程复杂程度系数取 1.0，专业调整系数取 1.0，高程调整系数取 1.0。

4. 合同结算价只计取施工阶段监理费，其他阶段监理费视为包含在施工阶段监理费中，不另行计算。

5. 合同最终结算价以政府相关部门或委托人审核的结果为准（若政策法规发生变化，按最新政策法规执行）。如已支付的合同价款超过结算价或者政府相关部门认为结算多计合同价款的，监理人必须无条件将超付的款项退回，否则委托人有权将监理人列入诚信黑名单，且将相关情况报送政府行业主管部门。

七、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黄辉，身份证号码：370104198008253338，注册号：44024066

联系电话：18003058688，电子邮箱：huanghai8008@126.com

监理人送达地址：广州市天河北路 423 号远辉商厦 9 楼

八、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应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工程监理服务酬金。

九、其他

（一）本合同一式捌份，委托人执陆份，监理人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盖章后生效。

（二）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三）合同附件：1. 工作任务书

2. 履约评价管理办法
3. 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
4. 监理人承诺书附加条款
5. 廉洁协议书
6. 保密协议
7. 项目管理团队成员名单

(以下为签字页，无正文)

委托人（盖章）：深圳市特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监理人（盖章）：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许勇飞



签订日期：2021年8月17日

2)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光明国际汽车城一期多功能智能杆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特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7月8日

发出日期： 2023年7月8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光明国际汽车城一期多功能智能杆建设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多功能智能杆，共计39个点位，并整合周边安防监控、道路指示牌等设备。	工程造价（万元）	314.78
结构类型	市政工程	开工日期	2021年5月20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3年7月28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特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勘察单位	/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深圳市新城市规划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天健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3年7月28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验收文件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p>已按照图纸完成39根多功能智能杆，杆体已安装完毕；已完成相关管道敷设，布放电缆，手孔井制作等配套设施建设。经检查均符合设计及规范相关要求。</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智能杆安装合格</p>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p>已完成39根多功能智能杆基础开挖、配筋、浇筑，及配套设施建设工作。</p>	
	设备安装	<p>灯头与监控臂已安装完毕，多功能智能杆已亮灯，杆体安装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已正常投入使用。</p>	
工程未达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p> <p>2023年7月8日</p>	<p>(公章)</p> <p>黄辉</p> <p>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章)</p> <p>2023年7月8日</p>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p> <p>2023年7月8日</p>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p> <p>年月日</p>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p> <p>2023年7月8日</p>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p> <p>年月日</p>



4 深圳市福田外国语高级中学光伏项目

1)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 GC-2024-04475

深圳市福田外国语高级中学光伏项目监理服务
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 深圳市福田外国语高级中学光伏项目

甲方: 深圳市福新双碳产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乙方: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日

签订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方：深圳市福新双碳产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受托方：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西 89 号 A 栋 9 层 908-911 房

法定代表人：陈伟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

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深圳市福田区外国语高级中学光伏项目
2.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益田五路与福荣路交叉口南侧
3. 工程规模：拟装机容量： 0.23MW
4. 工程范围：/
5. 投资性质：企业自筹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下列文件彼此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专用条件另有约定外，本合同文件的解释顺序如下：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
4. 专用条件；
5. 附录：附录 A 《工程监理委托单》

附录 B 委托人提供的资料

6. 通用条件。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工程监理委托单、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与其他文件发生矛盾或歧义时，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总监理工程师）姓名：黄辉，身份证号码：370104198008253338，注册号：44024066

五、服务酬金及支付方式

1. 本项目固定监理费用：¥32000.00 元。大写：人民币叁万贰仟元整。

其中，不含税价格 30188.68 元，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 6%，税额 1811.32 元。

2. 付款方式：

(1) 合同签订后，且收到受托方提供的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30 天内，委托方支付工程监理委托单个项目服务酬金的 30%；

(2) 光伏组件材料出厂运至工地现场安装调试完成、工程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且完成工程结算后,在收到受托方提供的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委托方支付工程监理委托单价款的 70%。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日起三个月(以实际工程开工至项目竣工验收止为准)。

七、双方承诺

1. 受托方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受托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资料,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 2024 年 6 月 20 日。
2. 订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
3.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 叁 份,受托人执 叁 份。

(以下无正文,为合同签署页)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市福田外国语高级中学光伏项目监理服务
采购合同》签署页)

委托人名称 (盖章): 深圳市福新双碳产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受托人名称 (盖章):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000721197608E
地址:	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西 89 号 A 栋 9 层 908-911 房
邮编:	邮编: 510610
联系人:	联系人: 黄辉
电话:	电话: 18680382006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账号:	账号: 7443900182600103218

2) 竣工验收报告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深圳市福田区外国语高级中学光伏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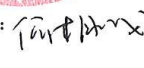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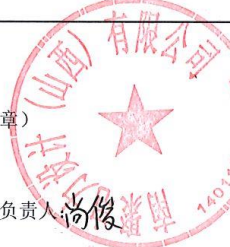



建设单位: 深圳市福新双碳产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填报日期: 2024/12/9

竣工验收报告

第1页共2页

工程名称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外国语高级中学光伏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五路与福荣路交叉口南侧(益田村西侧)
建设规模	241.875KW	结构类型	/
建设单位	深圳市福新双碳产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4年7月13日
监理单位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并网日期	2024年9月13日
施工单位	深华电力(深圳)有限公司	业主产权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外国语高级中学
设计单位	南聚电力设计(山西)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竣工验收条件具备情况	检查项目与内容	检查情况	
	工程按设计和合同约定项目完成情况	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编审情况	有完整的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主要材料、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试验报告(含监理见证、监督抽检资料)	有工程使用的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报审。	
	工程实体竣工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工程实体竣工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齐全、设备试验运行记录已出具。	
	工程施工安全达标评定资料	施工安全资料符合评定要求	
	工程质量保修书	有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工程完成情况	<p>本工程于 2024 年 9 月 完工，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p> <p>经组织检查，工程已全部完工，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现行的有关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强制性标准的要求，竣工验收合格。</p>		
工程 质量 情况	土建：	设备基础分项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设备安装：	涉及电气设备安装、清洗系统、视频监控的设备安装的分项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参加 验收 单 位 意 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业主产权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12 月 9 日	 (公章)  注册号 44024066 有效期 2027.06.09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印章)  2024 年 12 月 9 日	 (公章) 业主代表:  2024 年 12 月 9 日
	承建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 项目负责人: /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12 月 9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12 月 9 日

5.深圳电信 103 个基站挂载需求多功能智能杆建设项目

1)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C001—2021—08—051

深圳电信 103 个基站挂载需求多功能智能杆建设项目
工程监理与有关服务合同

深圳电信 103 个基站挂载需求多功能智能杆建

工程名称： 设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

委 托 人： 深圳市特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监 理 人：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特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人（全称）：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深圳电信 103 个基站挂载需求多功能智能杆建设项目
2. 工程地点：深圳市
3. 工程规模：多功能智能杆及其配套设施
4. 工程类别： / 工程等级： /
5. 投资性质：国有资金 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 / 元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 / 元
7. 其它： /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其解释顺序依次如下：

1. 在实施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2. 协议书；
3. 专用条件中补充条款；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件及附录；
7. 中标通知书；
8. 投标文件。

四、工程监理服务范围

本次监理服务委托范围为：项目勘察设计、施工阶段（含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及保修阶段。

服务内容：1) 勘察设计阶段服务具体内容如下：①协助委托人编制勘察、设计要求，负责配合勘察的现场管理，审核确认勘察工作量；②配合督促设计进度，审核确认涉及现场迁改等工程的工作量；③配合设计单位调研现场；④配合审核各阶段设计成果；⑤协助审核各类造价文件等。

2) 施工阶段全过程监理范围为全套施工图纸及有关工程变更所涉及的监理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施工过程中的安全文明、质量、进度、投资、环境目标控制，同时还包括现场协

调等。监理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3) 保修阶段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检查和记录工程质量缺陷,对缺陷原因进行调查分析并确定责任归属,审核修复方案,监督修复过程并验收,审核修复费用等。

具体服务内容以工作任务书内容为准。

五、工程监理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后至本工程竣工验收后保修期两年。

六、工程监理服务酬金

1. 固定费率为 1.92 %。

2. 合同暂定价:项目投资估算中监理费按 1783.96 万元×固定费率 1.92 %确定,即本合同暂定价为人民币(大写、含税)叁拾肆万贰仟伍佰贰拾元叁角贰分(¥342520.32),税率 6 %。监理人请款时,所开发票需与填报增值税税率一致。

如因国家税收政策变化导致增值税税率调整时,委托人有权根据不含增值税价及新适用增值税税率对合同价进行调整。

3. 合同结算价:固定费率合同,合同结算价以监理人监理内容对应的建安工程结算价(含甲供设备结算价)为计费额×1.92%×95%+履约评价绩效酬金计算。。

4. 保修阶段监理费为合同结算价的 5%,履约评价酬金为建安工程结算价(含甲供设备结算价)×1.92%×履约评价百分比。

5. 最终结算价以经发包人 or 政府相关部门审定的结果为准(若政策法规发生变化,按最新政策法规执行),且合同结算价不得超过 48.92 万元,超过部分由监理人自行承担,发包人不予以确认结算金额。如已支付的合同价款超过结算价或者政府审计机关认为结算多计合同价款的,监理人必须无条件将超付的款项退回,否则甲方有权将监理人列入诚信黑名单,且将相关情况报送政府行业主管部门。

七、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 黄辉, 身份证号码: 370104198008253338, 注册号: 00613466

联系电话: 18680382006, 电子邮箱: huanghui@126.com

监理人送达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西 89 号 A 栋 9 层 908-913 房

八、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应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工程监理服务酬金。

九、其他

(一) 本合同一式捌份,委托人执陆份,监理人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盖章后生效。

(二)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三) 合同附件: 1. 工作任务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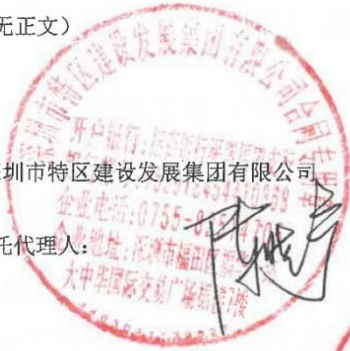
2. 履约评价管理办法

3. 监理人承诺书附加条款

(以下为签字页，无正文)

委托人（盖章）：深圳市特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监理人（盖章）：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2021年 9 月 23 日

2)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深圳电信103个基站挂载需求多功能智能杆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特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11月18日

发出日期： 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深圳电信103个基站挂载需求多功能智能杆建设项目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新建35根多功能智能杆及配套设施	工程造价（万元）	1783.96
结构类型	12、14、15米智慧路灯杆	开工日期	2021年11月22日
施工许可证号		竣工日期	2023年11月18日
监督单位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特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路安信息基础设施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河南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设计单位	广东省电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监理单位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3年8月30日	杆体基础、检修井、动力箱、管道	通过验收
	2023年8月30日	杆体通电及设备安装、调试	通过验收
	2023年8月30日	通电	完成验收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工程竣工报告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工程质量保修书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p>已完成本项目35根（31根12米、3根14米、1根15米）多功能智能杆的杆体施工；分别为：G0_蛇口望海金世纪、G0_南山天骄华庭、G0_后海大道、G0_蛇口沿山路与港前路交汇、F0_蛇口沿山路与港前路交汇、G0_沙井喜格、G0_西乡兴业、G0_机场宝安后瑞、G0_西乡二、G0_新安安乐东街一巷、G0_新安灵芝综合楼、G0_新桥万科星城华府、G0_宝安沙井骏苑、G0_松岗卓越时代大厦、G0_福永政丰南路聚德大厦、G0_西乡龙辉路、G0_西乡曦城别墅、G0_西乡曦城别墅西、G0_新安港艺丝印、G0_宝安新安中南花园、G0_西乡派出所、G0_西乡自由七队、G0_公明上鞞村第二工业区、G0_大鹏承龙歧湾、G0_坪山金龟村、G0_瑞丰路与永兴路交汇处、G0_新安海天路与宝华路交汇、G0_西乡宝源、前进新圳、海月八路、后海八路、榆桂东、榆桂南、南山龙坤居、石化新村北。杆体已经全部通电，符合设计要求。工程档案及竣工图齐全且符合要求，同意验收通过</p>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35根杆体基础及配套路由、检查井已完工，符合设计要求。	
	设备安装	已按图纸要求施工，符合设计要求	
工程未达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p> <p>2023年11月18日</p>	<p>(公章)</p> <p>总监理工程师: </p> <p>注册监理工程师: </p> <p>有效期至2025.12.24</p> <p>2023年11月18日</p>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p> <p>注册建造师: </p> <p>粤144202101420(00)</p> <p>有效期至2024.04.01</p> <p>2023年11月18日</p>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p> <p>年月日</p>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p> <p>2023年11月18日</p>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p> <p>姓名:  林</p> <p>注册号: 4102023011801</p> <p>有效期至: 至2025年12月</p>

(四)、投标人获奖

序号	项目名称	奖项名称	获奖者	奖项级别	颁奖单位	颁奖时间
1	三亚 110kV 南滨输变电新建工程	海南电网公司 2024 年度优质工程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省级电网公司	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2025/1
2	万宁礼纪 220kV 输变电新建工程	海南电网公司 2024 年度优质工程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省级电网公司	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2025/1
3	海口 110kV 金沙输变电新建工程	海南电网公司 2024 年度优质工程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省级电网公司	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2025/1
4	乐东龙腾湾 110kV 变电站新建工程	2021 年度海南电网优质工程奖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省级电网公司	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2022/1

备注：以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为准。

奖项级别分为：填写国家级、省部级、省级电网公司、省级行业协会。

其中，国家级的奖项指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金奖、国家优质工程奖、安装之星等国家部委或国家级行业协会颁发的奖项，省部级的奖项指由省部级单位或部门（如中电联、省部级协会或单位、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等）颁发的奖项（如中国电力优质工程奖），省级电网公司的奖项指由各省电网公司（或等同省网级别，如南网、国网分子公司）颁发的奖项（如安全、文明、优质样板工程）；省级行业协会的奖项指各省、直辖市或自治区的行业协会颁发的奖项。

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文件

办基建〔2025〕2号

关于表彰海南电网公司 2024 年度优质工程奖的通报

各供电局，建设分公司：

依据《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电网基建项目优质工程评选办法》规定，公司组织开展了 2024 年度优质工程评选工作。经过各建设单位自评自推荐以及现场核查，决定授予文昌 220kV 东群输变电新建工程等项目为“海南电网公司 2024 年度优质工程”称号（见附件），予以表彰并颁发奖状。

依据《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承包商奖励管理工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对获得公司优质工程奖项的业主、设计、施工、监

理单位予以嘉奖。各单位应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有关规定前提下，制定并落实对获奖项目业主、参建单位及项目主要管理人员的激励措施。

希望各单位认真总结经验，按照公司“高质量发展”的目标，大力推进基建精益管理，争创更多精品工程，以优质工程引领质量进步，持续提高公司基建工程管理水平。

附件：海南电网公司 2024 年度优质工程名单（另附）

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
2025 年 1 月 7 日



（此件发至直属单位）

抄送：龚天森副总经理、李邦峰副总工程师，产业部、供应链部，
送变电公司，鼎力达公司。

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

2025 年 1 月 8 日印发



海南电网公司2024年度优质工程名单

序	项目类型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项目经理	参建单位	项目负责人	备注
1	10千伏	昌江供电局乌烈供电服务中心10kV旧县线黎明地台区新建工程	昌江供电局	邢维标	设计	海南威特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孙大国
					施工	湖南鑫军送变电有限责任公司	成福阳
					监理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黄仕洪
5	10千伏	东方供电局城区供电所10kV东方大道B线二环路北#12台区新建工程	东方供电局	符宣帅	设计	中国电建集团海南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刘祥
					施工	湖南鑫军送变电有限责任公司	黄华艺
					监理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陈延斌
1	110千伏	三亚110kV南滨输变电新建工程	建设分公司	陈正	设计	海南威特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朱宁
					施工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火电工程有限公司	陈源浩
					监理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陈阳
17	220千伏	万宁礼纪220kV输变电新建工程	建设分公司	蒙绪臻	设计	海南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孙东
					施工	海南威特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海南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容新 蔡俊
					监理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钱思文
19	110千伏	海口110kV金沙输变电新建工程	建设分公司	周昭敏	设计	海南电网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朱厚超
					施工	海南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冯圣川
					监理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付代玉



三亚 110kV 南滨输变电新建工程监理合同

CHINA
SOUTHERN POWER
GRID

合同编号：0749002023010402EK00012

甲方：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分公司

乙方：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海南省海口市

附件一：合同协议书

合同协议书

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分公司（委托人名称，以下简称“委托人”）为实施 三亚 110kV 南滨输变电新建工程（项目名称），已接受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监理人名称，以下简称“监理人”）对该项目监理投标。委托人和监理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合同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招标文件（含答疑及澄清）；
- (6)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监理大纲（含澄清）；
- (7) 委托人要求；
- (8) 图纸；
- (9) 监理报酬清单；
- (10) 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3. 工程概况：详见施工图纸。

4. 监理服务范围：施工准备（含三通一平）、施工（含通信）、竣工结算、缺陷责任期、电子化移交的全过程监理。按照建设单位要求使用工程信息管理系统。

5. 项目质量目标：满足国家、行业、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质量标准、控制标准和验收规范，在质量管理过程中达到或超过质量标准，通过各级验收合格并完成启动投产。

6. 安全目标：杜绝人身死亡事故、杜绝人身重伤事故；杜绝重大设备、一般及以上质量事故，确保工程“零缺陷”投运。

7. 文明施工目标：按照《基建安全管理业务指导书》的要求和标准布置施工现场的文明施工设施，创造良好和规范的安全文明施工环境。

8. 造价控制目标：工程总投资控制在批准的预算之内。满足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

公司标准设计和典型造价、绿色电网建设行动指南要求。

9. 项目监理服务期限：334 天，计划开始监理日期：2023年2月10日，
计划完成监理日期：2024年1月9日。（实际日期按照委托人在开始监理通知中载明的
开始监理日期、竣工日期为准）。

10. 合同价格及支付条件

10.1 合同签约价为人民币 1485385.80 元(大写:人民币 壹佰肆拾捌万伍仟叁佰捌拾伍
元捌角整)，投标下浮率 5 %。增值税率 6 %，不含税价 1401307.36 元(大写：壹
佰肆拾万零壹仟叁佰零柒元叁角陆分)，税额 84078.44 元(大写：捌万肆仟零柒拾捌元肆
角肆分)。

10.2 支付条款及程序在合同条款和附件中另有规定。

11. 总监理工程师：邵俊领，身份证号码：41232619790615615X，注册号：
41010394。

12. 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13. 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

14. 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海南省海口市签订。

15.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贰份，监理人执肆份。

16. 承诺

委托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依据，并按合同约
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监理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本工程建设监理服务工作。

监理人承诺，监理人已仔细阅读合同中列明的中国南方电网有限公司基建管理各项管理
规定，在项目执行期间自愿服从并严格遵守合同中各项管理规定的要求。在项目执行期间如
若违反相关管理规定，监理人自愿接受委托人相关的处罚（如通报批评、承包商考核扣分、
停止投标资格以及依照合同额相关比例进行扣罚）。

17. 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含工程洽商记录、会议纪要、工程变更、现场
签证、索赔和合同价款调整报告等修正文件），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委托人、监理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上述的日期签字并加盖公章，并将依法执

(本页为签署页，无正文)

委托人：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分公司 监理人：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陈伟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陈伟峰 (签字)

日期：2023年2月10日 日期：2023年2月10日

开户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海口市海府一横路支行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花园支行

账号：946004010000728917

账号：7443900182600103218

电话：0898-65208550

电话：/

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文件

办基建〔2025〕2号

关于表彰海南电网公司 2024年度优质工程奖的通报

各供电局，建设分公司：

依据《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电网基建项目优质工程评选办法》规定，公司组织开展了2024年度优质工程评选工作。经过各建设单位自评自推荐以及现场核查，决定授予文昌220kV东群输变电新建工程等项目为“海南电网公司2024年度优质工程”称号（见附件），予以表彰并颁发奖状。

依据《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承包商奖励管理工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对获得公司优质工程奖项的业主、设计、施工、监

理单位予以嘉奖。各单位应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有关规定前提下，制定并落实对获奖项目业主、参建单位及项目主要管理人员的激励措施。

希望各单位认真总结经验，按照公司“高质量发展”的目标，大力推进基建精益管理，争创更多精品工程，以优质工程引领质量进步，持续提高公司基建工程管理水平。

附件：海南电网公司 2024 年度优质工程名单（另附）

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
2025 年 1 月 7 日



（此件发至直属单位）

抄送：龚天森副总经理、李邦峰副总工程师，产业部、供应链部，
送变电公司，鼎力达公司。

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

2025 年 1 月 8 日印发



办基建〔2025〕2号附件

海南电网公司2024年度优质工程名单

序	项目类型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项目经理	参建单位	项目负责人	备注
1	10千伏	昌江供电局乌烈供电服务中心10kV旧县线黎明地台区新建工程	昌江供电局	邢维标	设计	海南威特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孙大国
					施工	湖南鑫军送变电有限责任公司	成福阳
					监理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黄仕洪
5	10千伏	东方供电局城区供电所10kV东方大道B线二环路北#12台区新建工程	东方供电局	符宣帅	设计	中国电建集团海南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刘祥
					施工	湖南鑫军送变电有限责任公司	黄华艺
					监理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陈延斌
11	110千伏	三亚110kV南滨输变电新建工程	建设分公司	陈正	设计	海南威特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朱宁
					施工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火电工程有限公司	陈源浩
					监理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陈阳
1	220千伏	万宁礼纪220kV输变电新建工程	建设分公司	蒙绪臻	设计	海南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孙东
					施工	海南威特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海南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容新 蔡俊
					监理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钱思文
19	110千伏	海口110kV金沙输变电新建工程	建设分公司	周昭敏	设计	海南电网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朱厚超
					施工	海南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冯圣川
					监理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付代玉



万宁礼纪 220kV 输变电新建工程项目监理合
同

CHINA
SOUTHERN POWER
GRID

合同编号：749002020010402YK00022

甲方：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分公司

乙方：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海南海口

乙 方：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所 在 地：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五山路 246、4248、250 号金山大厦
8 自编 807

法定代表人： 许勇飞

项目联系人： 肖安健

通 讯 地 址：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玉沙路 11-8 号玉沙国际 8003

邮 政 编 码： _____

电 话： 18819451030

传 真： _____

电 子 信 箱： 526438973@qq.com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 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分公司

监理人：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鉴于发包人为建设 万宁礼纪 220kV 输变电新建工程 工程，通过公开招标，择优选择一家有经验的工程监理单位按本合同规定承担上述工程的监理服务等工作，并通过 年 月 日的中标通知书接受了监理单位提交的工程投标。

监理服务范围 施工准备（含三通一平）、施工、竣工结算、缺陷责任期、电子化移交、达标投产创优、工程保修期等阶段的建设监理工作，按照建设单位要求使用工程信息管理系统

统。(不含设计和勘察阶段)

项目质量目标：满足国家、行业、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质量标准、控制标准和验收规范，在质量管理过程中达到或超过质量标准，通过各级验收合格并完成启动投产。

安全目标：杜绝人身死亡事故、杜绝人身重伤事故；杜绝重大设备、一般及以上质量事故，确保工程“零缺陷”投运。

文明施工目标：按照《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基建项目作业环境管理（5S）工作指引（2014年版）》的要求和标准布置施工现场的文明施工设施，创造良好和规范的安全文明施工环境。

投资控制目标：工程总投资控制在批准的预算之内。

开工日期为____年__月__日，竣工日期为____年__月__日。

双方达成协议如下：

1. 合同文件

1.1 以下文件应是本项目合同的组成部分，文件优先次序如下：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招标文件（含答疑及澄清）
- (6) 投标函及投标文件（含澄清）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 (8) 图纸
- (9) 报价书
- (10) 其他合同文件

1.2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本合同各文件互为补充和解释，如发现歧义和矛盾，应按照第 1.1 项所列文件优先次序，以所列顺序在前的文件为准。当专用合同条款与通用合同条款发生冲突，应以专用合同条款为准。

1. 合同价格及支付条件

2.1 合同暂定价为人民币 1589442.15 元 (大写:人民币壹佰伍拾捌万玖仟肆佰肆拾贰元壹角伍分, 投标下浮系数 5%)。

注: 主网项目暂定价为审批概算中的监理费, 如尚未批复概算, 则以批复估算为依据。

2.2 支付条款及程序在合同条款和附件中另有规定。

2. 本工程总监理工程师 (童本锋, 身份证号码: 354029198011243018, 注册号: 44016095)。

3. 监理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本工程建设监理服务工作。

4.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向监理人支付合同价款。

5. 签约地点: 海南海口

6. 本协议书一式 捌 份, 发包人执 肆 份, 监理人执 肆 份。

7. 合同通知

所有合同中规定的通知必须发到以下的地址:

发包人: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滨海大道 123-8 号信恒大厦第 27 层

监理人: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玉沙路 11-8 号玉沙国际 8003

8. 本协议书经双方代表签字并盖章后生效。合同未尽事宜, 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 (盖章)

监理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滨海大道

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玉沙路 11-8

3. 海口 110kV 金沙输变电新建工程

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文件

办基建〔2025〕2号

关于表彰海南电网公司 2024年度优质工程奖的通报

各供电局，建设分公司：

依据《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电网基建项目优质工程评选办法》规定，公司组织开展了2024年度优质工程评选工作。经过各建设单位自评自推荐以及现场核查，决定授予文昌220kV东群输变电新建工程等项目为“海南电网公司2024年度优质工程”称号（见附件），予以表彰并颁发奖状。

依据《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承包商奖励管理工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对获得公司优质工程奖项的业主、设计、施工、监

理单位予以嘉奖。各单位应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有关规定前提下，制定并落实对获奖项目业主、参建单位及项目主要管理人员的激励措施。

希望各单位认真总结经验，按照公司“高质量发展”的目标，大力推进基建精益管理，争创更多精品工程，以优质工程引领质量进步，持续提高公司基建工程管理水平。

附件：海南电网公司 2024 年度优质工程名单（另附）

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
2025 年 1 月 7 日



（此件发至直属单位）

抄送：龚天森副总经理、李邦峰副总工程师，产业部、供应链部，
送变电公司，鼎力达公司。

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

2025 年 1 月 8 日印发



办基建〔2025〕2号附件

海南电网公司2024年度优质工程名单

序	项目类型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项目经理	参建单位	项目负责人	备注
1	10千伏	昌江供电局乌烈供电服务中心10kV旧县线黎明地台区新建工程	昌江供电局	邢维标	设计	海南威特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孙大国
					施工	湖南鑫军送变电有限责任公司	成福阳
					监理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黄仕洪
5	10千伏	东方供电局城区供电所10kV东方大道B线二环路北#12台区新建工程	东方供电局	符宣帅	设计	中国电建集团海南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刘祥
					施工	湖南鑫军送变电有限责任公司	黄华艺
					监理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陈延斌
11	110千伏	三亚110kV南滨输变电新建工程	建设分公司	陈正	设计	海南威特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朱宁
					施工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火电工程有限公司	陈源浩
					监理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陈阳
17	220千伏	万宁礼纪220kV输变电新建工程	建设分公司	蒙绪臻	设计	海南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孙东
					施工	海南威特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容新
					施工	海南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蔡俊
19	110千伏	海口110kV金沙输变电新建工程	建设分公司	周昭敏	设计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钱思文
					设计	海南电网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朱厚超
					施工	海南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冯圣川
					监理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付代玉



海口 110kV 金沙（荣山）输变电新建工程监
理合同

CHINA
SOUTHERN POWER
GRID

合同编号：749002021010402SK00133

甲方：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分公司

乙方：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海南省海口市



附件一：合同协议书

合同协议书

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分公司（委托人名称，以下简称“委托人”）为实施 海口 110kV 金沙（荣山）输变电新建工程（项目名称），已接受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监理人名称，以下简称“监理人”）对该项目监理投标。委托人和监理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合同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招标文件（含答疑及澄清）；
- (6)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监理大纲（含澄清）；
- (7) 委托人要求；
- (8) 图纸；
- (9) 监理报酬清单；
- (10) 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3. 工程概况：（一）变电规模

主变压器 2×63MVA，110kV 出线间隔 3 个，10kV 出线间隔 2×15 个，10kV 并联电容器组 2×(2×5) Mvar。

（二）线路规模

1. 110kV 线路部分

（1）将 220kV 长流站至 110kV 新海站的 110kV 长海 I、II 线分别 T 接入新建金沙站，110kV 金沙站至 T 接点新建双回电缆线路，长 2×3.541km，电缆截面为 800mm²。

(2) 本期双 T 接入金沙站共新建耐张钢管杆 1 基，为电缆终端杆；利旧原架空导线。更换新立电缆终端杆至原#28 耐张塔段 OPGW 光缆，更换段长度 1.2km。

2. 10kV 线路部分

新建单回电缆线路长 0.15km，其中新建顶管过永庆大道东路长 0.1km，新建电缆直埋长 0.05km，电缆截面 400mm²。

4. 监理服务范围：施工准备（含三通一平）、施工、竣工结算、缺陷责任期、电子化移交、达标投产创优、工程保修期等阶段的建设监理工作，按照建设单位要求使用工程信息管理系统。（不含设计和勘察阶段）。

5. 项目质量目标：满足国家、行业、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质量标准、控制标准和验收规范，在质量管理过程中达到或超过质量标准，通过各级验收合格并完成启动投产。

6. 安全目标：杜绝人身死亡事故、杜绝人身重伤事故；杜绝重大设备、一般及以上质量事故，确保工程“零缺陷”投运。

7. 文明施工目标：按照《基建项目作业环境管理（7S）工作指引》的要求和标准布置施工现场的文明施工设施，创造良好和规范的安全文明施工环境。

8. 造价控制目标：工程总投资控制在批准的预算之内。

9. 项目监理服务期限：213 天，计划开始监理日期：2021 年 12 月 30 日，计划完成监理日期：2022 年 7 月 30 日。（实际日期按照委托人在开始监理通知中载明的开始监理日期、竣工日期为准）。

10. 合同价格及支付条件

10.1 合同签约价为人民币 1666285.95 元（大写：人民币 壹佰陆拾陆万陆仟贰佰捌拾伍元玖角伍分），投标下浮率 5%。增值税率 6%，不含税价 1571967.88 元（大写：壹佰伍拾柒万壹仟玖佰陆拾柒元捌角捌分），税额 94318.07 元（大写：玖万肆仟叁佰壹拾捌元零柒分）。

10.2 支付条款及程序在合同条款和附件中另有规定。

11. 总监理工程师：刘宁，身份证号码：412829199006202013，注册号：44021284。

12. 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13. 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1 年 12 月 29 日签订。

14. 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海南省海口市 签订。

15.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 肆 份，监理人执 肆 份。

16. 承诺

委托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监理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本工程建设监理服务工作。

监理人承诺，监理人已仔细阅读合同中列明的中国南方电网有限公司基建管理各项管理规定，在项目执行期间自愿服从并严格遵守合同中各项管理规定的要求。在项目执行期间如若违反相关管理规定，监理人自愿接受委托人相关的处罚（如通报批评、承包商考核扣分、停止投标资格以及依照合同额相关比例进行扣罚）。

17. 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含工程洽商记录、会议纪要、工程变更、现场签证、索赔和合同价款调整报告等修正文件），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委托人、监理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上述的日期签字并加盖公章，并将依法执行本合同。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签署页，无正文)

委托人：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分公司 (盖单位章)
监理单位：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Signature]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Signature] (签字)

日期：2021年12月29日 日期：2021年12月29日

开户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海口市海府一横路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红棉支行

账号：946004010000728917

账号：3602115029100020061

电话：0898-65208550

电话：18819451030

CSG CSG

4. 2021 年度海南电网优质工程奖-乐东龙腾湾 110kV 变电站新建工程



HNDW-JS (2018) 0104XE61

乐东龙腾湾 110kV 输变电新建工程监
理合同

签订时间： 2018.1.5

签订地点： 海



由 扫描全能王 扫描创建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分公司

监理人：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鉴于发包人为建设 乐东龙腾湾 110kV 输变电新建工程，通过公开招标，择优选择一家有经验的工程监理单位按本合同规定承担上述工程的监理服务等工作，并通过 2018 年 04 月 04 日 的中标通知书接受了监理人提交的工程投标。

工程概况：

（一）变电规模

新建乐东 110kV 龙腾湾变电站，本期主变容量 2×40MVA，110kV 出线间隔 2 个，10kV 出线间隔 2×8 个，10kV 电容无功补偿 2×(2.4+5) Mvar。

110kV 龙腾湾变电站终期主变容量 3×40MVA，110kV 出线间隔 4 个，10kV 出线间隔 3×10 个，10kV 电容无功补偿 3×2×5Mvar。

（二）线路规模

1. 将佛罗-九所 110kV 线路 π 接入新安站，形成新安-佛罗、新安-九所 2 回 110kV 线路，新建 π 接线路长约 2×6.7km，其中同塔双回线路长约 2×6.2km，单回路长约 (0.5+0.5) km。架空导线截面 300mm²。

2. 将新安-九所 110kV 线路 π 接入龙腾湾站，形成龙腾湾-九所、龙腾湾-新安 2 回 110kV 线路，新建 π 接线路长约 2×0.65km，架空导线截面 300mm²。

3. 10kV 配套线路工程

(1) 将 10kV 金铺线管园村支线 π 接入龙腾湾站，同塔双回路架设，线路长约 2×2.99km，架空导线截面 240mm²；龙腾湾站进站段 10kV 电缆进线，长约 2×0.1km，电缆截面 300mm²。

(2) 将 10kV 抱孔洋支线改接入龙腾湾站，单回路架设，线路长约 3.09km，架空导线截面 240mm²；龙腾湾站进站段 10kV 电缆进线，长约 0.389km，电缆截面 300mm²。

(3) 将 10kV 孔新线 π 接入龙腾湾站，全线电缆敷设，长约 2×0.305km，电缆截面 300mm²。

（二）通信工程

沿 220kV 新安站 π 接佛罗~九所 110kV 线路，架设 2 根 36 芯 OPGW 光缆，光缆长约 2×7.25km。沿 110kV 龙腾湾 π 接新安~九所 110kV 线路，架设 2 根 36 芯 OPGW 光缆，光缆长约 2×0.7km。

监理服务范围：施工准备（含三通一平）、施工、竣工结算、缺陷责任期、电子化移交、达标投产创优、工程保修期等阶段的建设监理工作，按照建设单位要求使用工程信息管理系统。（不含设计和勘察阶段）

项目质量目标：满足国家、行业、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质量标准、控制标准和验收规范，在质量管理过程中达到或超过质量标准，通过各级验收合格并完成启动投产。

安全目标：杜绝人身死亡事故、杜绝人身重伤事故、杜绝重大设备、一般及以上质量事故，确保工程“零缺陷”投运。

文明施工目标：按照《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基建项目作业环境管理（5S）工作指引（2014 年版）》的要求和标准布置施工现场的文明施工设施，创造良好和规范的安全文明施工环境。

投资控制目标：工程总投资控制在批准的预算之内。

开工日期为2018 年 06 月 30 日，竣工日期为2019 年 09 月 30 日。

双方达成协议如下：



(五)、拟派项目总监获奖

序号	项目名称	奖项名称	获奖者	奖项级别	颁奖单位	颁奖时间
1	/	2021 年度深圳市优秀专业监理工程师	黄辉	市级	深圳市监理工程师协会	2022-7-4

备注：以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为准。

奖项级别分为：填写国家级、省部级、省级电网公司、省级行业协会。

其中，国家级的奖项指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金奖、国家优质工程奖、安装之星等国家部委或国家级行业协会颁发的奖项，省部级的奖项指由省部级单位或部门（如中电联、省部级协会或单位、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等）颁发的奖项（如中国电力优质工程奖），省级电网公司的奖项指由各省电网公司（或等同省网级别，如南网、国网分子公司）颁发的奖项（如安全、文明、优质样板工程）；省级行业协会的奖项指各省、直辖市或自治区的行业协会颁发的奖项。

1.2021 年度深圳市优秀专业监理工程师

荣誉证书

黄辉 同志：

被评为2021年度深圳市优秀专业
监理工程师。


深圳市监理工程师协会
2022年7月4日

(六)、项目团队人员配置情况

投标人项目机构组成人员配置计划表

序号	拟任项目 岗位职务	姓名	技术职称	注册执业资格 类别	学历	其他
1	项目总监	黄辉	电力管理工程师	电力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本科	/
2	总监理工程师代表	郑义	信息通信网络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机电安装工程	本科	/
3	监理工程师 (土建)	马建平	城建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本科	/
4	监理工程师 (土建)	苏遵龙	设备环境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 电力工程	本科	/
5	监理工程师 (电气)	胡为力	/	机电安装工程 电力工程	本科	/
6	监理工程师 (安全)	章冠律	终端与业务工程师	电力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本科	/
7	监理员 (常驻监理人员)	罗鹏东	/	电力工程	本科	/
8	监理员 (常驻监理人员)	段刚	电力工程师	电力工程 房屋建筑工程	大专	/
9	监理员兼信息管理 人员 (常驻监理人员)	朱锐	无	通信工程 机电安装工程	本科	/
10	造价工程师	魏志芳	工程造价	安装工程	本科	/


1、项目总监黄辉-相关证书复印件

(1) 身份证




(2) 执业资格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2月05日
- 2026年08月0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名: 黄辉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0年08月25日
注册编号: 44024066
注册执业单位: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7年06月09日
注册专业: 电力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6.2.5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3)
11010810900481

发证日期: 2024年04月1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黄辉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370104*****38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1234400023669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B11234400023669
注册专业: 土建 有效期: 2027年07月16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1)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21224400004970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B21224400004970
注册专业: 土建 有效期: 2026年04月05日

暂无证书变更记录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单位: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00613466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44024066
注册专业: 电力工程 有效期: 2027年06月09日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有效期: 2027年06月09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2)

(3) 职称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黄辉

身份证号：370104198008253338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电力管理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0年07月22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电力工程技术工程师资格第二评审
委员会

证书编号：2000103103937

发证单位：广东省能源协会

发证时间：2020年08月20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4) 毕业证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黄辉 性别男, 1980 年 08 月 日生, 于 2011
年 03 月至 2013 年 07 月在本校 通信工程
专业 网络教育 学习, 修完 专科起点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北京邮电大学** 校(院)长: **何兴**

批准文号: 教育部教电[1999]1号
证书编号: 100137201305006272 2013 年 07 月 1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5)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辉

社保电脑号：627070407

身份证号码：37010419600825333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8203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682036	17699.0	3008.83	1415.92	1	17699	884.95	353.98	1	17699	88.5	17699	70.8	17699	141.59	35.4
2025	02	682036	17699.0	3008.83	1415.92	1	17699	884.95	353.98	1	17699	88.5	17699	70.8	17699	141.59	35.4
2025	03	682036	17699.0	3008.83	1415.92	1	17699	884.95	353.98	1	17699	88.5	17699	70.8	17699	141.59	35.4
2025	04	682036	17699.0	3008.83	1415.92	1	17699	884.95	353.98	1	17699	88.5	17699	70.8	17699	141.59	35.4
2025	05	682036	17699.0	3008.83	1415.92	1	17699	884.95	353.98	1	17699	88.5	17699	70.8	17699	141.59	35.4
2025	06	682036	17699.0	3008.83	1415.92	1	17699	884.95	353.98	1	17699	88.5	17699	70.8	17699	141.59	35.4
2025	07	682036	19317.0	3283.89	1545.36	1	19317	965.85	386.34	1	19317	96.59	19317	77.27	19317	154.54	38.63
2025	08	682036	19317.0	3283.89	1545.36	1	19317	965.85	386.34	1	19317	96.59	19317	77.27	19317	154.54	38.63
2025	09	682036	19317.0	3283.89	1545.36	1	19317	965.85	386.34	1	19317	96.59	19317	77.27	19317	154.54	38.63
2025	10	682036	19317.0	3283.89	1545.36	1	19317	965.85	386.34	1	19317	96.59	19317	77.27	19317	154.54	38.63
2025	11	682036	19317.0	3283.89	1545.36	1	19317	965.85	386.34	1	19317	96.59	19317	77.27	19317	154.54	38.63
2025	12	682036	19317.0	3283.89	1545.36	1	19317	965.85	386.34	1	19317	96.59	19317	77.27	19317	154.54	38.63
2026	01	682036	19317.0	3283.89	1545.36	1	19317	1159.02	386.34	1	19317	96.59	19317	77.27	19317	154.54	38.63
2026	02	682036	19317.0	3283.89	1545.36	1	19317	1159.02	386.34	1	19317	96.59	19317	77.27	19317	154.54	38.63
2026	03	682036	19317.0	3283.89	1545.36	1	19317	1159.02	386.34	1	19317	96.59	19317	77.27	19317	154.54	38.63
合计			47607.99	22403.76			14581.86	5800.94			1400.31		1120.23		2240.4		560.07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9c91e639423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82036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2、总监理工程师代表郑义-相关证书复印件

(1) 身份证



(2) 执业资格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1月30日
-- 2026年07月0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名: 郑义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3年05月23日

注册编号: 44022143

注册执业单位: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6年07月06日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机电安装工程



个人签名: 郑义

签名日期: 2026.2.3



发证日期: 2023年07月0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郑义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370303*****33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单位: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粤 1342014201616102

注册专业: 通信与广电工程 有效期: 2027年10月16日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 有效期: 2028年01月22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7\)](#)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单位: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00569879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44022143

注册专业: 机电安装工程 有效期: 2026年07月06日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有效期: 2026年07月06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4\)](#)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郑义

身份证号：370303197305231733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信息通信网络工程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27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电子通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
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108682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21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4) 毕业证



(5)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郑义

社保电脑号：600817043

身份证号码：37030319730523173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8203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682036	20486.0	3072.9	1638.88	1	20486	1024.3	409.72	1	20486	102.43	20486	28.68	20486	163.89	40.97
2024	02	682036	20486.0	3072.9	1638.88	1	20486	1024.3	409.72	1	20486	102.43	20486	28.68	20486	163.89	40.97
2024	03	682036	20486.0	3072.9	1638.88	1	20486	1024.3	409.72	1	20486	102.43	20486	57.36	20486	163.89	40.97
2024	04	682036	20486.0	3277.76	1638.88	1	20486	1024.3	409.72	1	20486	102.43	20486	57.36	20486	163.89	40.97
2024	05	682036	20486.0	3277.76	1638.88	1	20486	1024.3	409.72	1	20486	102.43	20486	57.36	20486	163.89	40.97
2024	06	682036	20486.0	3277.76	1638.88	1	20486	1024.3	409.72	1	20486	102.43	20486	57.36	20486	163.89	40.97
2024	07	682036	22777.0	3644.32	1822.16	1	22777	1138.85	455.54	1	22777	113.89	22777	91.11	22777	182.22	45.55
2024	08	682036	22777.0	3644.32	1822.16	1	22777	1138.85	455.54	1	22777	113.89	22777	91.11	22777	182.22	45.55
2024	09	682036	22777.0	3644.32	1822.16	1	22777	1138.85	455.54	1	22777	113.89	22777	91.11	22777	182.22	45.55
2024	10	682036	22777.0	3644.32	1822.16	1	22777	1138.85	455.54	1	22777	113.89	22777	91.11	22777	182.22	45.55
2024	11	682036	22777.0	3644.32	1822.16	1	22777	1138.85	455.54	1	22777	113.89	22777	91.11	22777	182.22	45.55
2024	12	682036	22777.0	3644.32	1822.16	1	22777	1138.85	455.54	1	22777	113.89	22777	91.11	22777	182.22	45.55
2025	01	682036	22777.0	3872.09	1822.16	1	22777	1138.85	455.54	1	22777	113.89	22777	91.11	22777	182.22	45.55
2025	02	682036	22777.0	3872.09	1822.16	1	22777	1138.85	455.54	1	22777	113.89	22777	91.11	22777	182.22	45.55
2025	03	682036	22777.0	3872.09	1822.16	1	22777	1138.85	455.54	1	22777	113.89	22777	91.11	22777	182.22	45.55
2025	04	682036	22777.0	3872.09	1822.16	1	22777	1138.85	455.54	1	22777	113.89	22777	91.11	22777	182.22	45.55
2025	05	682036	22777.0	3872.09	1822.16	1	22777	1138.85	455.54	1	22777	113.89	22777	91.11	22777	182.22	45.55
2025	06	682036	22777.0	3872.09	1822.16	1	22777	1138.85	455.54	1	22777	113.89	22777	91.11	22777	182.22	45.55
2025	07	682036	23028.0	3914.76	1842.24	1	23028	1151.4	460.56	1	23028	115.14	23028	92.11	23028	184.22	46.06
2025	08	682036	23028.0	3914.76	1842.24	1	23028	1151.4	460.56	1	23028	115.14	23028	92.11	23028	184.22	46.06
2025	09	682036	23028.0	3914.76	1842.24	1	23028	1151.4	460.56	1	23028	115.14	23028	92.11	23028	184.22	46.06
2025	10	682036	23028.0	3914.76	1842.24	1	23028	1151.4	460.56	1	23028	115.14	23028	92.11	23028	184.22	46.06
2025	11	682036	23028.0	3914.76	1842.24	1	23028	1151.4	460.56	1	23028	115.14	23028	92.11	23028	184.22	46.06
2025	12	682036	23028.0	3914.76	1842.24	1	23028	1151.4	460.56	1	23028	115.14	23028	92.11	23028	184.22	46.06
2026	01	682036	23028.0	3914.76	1842.24	1	23028	1381.68	460.56	1	23028	115.14	23028	92.11	23028	184.22	46.06
2026	02	682036	23028.0	3914.76	1842.24	1	23028	1381.68	460.56	1	23028	115.14	23028	92.11	23028	184.22	46.06
2026	03	682036	23028.0	3914.76	1842.24	1	23028	1381.68	460.56	1	23028	115.14	23028	92.11	23028	184.22	46.06
合计			93833.28	48279.36			30865.44	12069.84			3017.52						



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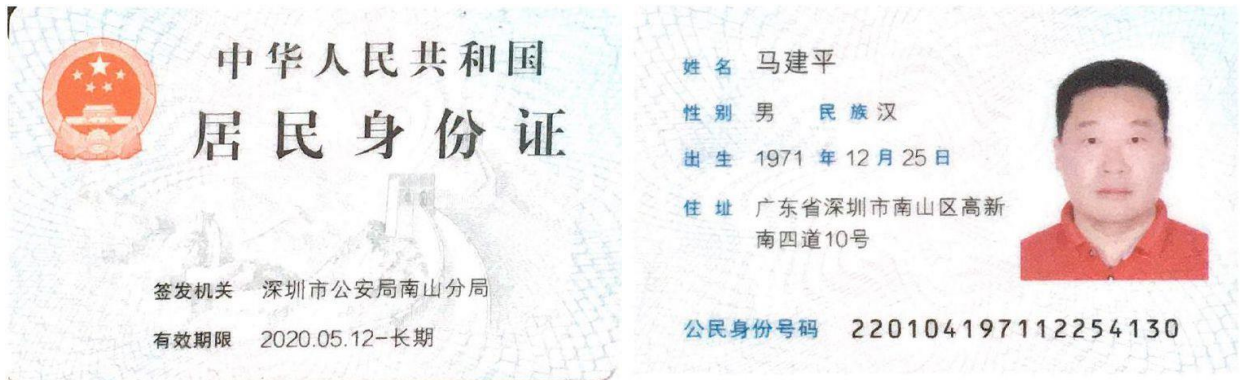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9dbd58c0f88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82036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3、监理工程师马建平-相关证书复印件

(1) 身份证



(2) 执业资格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3)
11010810000261

注册有效期：2026年04月29日
2023年03月0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名：马建平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71年12月25日
注册编号：41001051
注册执业单位：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6年04月29日
注册专业：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个人签名：马建平
签名日期：2026.2.4
发证日期：2023年03月0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企业资质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马建平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220104*****30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单位: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41001051

注册专业: 房屋建筑工程 有效期至: 2029年04月29日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有效期至: 2029年04月29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11\)](#)

(3) 职称证

<p>从事专业 Speciality 城建</p> <p>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Qualifications 工程师</p> <p>评审组织 Organization Of Evaluation 周口市工程系列 中级评审委员会</p> <p>评审通过时间 Time Of Adoption 2001. 12</p> <p>发证单位 Issuing Authority 周口市人民政府</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p>姓名 Full Name 马建平 性别 男</p> <p>出生年月 Birthdate 1971. 12 籍贯 Native Place</p> <p>工作单位 Work Unit 淮阳县建设工程公司</p> <p>证书编号 Credentials No. C15901010900049</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02年 月 2日</p>
---	---

(4) 毕业证

历届毕业、结业、退学学生 补办毕业、学历证明情况表

学号	0294164	姓名	马建平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1.12
籍贯	河南 项城		起止年月	1995年2月——1997年6月			
系名	继续教育学院	专业名	建筑管理工程	年制	2.5		
学位情况	工学士 (学士学位证书号码: 函建字第090号)						
学历层次	本科 (第二学位)						
毕、结、肄业(退学)情况			毕业				
参见档号			2-1997-JX1411-38				
备注	同济大学						

注意事项:

1. 系名、专业名请填写全称。
2. 籍贯请填写清省、市(县)名称。
3. 请于备注栏注明学生原所属院、校名(同济大学、建材学院、城建学院、铁道大学、铁道学院、铁道医学院)。

填表人:

日期: 2008-11-10



4、监理工程师苏遵龙-相关证书复印件

(1) 身份证



(2) 执业资格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2月03日
- 2026年05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名: 苏遵龙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4年09月10日

注册编号: 44034440

注册执业单位: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6年05月07日

注册专业: 房屋建筑工程
电力工程



苏遵龙

个人签名: 苏遵龙

签名日期: 2026.2.3

发证日期: 2023年05月0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苏遵龙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881*****34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单位: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00769700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44034440

注册专业: 房屋建筑工程 有效期: 2026年05月07日

注册专业: 电力工程 有效期: 2026年05月0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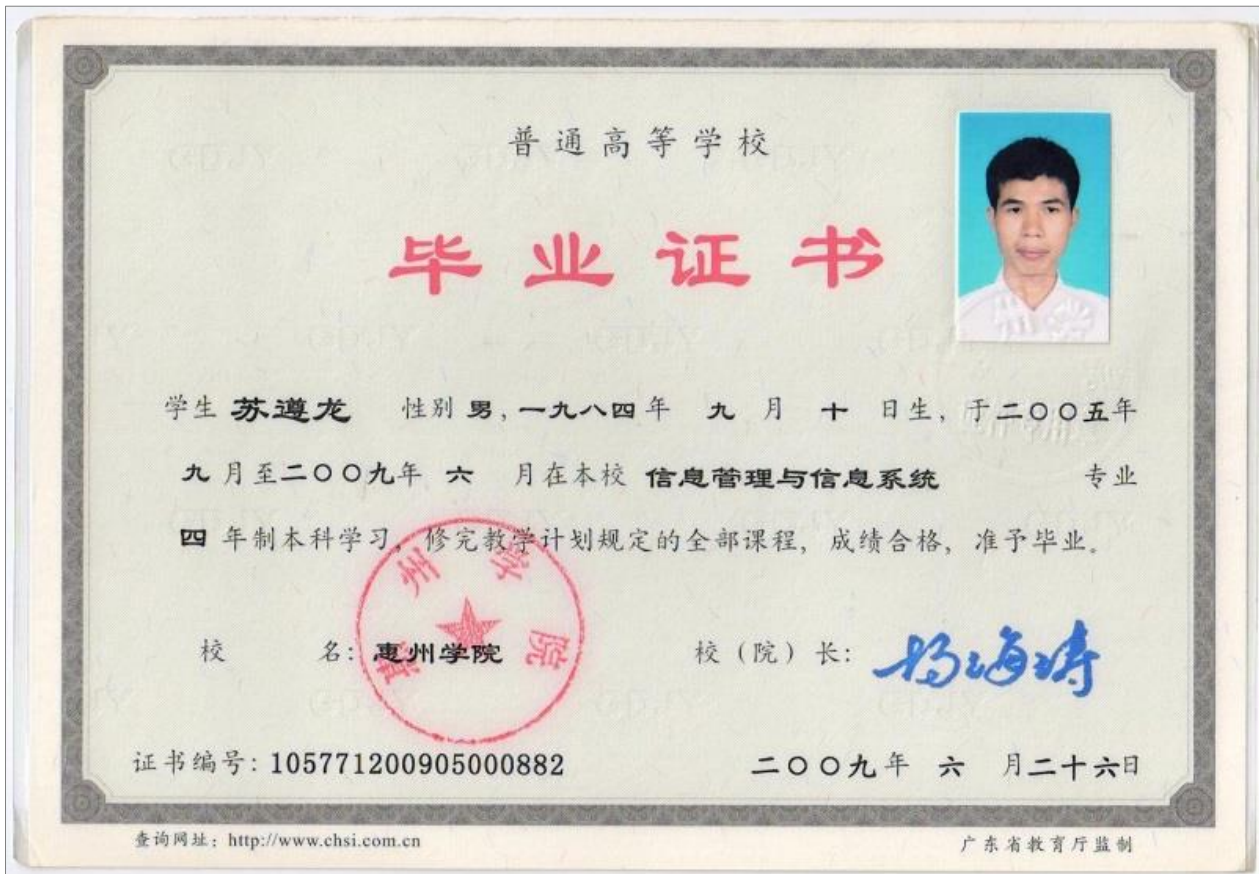
2023-05-08 - 初始注册 - 房屋建筑工程,电力工程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1) ^

(3) 职称证



(4) 毕业证



(5)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苏遵龙

社保电脑号：639378845

身份证号码：44088119840910723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8203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682036	8983.0	1257.62	718.64	1	8983	449.15	179.66	1	8983	44.92	8983	12.58	8983	71.86	17.97
2024	02	682036	8983.0	1257.62	718.64	1	8983	449.15	179.66	1	8983	44.92	8983	12.58	8983	71.86	17.97
2024	03	682036	8983.0	1257.62	718.64	1	8983	449.15	179.66	1	8983	44.92	8983	25.15	8983	71.86	17.97
2024	04	682036	8983.0	1347.45	718.64	1	8983	449.15	179.66	1	8983	44.92	8983	25.15	8983	71.86	17.97
2024	05	682036	8983.0	1347.45	718.64	1	8983	449.15	179.66	1	8983	44.92	8983	25.15	8983	71.86	17.97
2024	06	682036	8983.0	1347.45	718.64	1	8983	449.15	179.66	1	8983	44.92	8983	25.15	8983	71.86	17.97
2024	07	682036	10672.0	1600.8	853.76	1	10672	533.6	213.44	1	10672	53.36	10672	42.69	10672	85.38	21.34
2024	08	682036	10672.0	1600.8	853.76	1	10672	533.6	213.44	1	10672	53.36	10672	42.69	10672	85.38	21.34
2024	09	682036	10672.0	1600.8	853.76	1	10672	533.6	213.44	1	10672	53.36	10672	42.69	10672	85.38	21.34
2024	10	682036	10672.0	1600.8	853.76	1	10672	533.6	213.44	1	10672	53.36	10672	42.69	10672	85.38	21.34
2024	11	682036	10672.0	1600.8	853.76	1	10672	533.6	213.44	1	10672	53.36	10672	42.69	10672	85.38	21.34
2024	12	682036	10672.0	1600.8	853.76	1	10672	533.6	213.44	1	10672	53.36	10672	42.69	10672	85.38	21.34
2025	01	682036	10672.0	1707.52	853.76	1	10672	533.6	213.44	1	10672	53.36	10672	42.69	10672	85.38	21.34
2025	02	682036	10672.0	1707.52	853.76	1	10672	533.6	213.44	1	10672	53.36	10672	42.69	10672	85.38	21.34
2025	03	682036	10672.0	1707.52	853.76	1	10672	533.6	213.44	1	10672	53.36	10672	42.69	10672	85.38	21.34
2025	04	682036	10672.0	1707.52	853.76	1	10672	533.6	213.44	1	10672	53.36	10672	42.69	10672	85.38	21.34
2025	05	682036	10672.0	1707.52	853.76	1	10672	533.6	213.44	1	10672	53.36	10672	42.69	10672	85.38	21.34
2025	06	682036	10672.0	1707.52	853.76	1	10672	533.6	213.44	1	10672	53.36	10672	42.69	10672	85.38	21.34
2025	07	682036	11320.0	1811.2	905.6	1	11320	566.0	226.4	1	11320	56.6	11320	45.28	11320	90.56	22.64
2025	08	682036	11320.0	1811.2	905.6	1	11320	566.0	226.4	1	11320	56.6	11320	45.28	11320	90.56	22.64
2025	09	682036	11320.0	1811.2	905.6	1	11320	566.0	226.4	1	11320	56.6	11320	45.28	11320	90.56	22.64
2025	10	682036	11320.0	1811.2	905.6	1	11320	566.0	226.4	1	11320	56.6	11320	45.28	11320	90.56	22.64
2025	11	682036	11320.0	1811.2	905.6	1	11320	566.0	226.4	1	11320	56.6	11320	45.28	11320	90.56	22.64
2025	12	682036	11320.0	1811.2	905.6	1	11320	566.0	226.4	1	11320	56.6	11320	45.28	11320	90.56	22.64
2026	01	682036	11320.0	1811.2	905.6	1	11320	679.2	226.4	1	11320	56.6	11320	45.28	11320	90.56	22.64
2026	02	682036	11320.0	1811.2	905.6	1	11320	679.2	226.4	1	11320	56.6	11320	45.28	11320	90.56	22.64
2026	03	682036	11320.0	1811.2	905.6	1	11320	679.2	226.4	1	11320	56.6	11320	45.28	11320	90.56	22.64
合计			43965.98	22707.36			14531.7	5676.84			1419.24				1045.56	270.76	567.6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9c91ee7da48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82036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5、监理工程师胡为力-相关证书复印件

(1) 身份证



(2) 执业资格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2月02日
- 2026年05月3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名: 胡为力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4年01月08日
注册编号: 44023269



注册执业单位: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7年05月20日
注册专业: 机电安装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个人签名: 胡为力
签名日期: 2025.12.02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3)
11010810900461

发证日期: 2024年04月18日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erson/detail?id=002303160123629037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胡为力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424*****18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单位: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1442019202002780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 有效期: 2027年10月09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4\)](#)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单位: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44023269
注册专业: 机电安装工程 有效期: 2027年05月20日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有效期: 2027年05月20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4\)](#)

(3) 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胡为力 性别男，一九八四年一月八日生，于二〇〇四年九月至二〇〇八年六月在本校 建筑环境与设备工程 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广东海洋大学 校(院)长: 何喜

证书编号: 105661200805000781 二〇〇八年六月二十八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4)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胡为力

社保电脑号：618938019

身份证号码：4414241984010848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8203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682036	9872.0	1480.8	789.76	1	9872	493.6	197.44	1	9872	49.36	9872	13.82	9872	78.98	19.74
2024	02	682036	9872.0	1480.8	789.76	1	9872	493.6	197.44	1	9872	49.36	9872	13.82	9872	78.98	19.74
2024	03	682036	9872.0	1480.8	789.76	1	9872	493.6	197.44	1	9872	49.36	9872	27.64	9872	78.98	19.74
2024	04	682036	9872.0	1579.52	789.76	1	9872	493.6	197.44	1	9872	49.36	9872	27.64	9872	78.98	19.74
2024	05	682036	9872.0	1579.52	789.76	1	9872	493.6	197.44	1	9872	49.36	9872	27.64	9872	78.98	19.74
2024	06	682036	9872.0	1579.52	789.76	1	9872	493.6	197.44	1	9872	49.36	9872	27.64	9872	78.98	19.74
2024	07	682036	9615.0	1538.4	769.2	1	9615	480.75	192.3	1	9615	48.08	9615	38.46	9615	76.92	19.23
2024	08	682036	9615.0	1538.4	769.2	1	9615	480.75	192.3	1	9615	48.08	9615	38.46	9615	76.92	19.23
2024	09	682036	9615.0	1538.4	769.2	1	9615	480.75	192.3	1	9615	48.08	9615	38.46	9615	76.92	19.23
2024	10	682036	9615.0	1538.4	769.2	1	9615	480.75	192.3	1	9615	48.08	9615	38.46	9615	76.92	19.23
2024	11	682036	9615.0	1538.4	769.2	1	9615	480.75	192.3	1	9615	48.08	9615	38.46	9615	76.92	19.23
2024	12	682036	9615.0	1538.4	769.2	1	9615	480.75	192.3	1	9615	48.08	9615	38.46	9615	76.92	19.23
2025	01	682036	9615.0	1634.55	769.2	1	9615	480.75	192.3	1	9615	48.08	9615	38.46	9615	76.92	19.23
2025	02	682036	9615.0	1634.55	769.2	1	9615	480.75	192.3	1	9615	48.08	9615	38.46	9615	76.92	19.23
2025	03	682036	9615.0	1634.55	769.2	1	9615	480.75	192.3	1	9615	48.08	9615	38.46	9615	76.92	19.23
2025	04	682036	9615.0	1634.55	769.2	1	9615	480.75	192.3	1	9615	48.08	9615	38.46	9615	76.92	19.23
2025	05	682036	9615.0	1634.55	769.2	1	9615	480.75	192.3	1	9615	48.08	9615	38.46	9615	76.92	19.23
2025	06	682036	9615.0	1634.55	769.2	1	9615	480.75	192.3	1	9615	48.08	9615	38.46	9615	76.92	19.23
2025	07	682036	10890.0	1851.3	871.2	1	10890	544.5	217.8	1	10890	54.45	10890	43.56	10890	87.12	21.78
2025	08	682036	10890.0	1851.3	871.2	1	10890	544.5	217.8	1	10890	54.45	10890	43.56	10890	87.12	21.78
2025	09	682036	10890.0	1851.3	871.2	1	10890	544.5	217.8	1	10890	54.45	10890	43.56	10890	87.12	21.78
2025	10	682036	10890.0	1851.3	871.2	1	10890	544.5	217.8	1	10890	54.45	10890	43.56	10890	87.12	21.78
2025	11	682036	10890.0	1851.3	871.2	1	10890	544.5	217.8	1	10890	54.45	10890	43.56	10890	87.12	21.78
2025	12	682036	10890.0	1851.3	871.2	1	10890	544.5	217.8	1	10890	54.45	10890	43.56	10890	87.12	21.78
2026	01	682036	10890.0	1851.3	871.2	1	10890	653.4	217.8	1	10890	54.45	10890	43.56	10890	87.12	21.78
2026	02	682036	10890.0	1851.3	871.2	1	10890	653.4	217.8	1	10890	54.45	10890	43.56	10890	87.12	21.78
2026	03	682036	10890.0	1851.3	871.2	1	10890	653.4	217.8	1	10890	54.45	10890	43.56	10890	87.12	21.78
合计			44890.36	21809.76			13957.8	5452.44			1363.17				1181.0	545.2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9c91ee7cfec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82036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6、监理工程师章冠律-相关证书复印件

(1) 身份证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7月30日
2026年07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名: 章冠律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90年04月09日
注册编号: 44023296
注册执业单位: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7年05月20日
注册专业: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章冠律
个人签名: 章冠律
签名日期: 2026.01.30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3)
13010610900463

发证日期: 2024年04月1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章冠律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360124*****10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单位: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粤 1442024202500148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有效期: 2028年01月13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1) ▾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单位: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00606625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44023296

注册专业: 房屋建筑工程 有效期: 2027年05月20日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有效期: 2027年05月20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3) ▾

(3) 职称证



(4) 毕业证



(5)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章冠律

社保电脑号：633281748

身份证号码：3601241990040963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8203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682036	9030.0	1264.2	722.4	1	9030	451.5	180.6	1	9030	45.15	9030	12.64	9030	72.24	18.06
2024	02	682036	9030.0	1264.2	722.4	1	9030	451.5	180.6	1	9030	45.15	9030	12.64	9030	72.24	18.06
2024	03	682036	9030.0	1264.2	722.4	1	9030	451.5	180.6	1	9030	45.15	9030	25.28	9030	72.24	18.06
2024	04	682036	9030.0	1354.5	722.4	1	9030	451.5	180.6	1	9030	45.15	9030	25.28	9030	72.24	18.06
2024	05	682036	9030.0	1354.5	722.4	1	9030	451.5	180.6	1	9030	45.15	9030	25.28	9030	72.24	18.06
2024	06	682036	9030.0	1354.5	722.4	1	9030	451.5	180.6	1	9030	45.15	9030	25.28	9030	72.24	18.06
2024	07	682036	8921.0	1338.15	713.68	1	8921	446.05	178.42	1	8921	44.61	8921	35.68	8921	71.37	17.84
2024	08	682036	8921.0	1338.15	713.68	1	8921	446.05	178.42	1	8921	44.61	8921	35.68	8921	71.37	17.84
2024	09	682036	8921.0	1427.36	713.68	1	8921	446.05	178.42	1	8921	44.61	8921	35.68	8921	71.37	17.84
2024	10	682036	8921.0	1427.36	713.68	1	8921	446.05	178.42	1	8921	44.61	8921	35.68	8921	71.37	17.84
2024	11	682036	8921.0	1427.36	713.68	1	8921	446.05	178.42	1	8921	44.61	8921	35.68	8921	71.37	17.84
2024	12	682036	8921.0	1427.36	713.68	1	8921	446.05	178.42	1	8921	44.61	8921	35.68	8921	71.37	17.84
2025	01	682036	8921.0	1516.57	713.68	1	8921	446.05	178.42	1	8921	44.61	8921	35.68	8921	71.37	17.84
2025	02	682036	8921.0	1516.57	713.68	1	8921	446.05	178.42	1	8921	44.61	8921	35.68	8921	71.37	17.84
2025	03	682036	8921.0	1516.57	713.68	1	8921	446.05	178.42	1	8921	44.61	8921	35.68	8921	71.37	17.84
2025	04	682036	8921.0	1516.57	713.68	1	8921	446.05	178.42	1	8921	44.61	8921	35.68	8921	71.37	17.84
2025	05	682036	8921.0	1516.57	713.68	1	8921	446.05	178.42	1	8921	44.61	8921	35.68	8921	71.37	17.84
2025	06	682036	8921.0	1516.57	713.68	1	8921	446.05	178.42	1	8921	44.61	8921	35.68	8921	71.37	17.84
2025	07	682036	10225.0	1738.25	818.0	1	10225	511.25	204.5	1	10225	51.13	10225	40.9	10225	81.8	20.45
2025	08	682036	10225.0	1738.25	818.0	1	10225	511.25	204.5	1	10225	51.13	10225	40.9	10225	81.8	20.45
2025	09	682036	10225.0	1738.25	818.0	1	10225	511.25	204.5	1	10225	51.13	10225	40.9	10225	81.8	20.45
2025	10	682036	10225.0	1738.25	818.0	1	10225	511.25	204.5	1	10225	51.13	10225	40.9	10225	81.8	20.45
2025	11	682036	10225.0	1738.25	818.0	1	10225	511.25	204.5	1	10225	51.13	10225	40.9	10225	81.8	20.45
2025	12	682036	10225.0	1738.25	818.0	1	10225	511.25	204.5	1	10225	51.13	10225	40.9	10225	81.8	20.45
2026	01	682036	10225.0	1738.25	818.0	1	10225	613.5	204.5	1	10225	51.13	10225	40.9	10225	81.8	20.45
2026	02	682036	10225.0	1738.25	818.0	1	10225	613.5	204.5	1	10225	51.13	10225	40.9	10225	81.8	20.45
2026	03	682036	10225.0	1738.25	818.0	1	10225	613.5	204.5	1	10225	51.13	10225	40.9	10225	81.8	20.45
合计			40985.51	20260.56			12969.6	5065.14			1266.39			922.65	2026.06	506.49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9c91ee7ed4y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82036 单位名称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7、 监理员罗鹏东（常驻监理人员）-相关证书复印件

(1) 身份证



(2) 执业资格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注册有效期：2028年02月05日
2025年02月0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名：罗鹏东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97年09月05日
注册编号：44048164
注册执业单位：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8年02月10日
注册专业：电力工程



个人签名：罗鹏东
签名日期：2026年2月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3)
1101061000687

发证日期：2025年02月1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罗鹏东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1322*****10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二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单位: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粤 2442023202503282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有效期: 2028年04月06日

暂无证书变更记录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单位: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44048164
注册专业: 电力工程 有效期: 2028年02月10日

2025-02-11 - 初始注册 - 电力工程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1) ^

(3) 毕业证



(4)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罗鹏东

社保电脑号：644483424

身份证号码：4313221997090500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8203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682036	5107.0	817.12	408.5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107	20.43	5107	40.86	10.21
2025	02	682036	5107.0	817.12	408.5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107	20.43	5107	40.86	10.21
2025	03	682036	5107.0	817.12	408.5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107	20.43	5107	40.86	10.21
2025	04	682036	5107.0	817.12	408.5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107	20.43	5107	40.86	10.21
2025	05	682036	5107.0	817.12	408.5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107	20.43	5107	40.86	10.21
2025	06	682036	5107.0	817.12	408.5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107	20.43	5107	40.86	10.21
2025	07	682036	5490.0	878.4	439.2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490	21.96	5490	43.92	10.98
2025	08	682036	5490.0	878.4	439.2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490	21.96	5490	43.92	10.98
2025	09	682036	5490.0	878.4	439.2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490	21.96	5490	43.92	10.98
2025	10	682036	5490.0	878.4	439.2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490	21.96	5490	43.92	10.98
2025	11	682036	5490.0	878.4	439.2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490	21.96	5490	43.92	10.98
2025	12	682036	5490.0	878.4	439.2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490	21.96	5490	43.92	10.98
2026	01	682036	5490.0	878.4	439.2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490	21.96	5490	43.92	10.98
2026	02	682036	5490.0	878.4	439.2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490	21.96	5490	43.92	10.98
2026	03	682036	5490.0	878.4	439.2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490	21.96	5490	43.92	10.98
合计			12808.32	6404.16				5250.66	2019.54			504.96	320.22		640.44		160.0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9c91ee7e66z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82036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8、监理员段刚（常驻监理人员）-相关证书复印件

(1) 身份证



(2) 执业资格证书



(3) 职称证



(4) 毕业证



(5)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段刚

社保电脑号：600645426

身份证号码：4403011980031915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8203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682036	8621.0	1293.15	689.68	1	8621	431.05	172.42	1	8621	43.11	8621	12.07	8621	68.97	17.24
2024	02	682036	8621.0	1293.15	689.68	1	8621	431.05	172.42	1	8621	43.11	8621	12.07	8621	68.97	17.24
2024	03	682036	8621.0	1293.15	689.68	1	8621	431.05	172.42	1	8621	43.11	8621	24.14	8621	68.97	17.24
2024	04	682036	8621.0	1379.36	689.68	1	8621	431.05	172.42	1	8621	43.11	8621	24.14	8621	68.97	17.24
2024	05	682036	8621.0	1379.36	689.68	1	8621	431.05	172.42	1	8621	43.11	8621	24.14	8621	68.97	17.24
2024	06	682036	8621.0	1379.36	689.68	1	8621	431.05	172.42	1	8621	43.11	8621	24.14	8621	68.97	17.24
2024	07	682036	9854.0	1576.64	788.32	1	9854	492.7	197.08	1	9854	49.27	9854	39.42	9854	78.83	19.71
2024	08	682036	9854.0	1576.64	788.32	1	9854	492.7	197.08	1	9854	49.27	9854	39.42	9854	78.83	19.71
2024	09	682036	9854.0	1576.64	788.32	1	9854	492.7	197.08	1	9854	49.27	9854	39.42	9854	78.83	19.71
2024	10	682036	9854.0	1576.64	788.32	1	9854	492.7	197.08	1	9854	49.27	9854	39.42	9854	78.83	19.71
2024	11	682036	9854.0	1576.64	788.32	1	9854	492.7	197.08	1	9854	49.27	9854	39.42	9854	78.83	19.71
2024	12	682036	9854.0	1576.64	788.32	1	9854	492.7	197.08	1	9854	49.27	9854	39.42	9854	78.83	19.71
2025	01	682036	9854.0	1675.18	788.32	1	9854	492.7	197.08	1	9854	49.27	9854	39.42	9854	78.83	19.71
2025	02	682036	9854.0	1675.18	788.32	1	9854	492.7	197.08	1	9854	49.27	9854	39.42	9854	78.83	19.71
2025	03	682036	9854.0	1675.18	788.32	1	9854	492.7	197.08	1	9854	49.27	9854	39.42	9854	78.83	19.71
2025	04	682036	9854.0	1675.18	788.32	1	9854	492.7	197.08	1	9854	49.27	9854	39.42	9854	78.83	19.71
2025	05	682036	9854.0	1675.18	788.32	1	9854	492.7	197.08	1	9854	49.27	9854	39.42	9854	78.83	19.71
2025	06	682036	9854.0	1675.18	788.32	1	9854	492.7	197.08	1	9854	49.27	9854	39.42	9854	78.83	19.71
2025	07	682036	10600.0	1802.0	848.0	1	10600	530.0	212.0	1	10600	53.0	10600	42.4	10600	84.8	21.2
2025	08	682036	10600.0	1802.0	848.0	1	10600	530.0	212.0	1	10600	53.0	10600	42.4	10600	84.8	21.2
2025	09	682036	10600.0	1802.0	848.0	1	10600	530.0	212.0	1	10600	53.0	10600	42.4	10600	84.8	21.2
2025	10	682036	10600.0	1802.0	848.0	1	10600	530.0	212.0	1	10600	53.0	10600	42.4	10600	84.8	21.2
2025	11	682036	10600.0	1802.0	848.0	1	10600	530.0	212.0	1	10600	53.0	10600	42.4	10600	84.8	21.2
2025	12	682036	10600.0	1802.0	848.0	1	10600	530.0	212.0	1	10600	53.0	10600	42.4	10600	84.8	21.2
2026	01	682036	10600.0	1802.0	848.0	1	10600	636.0	212.0	1	10600	53.0	10600	42.4	10600	84.8	21.2
2026	02	682036	10600.0	1802.0	848.0	1	10600	636.0	212.0	1	10600	53.0	10600	42.4	10600	84.8	21.2
2026	03	682036	10600.0	1802.0	848.0	1	10600	636.0	212.0	1	10600	53.0	10600	42.4	10600	84.8	21.2
合计			43746.45	21229.92			13586.7	5307.48			1326.9						530.7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9c91eefbc06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82036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9、 监理员朱锐（常驻监理人员）-相关证书复印件

(1) 身份证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2月28日
2026年08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名: 朱锐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92年07月15日

注册编号: 44050472

注册执业单位: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8年09月22日

注册专业: 通信工程
机电安装工程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6.2.29

发证日期: 2025年09月2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3)
11010810000461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朱锐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2501*****3X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单位: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44050472

注册专业: 通信工程 有效期: 2028年09月22日

注册专业: 机电安装工程 有效期: 2028年09月22日

2025-09-23 - 初始注册 - 通信工程,机电安装工程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1) ^

(3) 毕业证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朱锐 性别男 ， 1992 年 07 月 15 日生，于2014
年 09 月至 2019 年 01 月在本校 通信工程
专业 网络教育 学习，修完 专科起点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北京邮电大学 校（院）长：**邬建永**

批准文号：教育部教电[1999]1号
证书编号：100137201905003311 2019 年 01 月 1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4)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朱锐

社保电脑号：642827137

身份证号码：43250119920715053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8203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682036	6977.0	1046.55	558.16	1	6977	348.85	139.54	1	6977	34.89	6977	9.77	6977	55.82	13.95
2024	02	682036	6977.0	1046.55	558.16	1	6977	348.85	139.54	1	6977	34.89	6977	9.77	6977	55.82	13.95
2024	03	682036	6977.0	1046.55	558.16	1	6977	348.85	139.54	1	6977	34.89	6977	19.54	6977	55.82	13.95
2024	04	682036	6977.0	1116.32	558.16	1	6977	348.85	139.54	1	6977	34.89	6977	19.54	6977	55.82	13.95
2024	05	682036	6977.0	1116.32	558.16	1	6977	348.85	139.54	1	6977	34.89	6977	19.54	6977	55.82	13.95
2024	06	682036	6977.0	1116.32	558.16	1	6977	348.85	139.54	1	6977	34.89	6977	19.54	6977	55.82	13.95
2024	07	682036	7134.0	1141.44	570.72	1	7134	356.7	142.68	1	7134	35.67	7134	28.54	7134	57.07	14.27
2024	08	682036	7134.0	1141.44	570.72	1	7134	356.7	142.68	1	7134	35.67	7134	28.54	7134	57.07	14.27
2024	09	682036	7134.0	1141.44	570.72	1	7134	356.7	142.68	1	7134	35.67	7134	28.54	7134	57.07	14.27
2024	10	682036	7134.0	1141.44	570.72	1	7134	356.7	142.68	1	7134	35.67	7134	28.54	7134	57.07	14.27
2024	11	682036	7134.0	1141.44	570.72	1	7134	356.7	142.68	1	7134	35.67	7134	28.54	7134	57.07	14.27
2024	12	682036	7134.0	1141.44	570.72	1	7134	356.7	142.68	1	7134	35.67	7134	28.54	7134	57.07	14.27
2025	01	682036	7134.0	1212.78	570.72	1	7134	356.7	142.68	1	7134	35.67	7134	28.54	7134	57.07	14.27
2025	02	682036	7134.0	1212.78	570.72	1	7134	356.7	142.68	1	7134	35.67	7134	28.54	7134	57.07	14.27
2025	03	682036	7134.0	1212.78	570.72	1	7134	356.7	142.68	1	7134	35.67	7134	28.54	7134	57.07	14.27
2025	04	682036	7134.0	1212.78	570.72	1	7134	356.7	142.68	1	7134	35.67	7134	28.54	7134	57.07	14.27
2025	05	682036	7134.0	1212.78	570.72	1	7134	356.7	142.68	1	7134	35.67	7134	28.54	7134	57.07	14.27
2025	06	682036	7134.0	1212.78	570.72	1	7134	356.7	142.68	1	7134	35.67	7134	28.54	7134	57.07	14.27
2025	07	682036	7198.0	1223.66	575.94	1	7198	359.9	143.96	1	7198	35.99	7198	28.79	7198	57.58	14.4
2025	08	682036	7198.0	1223.66	575.94	1	7198	359.9	143.96	1	7198	35.99	7198	28.79	7198	57.58	14.4
2025	09	682036	7198.0	1223.66	575.94	1	7198	359.9	143.96	1	7198	35.99	7198	28.79	7198	57.58	14.4
2025	10	682036	7198.0	1223.66	575.94	1	7198	359.9	143.96	1	7198	35.99	7198	28.79	7198	57.58	14.4
2025	11	682036	7198.0	1223.66	575.94	1	7198	359.9	143.96	1	7198	35.99	7198	28.79	7198	57.58	14.4
2025	12	682036	7198.0	1223.66	575.94	1	7198	359.9	143.96	1	7198	35.99	7198	28.79	7198	57.58	14.4
2026	01	682036	7198.0	1223.66	575.94	1	7198	431.88	143.96	1	7198	35.99	7198	28.79	7198	57.58	14.4
2026	02	682036	7198.0	1223.66	575.94	1	7198	431.88	143.96	1	7198	35.99	7198	28.79	7198	57.58	14.4
2026	03	682036	7198.0	1223.66	575.94	1	7198	431.88	143.96	1	7198	35.99	7198	28.79	7198	57.58	14.4
合计			31626.87	15390.16			9828.54	3945.04			961.29				637.96	394.5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9c91ee7dd1q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82036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10、造价工程师魏志芳-相关证书复印件

(1) 身份证



(2) 执业资格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3月11日
- 2026年06月0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名: 魏志芳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7年06月18日
专业: 安装工程
证书编号: 建[造]14204400002350
有效期: 2024年10月09日-2028年10月08日
聘用单位: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魏志芳

签名日期:

2026.3.11



发证日期: 2024年10月0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日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 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魏志芳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222*****29	性别	女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赣[造]14204400002350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B14204400002350

注册专业: 安装

有效期: 2028年10月08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2)

(3) 职称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魏志芳
身份证号：440222198706180929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工程造价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23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工程造价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3131297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3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4) 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魏志芳** 性别 **女**，一九八七年 六 月十八 日生，于 二〇〇八 年
九 月至 二〇一二年 七 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东技术师范学院天河学院** 校（院）长：**王培林**



证书编号：**126681201205000366** 二〇一二年 七 月 一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5)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魏志芳

社保电脑号：642868471

身份证号码：4402219870618092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8203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682036	10380.0	1557.0	830.4	1	10380	519.0	207.6	1	10380	51.9	10380	14.53	10380	83.04	20.76
2024	02	682036	10380.0	1557.0	830.4	1	10380	519.0	207.6	1	10380	51.9	10380	14.53	10380	83.04	20.76
2024	03	682036	10380.0	1557.0	830.4	1	10380	519.0	207.6	1	10380	51.9	10380	29.06	10380	83.04	20.76
2024	04	682036	10380.0	1660.8	830.4	1	10380	519.0	207.6	1	10380	51.9	10380	29.06	10380	83.04	20.76
2024	05	682036	10380.0	1660.8	830.4	1	10380	519.0	207.6	1	10380	51.9	10380	29.06	10380	83.04	20.76
2024	06	682036	10380.0	1660.8	830.4	1	10380	519.0	207.6	1	10380	51.9	10380	29.06	10380	83.04	20.76
2024	07	682036	11943.0	1910.88	955.44	1	11943	597.15	238.86	1	11943	59.72	11943	47.77	11943	95.54	23.89
2024	08	682036	11943.0	1910.88	955.44	1	11943	597.15	238.86	1	11943	59.72	11943	47.77	11943	95.54	23.89
2024	09	682036	11943.0	1910.88	955.44	1	11943	597.15	238.86	1	11943	59.72	11943	47.77	11943	95.54	23.89
2024	10	682036	11943.0	1910.88	955.44	1	11943	597.15	238.86	1	11943	59.72	11943	47.77	11943	95.54	23.89
2024	11	682036	11943.0	1910.88	955.44	1	11943	597.15	238.86	1	11943	59.72	11943	47.77	11943	95.54	23.89
2024	12	682036	11943.0	1910.88	955.44	1	11943	597.15	238.86	1	11943	59.72	11943	47.77	11943	95.54	23.89
2025	01	682036	11943.0	2030.31	955.44	1	11943	597.15	238.86	1	11943	59.72	11943	47.77	11943	95.54	23.89
2025	02	682036	11943.0	2030.31	955.44	1	11943	597.15	238.86	1	11943	59.72	11943	47.77	11943	95.54	23.89
2025	03	682036	11943.0	2030.31	955.44	1	11943	597.15	238.86	1	11943	59.72	11943	47.77	11943	95.54	23.89
2025	04	682036	11943.0	2030.31	955.44	1	11943	597.15	238.86	1	11943	59.72	11943	47.77	11943	95.54	23.89
2025	05	682036	11943.0	2030.31	955.44	1	11943	597.15	238.86	1	11943	59.72	11943	47.77	11943	95.54	23.89
2025	06	682036	11943.0	2030.31	955.44	1	11943	597.15	238.86	1	11943	59.72	11943	47.77	11943	95.54	23.89
2025	07	682036	13802.0	2346.34	1104.16	1	13802	690.1	276.04	1	13802	69.01	13802	55.21	13802	110.42	27.6
2025	08	682036	13802.0	2346.34	1104.16	1	13802	690.1	276.04	1	13802	69.01	13802	55.21	13802	110.42	27.6
2025	09	682036	13802.0	2346.34	1104.16	1	13802	690.1	276.04	1	13802	69.01	13802	55.21	13802	110.42	27.6
2025	10	682036	13802.0	2346.34	1104.16	1	13802	690.1	276.04	1	13802	69.01	13802	55.21	13802	110.42	27.6
2025	11	682036	13802.0	2346.34	1104.16	1	13802	690.1	276.04	1	13802	69.01	13802	55.21	13802	110.42	27.6
2025	12	682036	13802.0	2346.34	1104.16	1	13802	690.1	276.04	1	13802	69.01	13802	55.21	13802	110.42	27.6
2026	01	682036	13802.0	2346.34	1104.16	1	13802	828.12	276.04	1	13802	69.01	13802	55.21	13802	110.42	27.6
2026	02	682036	13802.0	2346.34	1104.16	1	13802	828.12	276.04	1	13802	69.01	13802	55.21	13802	110.42	27.6
2026	03	682036	13802.0	2346.34	1104.16	1	13802	828.12	276.04	1	13802	69.01	13802	55.21	13802	110.42	27.6
合计			54417.6	26385.12			16904.76	6596.28			1649.13		1213.43		2638.5	659.6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9dbd58c95em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82036 单位名称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七)、履约情况及履约评价

序号	履约评价项目	评价单位	履约评价出具时间	评价材料类型	评价结果
1	江门江海、新会供电局 2022 年第二批中低压配电网项目监理合同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江门供电局	2025-9-3	工程监理	优秀
2	河北省邯郸市复兴区丰泽路配电网升级改造工程二期项目监理	邯郸市复兴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5-8-7	工程监理	优秀
3	临高供电局 2024 年第一批配网基建项目监理合同	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临高供电局	2025-12-17	工程监理	优秀
4	临高供电局 2024 年第二批配网基建项目监理合同	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临高供电局	2026-1-8	工程监理	优秀
5	海口供电局 2021 年第一批预安排配网项目监理合同	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海口供电局	2022-3-4	工程监理	优秀
6	临高供电局 2023 年第二批固定资产投资预 计划配网基建项目监理合同	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临高供电局	2025-11-3	工程监理	优秀
7	惠州大亚湾供电局 2024 年第一批中低压配电网项目-紧急项目订单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惠州供电局	2025.11.11	工程监理	优秀
8	东方供电局 2024 年第一批基建配网计划投资项目监理合同	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东方供电局	2025-7-11	工程监理	优秀

备注：以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为准。

1、江门江海、新会供电局 2022 年第二批中低压配电网项目监理合同

(1) 履约评价

供应商履约评价

采购单位名称: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江门供电局

联系人及电话: 李宇晨 13631862604

采购项目名称		江门江海、新会供电局 2022 年第二批中低压配电网项目合同				
服务内容		工程监理				
中标供应商名称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履约 情况 评价	分 项 评 价	调查项目	评价			
			优秀	良好	一般	差
		项目团队人员履责情况 (综合考虑项目团队人员 到岗及时性,资质能力满 足项目需求程度)	✓			
		服务质量(综合考虑各项 服务落实完成度、完成质 量及各项辅助性工作的配 合程度等)	✓			
		服务及时性服务及时性 (综合考虑履约供应商各 项服务落实的及时性,如 服务报告、问题整改时效 等)	✓			
		应急响应能力(综合考虑 履约供应商应急措施完善 程度、应急响应及时性等)	✓			
		保密能力(综合考虑履约 供应商对项目履约过程中 的相关信息、资料、图纸、 数据等采取的保密措施及 成效)	✓			
采购单位 意见 (盖章)						
	日期: 2025.9.3					

注:请在您选择的相应格内打“√”

(2) 合同



江门江海、新会供电局 2022 年第二批中
低压配电网项目监理合同

CHINA
SOUTHERN POWER
GRID

合同编号：0307002022010402JJ00034

甲方：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江门供电局

乙方：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江门市

附件一：合同协议书

合同协议书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江门供电局（委托人名称，以下简称“委托人”）为实施 江门江海、新会供电局 2022 年第二批中低压配电网项目（项目名称），已接受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监理人名称，以下简称“监理人”）对该项目监理投标。委托人和监理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合同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招标文件（含答疑及澄清）；
- (6)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监理大纲（含澄清）；
- (7) 委托人要求；
- (8) 图纸；
- (9) 监理报酬清单；
- (10) 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3. 工程概况：江门供电局 2022 年第二批中低压配电网项目指《关于补充下达 2022 年计划预算的通知》（广电计财〔2022〕21 号）、《关于下达江门供电局 2022 年固定资产投资计划的通知》（江供电计〔2022〕9 号）内除预安排外的新建配电网基建、备用金项目。根据广电计财〔2022〕21 号、江供电计〔2022〕9 号文，本批次项目计划总投资 53613 万元，具体项目清单及建设规模见附件，以江门供电局批复为准。

4. 监理服务范围：勘察设计（如有）、施工准备（含三通一平）、施工（含通信）、竣工结算、缺陷责任期、电子化移交的全过程监理。按照建设单位要求使用工程信息管理系统。

5. 项目质量目标：满足国家、行业、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质量标准、控制标准和验收规范，在质量管理过程中 达到或超过质量标准，通过各级验收合格并完成启动投产。

6. 安全目标：杜绝人身死亡事故、杜绝人身重伤事故；杜绝重大设备、一般及以上质量事故，确保工程“零缺陷”投运。

7. 文明施工目标：按照《基建安全管理业务指导书》的要求和标准布置施工现场的文明施工设施，创造良好和规范的安全文明施工环境。

8. 造价控制目标：工程总投资控制在批准的预算之内。满足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标准设计和典型造价、绿色电网建设行动指南要求。

9. 项目监理服务期限：1天，计划开始监理日期：1，计划完成监理日期：在项目批复的里程碑进度计划内竣工并移交整个工程。（实际日期按照委托人在开始监理通知中载明的开始监理日期、竣工日期为准）。

10. 合同价格及支付条件

10.1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暂定价）3758675.00元（大写：人民币（暂定价）叁佰柒拾伍万捌仟陆佰柒拾伍元，投标下浮率5.00%）。

10.2 支付条款及程序在合同条款和附件中另有规定。

11. 总监理工程师：韦建全，身份证号码：510214197904011791，注册号：00422001。

12. 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13. 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2年8月12日签订。

14. 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江门市签订。

15.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肆份，监理人执贰份。

16. 承诺

委托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监理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本工程建设监理服务工作。

监理人承诺，监理人已仔细阅读合同中列明的中国南方电网有限公司基建管理各项管理规定，在项目执行期间自愿服从并严格遵守合同中各项管理规定的要求。在项目执行期间如若违反相关管理规定，监理人自愿接受委托人相关的处罚（如通报批评、承包商考核扣分、停止投标资格以及依照合同额相关比例进行扣罚）。

(本页为签署页，无正文)

委托人：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江门供电局(盖 单位章)
监理单位：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2022年8月12日 日期：2022年8月12日

开户银行：南方电网财务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账号：110307000140101002

账号：7443900182600103218

电话：0750-3261100

电话：020-38844322

2、河北省邯郸市复兴区丰泽路配电网升级改造工程二期项目监理

(1) 履约评价

供应商履约评价

采购单位名称：邯郸市复兴区发展和改革局

联系人及电话：吴勃 18630005613

采购项目名称		河北省邯郸市复兴区丰泽路配电网升级改造工程二期项目监理				
服务内容		工程监理				
中标供应商名称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履约情况评价	分项评价	调查项目	评价			
			优秀	良好	一般	差
		项目团队人员履责情况 (综合考虑项目团队人员到岗及时性, 资质能力满足项目需求程度)	✓			
		服务质量(综合考虑各项服务落实完成度、完成质量及各项辅助性工作的配合程度等)	✓			
		服务及时性服务及时性 (综合考虑履约供应商各项服务落实的及时性, 如服务报告、问题整改时效等)	✓			
		应急响应能力(综合考虑履约供应商应急措施完善程度、应急响应及时性等)	✓			
	保密能力(综合考虑履约供应商对项目履约过程中的相关信息、资料、图纸、数据等采取的保密措施及成效)	✓				
采购单位意见 (盖章)						

注: 请在您选择的相应格内打“√”

(2) 合同

河北省邯郸市复兴区丰泽路配电网升级改造
工程二期项目监理

监理合同

项目地址：河北省邯郸市复兴区

委托人：邯郸市复兴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监理人：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邯郸市复兴区发展和改革局

监理人（全称）：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河北省邯郸市复兴区丰泽路配电网升级改造工程二期项目监理；

2. 工程地点：邯郸市复兴区；

3. 工程规模：涉及 220kV 邯齐线，共计 1 回线路。其中 220kV 邯齐线和 110kV 齐郝 III 线同塔，220kV 邯齐线和 110kV 来刘线及中心 T 线同塔。新建电缆路径长度 3.43km。其中电缆排管 0.55km；电缆顶管 0.3km；电缆隧道 2.58km。拆除 220kV 架空线路 3.68km。涉及 220kV 夏齐线，共计 1 回线路。新建电缆隧道长度 1.25km；电缆排管 0.55km；电缆顶管 0.3km。拆除 220kV 架空线路 1.3km。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14697.76 万元。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刘立超，身份证号码：130821198901047078，注册号：44027906。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大写）：贰佰壹拾伍万陆仟捌佰整（小写¥2156800.00元）。

六、期限

1. 监理期限：自监理合同生效之日起，交工验收与缺陷责任期阶段完成止。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4年6月2日。

2. 订立地点：河北省邯郸市。

3. 本合同生效后，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保护，双方任何一方违约，将赔偿对方的经济损失。

4. 本合同一式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肆份，监理人执肆份。

委托人：（盖章）邯郸市复兴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住所：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法人章）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监理人：（盖章）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西89

号A栋9层908-911房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法人章或手签章）  陈伟峰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账号：7443900182600103218

电话：020-38844322

3、临高供电局 2024 年第一批配网基建项目监理合同

(1) 履约评价

供应商履约评价

采购单位名称: 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临高供电局

联系人及电话: 王玲, 13637519100

采购项目名称		临高供电局 2024 年第一批配网基建项目监理				
服务内容		工程监理				
中标供应商名称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履约 情况 评价	分 项 评 价	调查项目	评价			
			优秀	良好	一般	差
		项目团队人员履职情况 (综合考虑项目团队人员 到岗及时性,资质能力满 足项目需求程度)	✓			
		服务质量(综合考虑各项 服务落实完成度、完成质 量及各项辅助性工作的配 合程度等)	✓			
		服务及时性服务及时性 (综合考虑履约供应商各 项服务落实的及时性,如 服务报告、问题整改时效 等)	✓			
		应急响应能力(综合考虑 履约供应商应急措施完善 程度、应急响应及时性等)	✓			
	保密能力(综合考虑履约 供应商对项目履约过程 中的相关信息、资料、图纸、 数据等采取的保密措施及 成效)	✓				
采购单位 意见 (盖章)	  <p>日期 2025.12.17</p>					

注:请在您选择的相应格内打“√”

(2) 合同



临高供电局 2024 年第一批配网基建项目监
理合同

CHINA
SOUTHERN POWER
GRID

合同编号：0711002024010402JJ00018

甲方：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临高供电局

乙方：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海南省临高县

甲方（委托人）：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临高供电局

住 所 地：海南省临高县临城镇二环西路 14 号

法 定 代 表 人：王建东

项 目 联 系 人：李剑阳，手机：13519875520

通 讯 地 址：海南省临高县临城镇二环西路 14 号

乙方（监理人）：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住 所 地：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西 89 号 A 栋 9 层 908-911 房

法 定 代 表 人：陈伟峰

项 目 联 系 人：肖安健，手机：18819451030

通 讯 地 址：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滨海大道 103 号财富广场 25 楼

附件一：合同协议书

合同协议书

临高供电局 2024 年第一批配网基建项目（项目名称）经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临高供电局（以下简称“发包人”）组织的招标活动，已确定由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监理人”）中标，现就该项目监理工作的具体事宜，双方共同达成如下条款：

1. 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1 合同协议书；
 - 1.2 中标通知书；
 - 1.3 专用合同条款及合同附件；
 - 1.4 通用合同条款；
 - 1.5 招标文件（含答疑及澄清）；
 - 1.6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监理大纲（含澄清）；
 - 1.7 委托人要求；
 - 1.8 图纸；
 - 1.9 监理报酬清单；
 - 1.10 其他合同文件。
2. 合同文件效力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形成时间在后的文件为准，如形成时间一致，则文件的解释顺序以本协议书第一条所列顺序为准。

3. 工程概况：**本批工程共 120 个项目，详细内容见施工图纸。**

4. 监理服务范围：**施工准备（含三通一平）、施工（含通信）、竣工结算、缺陷责任期、电子化移交的全过程监理。按照建设单位要求使用工程信息管理系统。**

5. 项目质量目标：**满足国家、行业、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质量标准、控制标准和验收规范，在质量管理过程中达到或超过质量标准，通过各级验收合格并完成启动投产。**

6. 安全目标：**杜绝人身死亡事故、杜绝人身重伤事故；杜绝重大设备、一般及以上质量事故，确保工程“零缺陷”投运。**

7. 文明施工目标：**按照《基建安全管理业务指导书》的要求和标准布置施工现场的文明施工设施，创造良好和规范的安全文明施工环境。**

8. 造价控制目标：工程总投资控制在批准的预算之内。满足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标准设计和典型造价、绿色电网建设行动指南要求。

9. 项目监理服务期限：

共计 154 天，计划开始监理日期：2024 年 7 月 30 日，计划完成监理日期：2024 年 12 月 30 日。（实际日期按照委托人在开始监理通知中载明的开始监理日期、竣工日期为准）

10. 合同价格及支付条件

10.1 合同含税总价暂定为人民币 1723581.45 元（大写：人民币 壹佰柒拾贰万叁仟伍佰捌拾壹元肆角伍分，税率 6%，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 1626020.24 元（大写：人民币 壹佰陆拾贰万陆仟零贰拾元贰角肆分），投标下浮率 5%）。

10.2 发票及收据

10.3 监理人应在发包人付款前开具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委托人有权延迟支付相应价款，监理人因此产生的损失由其自行承担。

10.4 如监理人不能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应向委托人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并取得发包人同意后，可开具符合委托人要求的合法收据。

10.5 监理人指定的收款账户：

账 户：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账 号：7443900182600103218

开户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花园支行

10.6 支付条款及程序以合同条款和附件中约定为准。

11. 总监理工程师信息：

姓名：付代玉，身份证号码：152223198509015237，注册号：44027927

12. 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13. 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7 月 29 日签订。

14. 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海南省临高县 签订。

15. 合同签订及其效力

本合同一式 六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 三 份，监理人执 三 份。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上述的日期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合同生效。

16. 承诺

委托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监理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本工程建设监理服务工作。

监理人承诺，监理人已仔细阅读合同中列明的中国南方电网有限公司基建管理各项管理规定，在项目执行期间自愿服从并严格遵守合同中各项管理规定的要求。在项目执行期间如若违反相关管理规定，监理人自愿接受委托人相关的处罚（如通报批评、承包商考核扣分、停止投标资格以及依照合同额相关比例进行扣罚）。

17. 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含工程洽商记录、会议纪要、工程变更、现场签证、索赔和合同价款调整报告等修正文件），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签署页，无正文）

委托人：海南屯昌有限责任公司临高供电局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日期：2024年7月29日

开户银行：工行临高支行

账号：2201025909200006679

电话：13519875520

监理人：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陈伟峰 (签字)

日期：2024年7月29日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花园支行

账号：7443900182600103218


电话：18819451030

4、临高供电局 2024 年第二批配网基建项目监理合同

(1) 履约评价

供应商履约评价

采购单位名称: 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临高供电局

联系人及电话:  13631519100

采购项目名称		临高供电局 2024 年第二批配网基建项目监理				
服务内容		工程监理				
中标供应商名称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履约 情况 评价	分 项 评 价	调查项目	评价			
			优秀	良好	一般	差
		项目团队人员履职情况 (综合考虑项目团队人员 到岗及时性,资质能力满 足项目需求程度)	✓			
		服务质量(综合考虑各项 服务落实完成度、完成质 量及各项辅助性工作的配 合程度等)	✓			
		服务及时性服务及时性 (综合考虑履约供应商各 项服务落实的及时性,如 服务报告、问题整改时效 等)	✓			
		应急响应能力(综合考虑 履约供应商应急措施完善 程度、应急响应及时性等)	✓			
	保密能力(综合考虑履约 供应商对项目履约过程中 的相关信息、资料、图纸、 数据等采取的保密措施及 成效)	✓				
采购单位 意见 (盖章)	  2026.1.8					

注:请在您选择的相应格内打“√”

(2) 合同



临高供电局 2024 年第二批配网基建项目监
理合同

CHINA
SOUTHERN POWER
GRID

合同编号：0711002025010402JJ00006

甲方：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临高供电局

乙方：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海南省临高县

附件一：合同协议书

合同协议书

临高供电局 2024 年第二批配网基建项目（项目名称）经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临高供电局（以下简称“发包人”）组织的招标活动，已确定由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监理人”）中标，现就该项目监理工作的具体事宜，双方共同达成如下条款：

1. 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1 合同协议书；
 - 1.2 中标通知书；
 - 1.3 专用合同条款及合同附件；
 - 1.4 通用合同条款；
 - 1.5 招标文件（含答疑及澄清）；
 - 1.6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监理大纲（含澄清）；
 - 1.7 委托人要求；
 - 1.8 图纸；
 - 1.9 监理报酬清单；
 - 1.10 其他合同文件。
2. 合同文件效力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形成时间在后的文件为准，如形成时间一致，则文件的解释顺序以本协议书第一条所列顺序为准。

3. 工程概况：**本批工程共 57 个项目，详细内容见施工图纸。**

4. 监理服务范围：**施工准备（含三通一平）、施工（含通信）、竣工结算、缺陷责任期、电子化移交的全过程监理。按照建设单位要求使用工程信息管理系统。**

5. 项目质量目标：**满足国家、行业、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质量标准、控制标准和验收规范，在质量管理过程中达到或超过质量标准，通过各级验收合格并完成启动投产。**

6. 安全目标：**杜绝人身死亡事故、杜绝人身重伤事故；杜绝重大设备、一般及以上质量事故，确保工程“零缺陷”投运。**

7. 文明施工目标：**按照《基建安全管理业务指导书》的要求和标准布置施工现场的文明施工设施，创造良好和规范的安全文明施工环境。**

8. 造价控制目标：工程总投资控制在批准的预算之内，满足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标准设计和典型造价、绿色电网建设行动指南要求。

9. 项目监理服务期限：

共计 281 天，计划开始监理日期：2025 年 3 月 25 日，计划完成监理日期：2025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日期按照委托人在开始监理通知中载明的开始监理日期、竣工日期为准）

10. 合同价格及支付条件

10.1 合同含税总价暂定为人民币 1146047.00 元（大写：人民币 壹佰壹拾肆万陆仟零肆拾柒元整，税率 6%，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 1081176.42 元（大写：人民币 壹佰零捌万壹仟壹佰柒拾陆元肆角贰分），投标下浮率 5%）。

10.2 发票及收据

10.3 监理人应在发包人付款前开具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委托人有权迟延支付相应价款，监理人因此产生的损失由其自行承担。

10.4 如监理人不能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应向委托人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并取得发包人同意后，可开具符合委托人要求的合法收据。

10.5 监理人指定的收款账户：

账 户：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账 号：7443900182600103218

开户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花园支行

10.6 支付条款及程序以合同条款和附件中约定为准。

11. 总监理工程师信息：

姓名：付代玉，身份证号码：152223198509015237，注册号：44027927

12. 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13. 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3 月 14 日签订。

14. 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海南省临高县 签订。

15. 合同签订及其效力

本合同一式 六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 三 份，监理人执 三 份。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上述的日期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合同生效。

16. 承诺

委托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监理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本工程建设监理服务工作。

监理人承诺，监理人已仔细阅读合同中列明的中国南方电网有限公司基建管理各项管理规定，在项目执行期间自愿服从并严格遵守合同中各项管理规定的要求。在项目执行期间如若违反相关管理规定，监理人自愿接受委托人相关的处罚（如通报批评、承包商考核扣分、停止投标资格以及依照合同额相关比例进行扣罚）。

17. 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含工程洽商记录、会议纪要、工程变更、现场签证、索赔和合同价款调整报告等修正文件），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签署页，无正文）

委托人：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临高供电局

监理人：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2025年3月14日

日期：2025年3月14日

开户银行：工行临高支行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花园支行

账号：2201025909200006679

账号：7443900182600103218

电话：13519875520

电话：18819451030

5、海口供电局 2021 年第一批预安排配网项目监理合同
(1) 履约评价
供应商履约评价

采购单位名称: 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海口供电局

联系人及电话: 汪柯亮 18289371805

采购项目名称		海口供电局 2021 年第一批预安排配网项目监理				
服务内容		工程监理				
中标供应商名称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履约 情况 评价	分 项 评 价	调查项目	评价			
			优秀	良好	一般	差
		项目团队人员履责情况 (综合考虑项目团队人员 到岗及时性,资质能力满 足项目需求程度)	✓			
		服务质量(综合考虑各项 服务落实完成度、完成质 量及各项辅助性工作的配 合程度等)	✓			
		服务及时性服务及时性 (综合考虑履约供应商各 项服务落实的及时性,如 服务报告、问题整改时效 等)	✓			
		应急响应能力(综合考虑 履约供应商应急措施完善 程度、应急响应及时性等)	✓			
	保密能力(综合考虑履约 供应商对项目履约过程中 的相关信息、资料、图纸、 数据等采取的保密措施及 成效)	✓				
采购单位 意见 (盖章)	优秀 					

注:请在您选择的相应格内打“✓”

(2) 合同



海口供电局 2021 年第一批预安排配网项目
监理合同

CHINA
SOUTHERN POWER
GRID

合同编号：701002021010402JJ00023

甲方：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海口供电局

乙方：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海口市

附件一：合同协议书

合同协议书

____海口供电局 2021 年第一批预安排配网项目____（项目名称）经（以下简称“发包人”）组织的招标活动，已确定由 海口供电局 2021 年第一批预安排配网项目（以下简称“监理人”）中标，现就该项目勘察设计工作的具体事宜，双方共同达成如下条款：

1. 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1 合同协议书；
 - 1.2 中标通知书；
 - 1.3 专用合同条款及合同附件；
 - 1.4 通用合同条款；
 - 1.5 招标文件（含答疑及澄清）；
 - 1.6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监理大纲（含澄清）；
 - 1.7 委托人要求；
 - 1.8 图纸；
 - 1.9 监理报酬清单；
 - 1.10 其他合同文件。
2. 合同文件效力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形成时间在后的文件为准，如形成时间一致，则文件的解释顺序以本协议书第一条所列顺序为准。

3. 工程概况： 详见施工图设计图纸。

4. 监理服务范围： 施工准备(含三通一平)、施工、竣工结算、缺陷责任期、电子化移交、达标投产创优、工程保修期等阶段的建设监理工作，按照建设单位要求使用工程信息管理系统。（不含设计和勘探阶段）。

5. 项目质量目标： 满足国家、行业、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质量标准、控制标准和验收规范，在质量管理过程中达到或超过质量标准，通过各级验收合格并完成启动投产。

6. 安全目标： 杜绝人身死亡事故、杜绝人身重伤事故；杜绝重大设备、一般及以上质量事故，确保工程“零缺陷”投运。

7. 文明施工目标： 按照《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基建项目作业环境管理（5S）工作指引（2014）年版》的要求和标准布置施工现场的文明施工设施，创造良好和规范的

安全文明施工环境_____。

8. 造价控制目标：_____工程总投资控制在标准预算之内_____。

9. 项目监理服务期限：

共计 133 天，计划开始监理日期： 2021 年 7 月 19 日，计划完成监理日期：
2021 年 11 月 30 日。（实际日期按照委托人在开始监理通知中载明的开始监理日期、
竣工日期为准）

10. 合同价格及支付条件

10.1 合同含税总价暂定为人民币 897569 元（大写：人民币 捌拾玖万柒仟伍佰陆拾玖元，投标下浮率 5 %），税率 6 %，不含税金额为 846763.21 元。

10.2 发票及收据

10.3 监理人应在发包人付款前开具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委托人有权延迟支付相应价款，监理人因此产生的损失由其自行承担。

10.4 如监理人不能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应向委托人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并取得发包人同意后，可开具符合委托人要求的合法收据。

10.5 监理人指定的收款账户：

账 户：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账 号： 3602115029100020061

开户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红棉支行

10.6 支付条款及程序以合同条款和附件中约定为准。

11. 总监理工程师信息：

姓名： 刘宁，身份证号码： 412829199006202013，注册号： 00550154

12. 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13. 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1 年 7 月 28 日签订。

14. 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海口市 签订。

15. 合同签订及其效力

本合同一式 6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 3 份，监理人执 3 份。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上述的日期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合同生效。

16. 承诺

委托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监理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本工程建设监理服务工作。

监理人承诺，监理人已仔细阅读合同中列明的中国南方电网有限公司基建管理各项管理规定，在项目执行期间自愿服从并严格遵守合同中各项管理规定的要求。在项目执行期间如若违反相关管理规定，监理人自愿接受委托人相关的处罚（如通报批评、承包商考核扣分、停止投标资格以及依照合同额相关比例进行扣罚）。

17. 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含工程洽商记录、会议纪要、工程变更、现场签证、索赔和合同价款调整报告等修正文件），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签署页，无正文）

委托人：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海口供电局 监理人：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张子（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陈刚（签字）

日期：2021年7月28日 日期：2021年7月28日

开户银行：工行省行营业部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红棉支行

账号：2201021509022105885

账号：360211502910002006

电话：66535116

电话：020-38456136

6、临高供电局 2023 年第二批固定资产投资计划配网基建项目监理合同

(1) 履约评价

供应商履约评价

采购单位名称: 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临高供电局

联系人及电话: 王玲 13637519100

采购项目名称		临高供电局 2023 年第二批固定资产投资计划配网基建项目 监理				
服务内容		工程监理				
中标供应商名称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履约 情况 评价	分 项 评 价	调查项目	评价			
			优秀	良好	一般	差
		项目团队人员履责情况 (综合考虑项目团队人员 到岗及时性,资质能力满 足项目需求程度)	✓			
		服务质量(综合考虑各项 服务落实完成度、完成质 量及各项辅助性工作的配 合程度等)	✓			
		服务及时性服务及时性 (综合考虑履约供应商各 项服务落实的及时性,如 服务报告、问题整改时效 等)	✓			
		应急响应能力(综合考虑 履约供应商应急措施完善 程度、应急响应及时性等)	✓			
		保密能力(综合考虑履约 供应商对项目履约过程中 的相关信息、资料、图纸、 数据等采取的保密措施及 成效)	✓			
采购单位 意见 (盖章)	<p>优承</p>  <p>2025.11.3</p>					

注:请在您选择的相应格内打“√”

(2) 合同



临高供电局 2023 年第二批固定资产投资预
计划配网基建项目监理合同

CHINA
SOUTHERN POWER
GRID

合同编号：0711002023010402JJ00023

甲方：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临高供电局

乙方：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临高供电局

乙

甲方（委托人）：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临高供电局

住 所 地：海南省临高县临城镇二环西路 14 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王建东

开户行：工行临高支行

账 号：2201025909200006679

项目联系人：李剑阳

通讯地址：海南省临高县临城镇二环西路 14 号

手 机：13519875520

电 话：0898-28372050

电子信箱：lijy1@hn.csg.cn

乙方（监理人）：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住 所 地：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西 89 号 A 栋 9 层 908-911 房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陈伟峰

开户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花园支行

账 号：7443900182600103218

项目联系人：肖安健

通讯地址：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滨海大道 103 号财富广场 25 楼

手 机：18819451030

电 话：18819451030

电子信箱：526438973@qq.com

第一节 合同协议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1. 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合同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招标文件（含答疑及澄清）；
- (6)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监理大纲（含澄清）；
- (7) 委托人要求；
- (8) 图纸；
- (9) 监理报酬清单；
- (10) 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3. 工程概况：**本批工程共 47 个项目，详细内容见施工图纸。**

4. 监理服务范围：**施工准备（含三通一平）、施工（含通信）、竣工结算、缺陷责任期、电子化移交的全过程监理。按照建设单位要求使用工程信息管理系统。**

5. 项目质量目标：**满足国家、行业、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质量标准、控制标准和验收规范，在质量管理过程中达到或超过质量标准，通过各级验收合格并完成启动投产。**

6. 安全目标：**杜绝人身死亡事故、杜绝人身重伤事故；杜绝重大设备、一般及以上质量事故，确保工程“零缺陷”投运。**

7. 文明施工目标：**按照《基建安全管理业务指导书》的要求和标准布置施工现场的文明施工设施，创造良好和规范的安全文明施工环境。**

8. 造价控制目标：**工程总投资控制在批准的预算之内。满足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标准设计和典型造价、绿色电网建设行动指南要求。**

9. 项目监理服务期限：**185 天，计划开始监理日期：2023 年 6 月 30 日，计划完成监理**

日期：2023年12月31日。（实际日期按照委托人在开始监理通知中载明的开始监理日期、竣工日期为准）。

10. 合同价格及支付条件

10.1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含税）875005.93元（大写：人民币捌拾柒万伍仟零伍元玖角叁分），税率6%，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825477.29元（大写：人民币捌拾贰万伍仟肆佰柒拾柒元贰角玖分），投标下浮率5%）。

10.2 支付条款及程序在合同条款和附件中另有规定。

11. 总监理工程师：刘宁，身份证号码：12829199006202013，注册号：00550154。

12. 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13. 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3年6月27日签订。

14. 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临高供电局签订。

15. 本合同一式六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三份，监理人执三份。

16. 承诺

委托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监理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本工程建设监理服务工作。

监理人承诺，监理人已仔细阅读合同中列明的中国南方电网有限公司基建管理各项管理规定，在项目执行期间自愿服从并严格遵守合同中各项管理规定的要求。在项目执行期间如若违反相关管理规定，监理人自愿接受委托人相关的处罚（如通报批评、承包商考核扣分、停止投标资格以及依照合同额相关比例进行扣罚）。

17. 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含工程洽商记录、会议纪要、工程变更、现场签证、索赔和合同价款调整报告等修正文件），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委托人、监理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上述的日期签字并加盖公章，并将依法执行本合同。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临高供电局 2023 年第二批固定资产投资计划配网基建项目监理合同（合同编号：
_____）签署页】

甲方（盖章）：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临高供电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名）：_____

签订日期：2023 年 6 月 27 日

乙方（盖章）：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名）：陈伟峰

签订日期：2023 年 6 月 27 日

7、惠州大亚湾供电局 2024 年第一批中低压配电网项目-紧急项目订单

(1) 履约评价

供应商履约评价

采购单位名称: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惠州供电局

联系人及电话: 周衍 13502225485

采购项目名称		惠州大亚湾供电局 2024 年第一批中低压配电网项目-紧急项目订单				
服务内容		工程监理				
中标供应商名称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履约 情况 评价	分项 评价	调查项目	评价			
			优秀	良好	一般	差
		项目团队人员履责情况 (综合考虑项目团队人员 到岗及时性,资质能力满足 项目需求程度)	✓			
		服务质量(综合考虑各项 服务落实完成度、完成质量 及各项辅助性工作的配合 程度等)	✓			
		服务及时性服务及时性 (综合考虑履约供应商各 项服务落实的及时性,如 服务报告、问题整改时效 等)	✓			
		应急响应能力(综合考虑 履约供应商应急措施完善 程度、应急响应及时性等)	✓			
	保密能力(综合考虑履约 供应商对项目履约过程中 的相关信息、资料、图纸、 数据等采取的保密措施及 成效)	✓				
采购单位 意见 (盖章)						
	日期: 2025. 11. 11					

注:请在您选择的相应格内打“√”

(2) 合同



惠州大亚湾供电局2024年第一批中低压配
电网项目监理电网工程监理框架合同

CHINA
SOUTHERN POWER
GRID

合同编号：0313002024010402YW00045
甲方：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惠州供电局
乙方：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惠州大亚湾

第一节 合同协议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1. 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合同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招标文件（含答疑及澄清）；
- (6)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监理大纲（含澄清）；
- (7) 委托人要求；
- (8) 图纸；
- (9) 监理报酬清单；
- (10) 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3. 工程概况：惠州大亚湾局 2024 年新建配电网基建项目、2024 年备用金（预备费）项目（含投资调整项目），不包含低压业扩配套项目及 35 千伏台区工程、不包含科技项目中的 20kV 及以下配网部分、不包含配网整线（成片）供电能力提升专项中的紧急基建项目，具体项目清单及建设规模详见附件。最终投资计划以惠州供电局正式下达投资计划批复为准。

4. 监理服务范围：项目全过程监理，包含勘察设计（如有）、施工准备（含三通一平）、施工（含通信）、竣工结算、缺陷责任期、电子化移交阶段的过程监理。按照建设单位要求使用工程信息管理系统。

5. 项目质量目标：通过各级验收合格并完成启动投产。

6. 安全目标：杜绝人身死亡事故、杜绝人身重伤事故；杜绝重大设备、一般及以上质量事故，确保工程“零缺陷”运投。

7. 文明施工目标：按照《基建安全管理业务指导书》的要求和标准布置施工现场的文明施工

设施，创造良好和规范的安全文明施工环境

8. 造价控制目标：工程总投资控制在批准的预算之内。满足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标准设计和典型造价、绿色电网建设行动指南要求

9. 项目监理服务期限：在项目批复的里程碑进度计划内竣工并移交整个工程（实际日期按照委托人

在开始监理通知中载明的开始监理日期、竣工日期为准），计划开始监理日期：合同签署之日，计划完成监理日期：项目满缺陷责任期结束。（实际日期按照委托人在开始监理通知中载明的开始监理日期、竣工日期为准）。

10. 合同价格及支付条件

10.1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353350.00 元（大写：人民币 叁拾伍万叁仟叁佰伍拾元整，投标下浮率 4.5%）。

10.2 支付条款及程序在合同条款和附件中另有规定。

11. 总监理工程师：李达坚，身份证号码：441481199211124390，注册号：44028109。

12. 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13. 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 月 / 日签订。

14. 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惠州大亚湾 签订。

15.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 肆 份，监理人执 贰 份。

16. 承诺


委托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监理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本工程建设监理服务工作。

监理人承诺，监理人已仔细阅读合同中列明的中国南方电网有限公司基建管理各项管理规定，在项目执行期间自愿服从并严格遵守合同中各项管理规定的要求。在项目执行期间如若违反相关管理规定，监理人自愿接受委托人相关的处罚（如通报批评、承包商考核扣分、停止投标资格以及依照合同额相关比例进行扣罚）。

【本页为惠州大亚湾供电局2024年第一批中低压配电网项目监理电网
工程监理框架合同（合同编号：0313002024010402YW00045）签署页】

甲方（盖章）：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惠州供电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签订日期：2024年05月27日

乙方（盖章）：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签订日期：2024年05月27日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惠州供电局合同实施委托单

委托方（部门）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惠州大亚湾供电局	
受托方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合同信息要素		
合同名称	惠州大亚湾供电局 2024 年第一批中低压配电网项目监理电网工程监理框架合同	
合同编号	0313002024010402YW00045	
工作内容要素		
工作时间	自委托之日起至委托项目全部竣工验收	
工作地点	广东省惠州市	
工作内容	对工作范围内项目的施工准备、施工、验收、竣工结算、缺陷责任期、电子化移交的全工程监理及监理资料归档等工作	
工作范围 (项目名称及编号)	2024 年紧急项目共 33 个，服务费约 60 万。	
备注		
委托部门:		
工作联系人: 李新毅 联系电话: 13923620495	受托方签名: 	工作联系人: 胡奕斌 联系电话: 180-19200889
2025 年 6 月 4 日	2025 年 6 月 4 日	2025 年 6 月 4 日

8、东方供电局 2024 年第一批基建配网计划投资项目监理合同

(1) 履约评价

供应商履约评价						
采购单位名称: 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东方供电局		联系人及电话:  1397635-0166				
采购项目名称		东方供电局 2024 年第一批基建配网计划投资项目监理				
服务内容		工程监理				
中标供应商名称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履约情况评价	分项评价	调查项目	评价			
			优秀	良好	一般	差
		项目团队人员履责情况 (综合考虑项目团队人员到岗及时性,资质能力满足项目需求程度)	✓			
		服务质量(综合考虑各项服务落实完成度、完成质量及各项辅助性工作的配合程度等)	✓			
		服务及时性服务及时性 (综合考虑履约供应商各项服务落实的及时性,如服务报告、问题整改时效等)	✓			
		应急响应能力(综合考虑履约供应商应急措施完善程度、应急响应及时性等)	✓			
		保密能力(综合考虑履约供应商对项目履约过程中的相关信息、资料、图纸、数据等采取的保密措施及成效)	✓			
采购单位意见 (盖章)	<p>优秀</p>  <p>日期: 2025.7.11</p>					

注:请在您选择的相应格内打“✓”

(2) 合同



 **中国南方电网**
CHINA SOUTHERN POWER GRID

东方供电局 2024 年第一批基建配网计划投
资项目监理合同

CHINA
SOUTHERN POWER
GRID

合同编号：0713002024010402JH00015

甲方：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东方供电局

乙方：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东方市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附件一：合同协议书

合同协议书

东方供电局 2024 年第一批基建配网计划投资项目（项目名称）经 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东方供电局（以下简称“发包人”）组织的招标活动，已确定由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监理人”）中标，现就该项目勘察设计工作的具体事宜，双方共同达成如下条款：

1. 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1 合同协议书；
 - 1.2 中标通知书；
 - 1.3 专用合同条款及合同附件；
 - 1.4 通用合同条款；
 - 1.5 招标文件（含答疑及澄清）；
 - 1.6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监理大纲（含澄清）；
 - 1.7 委托人要求；
 - 1.8 图纸；
 - 1.9 监理报酬清单；
 - 1.10 其他合同文件。

2. 合同文件效力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形成时间在后的文件为准，如形成时间一致，则文件的解释顺序以本协议书第一条所列顺序为准。

3. 工程概况：以工程实际委托为准。

4. 监理服务范围：施工准备（含三通一平）、施工（含通信）、竣工结算、缺陷责任期、电子化移交的全过程监理，按照建设单位要求使用工程信息管理系统。

5. 项目质量目标：满足国家、行业、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质量标准、控制标准和验收规范，在质量管理过程中达到或超过质量标准，通过各级验收合格并完成启动投产。

6. 安全目标：杜绝人身死亡事故、杜绝人身重伤事故；杜绝重大设备、一般及以上质量事故，确保工程“零缺陷”投运。

7. 文明施工目标：按照《基建安全管理业务指导书》的要求和标准布置施工现场的文



明施工设施，创造良好和规范的安全文明施工环境_____。

8. 造价控制目标：工程总投资控制在批准的预算之内。满足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标准设计和典型造价、绿色电网建设行动指南要求。

9. 项目监理服务期限：

共计 365 天，计划开始监理日期：2024 年 6 月 20 日，计划完成监理日期：2025 年 6 月 20 日。（实际日期按照委托人在开始监理通知中载明的开始监理日期、竣工日期为准）

10. 合同价格及支付条件

10.1 合同含税总价暂定为人民币 503812.00 元（大写：人民币 伍拾万叁仟捌佰壹拾贰元整，投标下浮率 5 %），税率 6 %，不含税金额为 475294.34 元。

10.2 发票及收据

10.3 监理人应在发包人付款前开具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委托人有权迟延支付相应价款，监理人因此产生的损失由其自行承担。

10.4 如监理人不能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应向委托人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并取得发包人同意后，可开具符合委托人要求的合法收据。

10.5 监理人指定的收款账户：

账 户：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账 号：7443900182600103218

开户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花园支行

10.6 支付条款及程序以合同条款和附件中约定为准。

11. 总监理工程师信息：

姓名：付代玉，身份证号码：152223198509015237，注册号：44027927

12. 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13. 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

14. 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海南省东方市签订。

15. 合同签订及其效力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 肆 份，监理人执 肆 份。

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上述的日期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合同生效。

16. 承诺

委托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监理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本工程建设监理服务工作。

监理人承诺，监理人已仔细阅读合同中列明的中国南方电网有限公司基建管理各项管理规定，在项目执行期间自愿服从并严格遵守合同中各项管理规定的要求。在项目执行期间如若违反相关管理规定，监理人自愿接受委托人相关的处罚（如通报批评、承包商考核扣分、停止投标资格以及依照合同额相关比例进行扣罚）。

17. 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含工程洽商记录、会议纪要、工程变更、现场签证、索赔和合同价款调整报告等修正文件），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签署页，无正文）

委托人：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东方供电局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2024年6月20日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监理人：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陈伟峰

日期：2024年6月20日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八)、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情况

提供投标人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网站相关信息截图。

https://shiming.gsxt.gov.cn/%7B243680D715DE96A1D2B5CF0477D41DDF8FCA1D2195DFE43C50ECCABEF741D7A0044E75ADC174A7DCA083F88D5AFF2397CAE076C5B76D94E608F900721E4E0E4ECC4E0E4ECCDC7EF5C567EC4E7E43E1D115... Q A

首页 企业信息填报 信息公告 重点领域企业 导航 13684...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721197608E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陈伟雄
登记机关: 广州市天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00年03月01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 公告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序号	类别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列入)	移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移出)
暂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https://shiming.gsxt.gov.cn/%7B243680D715DE96A1D2B5CF0477D41DDF8FCA1D2195DFE43C50ECCABEF741D7A0044E75ADC174A7DCA083F88D5AFF2397CAE076C5B76D94E608F900721E4E0E4ECC4E0E4ECCDC7EF5C567EC4E7E43E1D115... Q A

首页 企业信息填报 信息公告 重点领域企业 导航 13684...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721197608E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陈伟雄
登记机关: 广州市天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00年03月01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 公告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序号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列入)	移出经营异常名录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移出)
暂无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九)、被最高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情况

提供投标人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网站相关信息截图。

<https://zgk.court.gov.cn/shixin/>

🔍 🌐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司法为民 司法便民

失信被执行人将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受到信用惩戒!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梁刚	1326281962****1079	北京研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08962733-5
高昱君	2310831957****4434	安徽江淮电缆集团有限公司	15371204-1
刘海云	1326231962****5814	深圳海斯德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7185041-X
毕国军	1326231967****2016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55140080-1
雍先全	5129011961****291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55140080-1
张云飞	1302811988****005X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省份:

验证码: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相关的结果。

(十)、近三年财务审计报告

提供近 3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2022-2024 年报告。如 2024 年报告未发布，则提供相关原因声明及往前顺延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不足的按实际成立时间提供)。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内容	页码
审计报告	1 - 3
2022 年度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1 - 2
利润表	3
现金流量表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 - 6
财务报表附注	7 - 47



普华永道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23)第 2092 号
(第一页, 共三页)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一、 审计意见

(一) 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诚咨询”)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二) 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诚咨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公诚咨询,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普华永道

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23)第 2092 号
(第二页, 共三页)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公诚咨询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公诚咨询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公诚咨询、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公诚咨询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普华永道

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23)第 2092 号
(第三页, 共三页)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 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 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 就可能导致对公诚咨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 如果披露不充分, 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 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公诚咨询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 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 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分所

注册会计师



胡巍

中国·北京市
2023 年 3 月 29 日

注册会计师



邱宁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613,577,839.70	697,459,311.91
应收票据		1,986,600.00	1,463,674.22
应收账款	六(2)	261,444,231.27	210,045,999.24
其他应收款	六(3)	149,116,452.32	79,506,147.22
合同资产	六(4)	301,390,831.88	314,695,177.54
其他流动资产	六(5)	6,945,994.87	3,657,977.29
流动资产合计		1,334,461,950.04	1,306,828,287.42
非流动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六(6)	8,137,125.03	8,865,605.81
固定资产	六(7)	80,336,690.54	59,036,176.22
在建工程	六(8)	8,135,811.37	26,946,512.60
使用权资产	六(9)	21,199,392.34	20,856,465.27
无形资产	六(10)	10,333,591.44	11,775,509.56
长期待摊费用	六(11)	11,886,422.55	9,091,935.02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2)	3,768,902.30	3,613,729.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3,797,935.57	140,185,933.48
资产总计		1,478,259,885.61	1,447,014,220.90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应付票据	六(14)	79,390,000.00	-
应付账款	六(15)	148,959,679.54	130,641,162.57
应付职工薪酬	六(16)	13,065,082.83	12,253,097.13
应交税费	六(17)	20,271,362.04	16,936,981.21
其他应付款	六(18)	571,205,197.01	679,234,186.3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19)	10,460,991.28	8,358,685.96
流动负债合计		843,352,312.70	847,424,113.19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六(20)	11,989,700.26	13,972,018.96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989,700.26	13,972,018.96
负债合计		855,342,012.96	861,396,132.15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六(21)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资本公积	六(22)	135,642,292.81	135,642,292.81
盈余公积	六(23)	66,386,530.44	59,102,552.05
未分配利润	六(24)	270,889,049.40	240,873,243.89
所有者权益合计		622,917,872.65	585,618,088.7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78,259,885.61	1,447,014,220.9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1页至第47页的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2年度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营业收入	六(25)	1,907,874,412.82	1,854,700,749.23
减：营业成本	六(25)、六(30)	1,570,419,101.23	1,513,806,474.23
税金及附加	六(26)	6,307,219.13	5,731,971.83
销售费用	六(30)	23,435,872.73	29,750,556.80
管理费用	六(30)	146,996,185.90	137,298,783.22
研发费用	六(30)	103,315,388.26	88,035,897.70
财务费用	六(27)、六(30)	(7,630,551.32)	(8,537,508.64)
其中：利息费用		764,584.76	785,249.15
利息收入		10,809,300.46	10,773,432.28
加：其他收益	六(28)	10,320,724.13	8,262,021.88
信用减值损失		(1,582,635.62)	(2,450,314.98)
资产减值损失		(59,432.75)	(113,924.59)
资产处置收益		863,113.66	149,386.17
二、营业利润		74,572,966.31	94,461,742.57
加：营业外收入		766,679.82	484,369.75
减：营业外支出		1,426,813.66	1,051,639.93
三、利润总额		73,912,832.47	93,894,472.39
减：所得税费用	六(29)	1,073,048.57	9,496,459.57
四、净利润		72,839,783.90	84,398,012.82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72,839,783.90	84,398,012.8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2年度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81,598,629.98	1,911,059,796.7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99,170.61	203,293,531.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996,697,800.59</u>	<u>2,114,353,328.74</u>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80,085,939.86)	(1,048,496,460.0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42,322,444.35)	(548,639,443.66)
支付的各项税费		(53,986,967.40)	(57,313,418.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2,823,949.52)	(258,609,279.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889,219,301.13)</u>	<u>(1,913,058,601.57)</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六(31)(a)	<u>107,478,499.46</u>	<u>201,294,727.17</u>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4,803.11	31,942.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717,465.2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504,803.11</u>	<u>3,749,407.27</u>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141,460.49)	(38,782,267.2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7,518,515.21)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88,659,975.70)</u>	<u>(38,782,267.23)</u>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88,155,172.59)</u>	<u>(35,032,859.96)</u>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4,700,000.00)	(34,56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1)(c)	(58,244,200.78)	(29,624,015.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02,944,200.78)</u>	<u>(64,184,015.20)</u>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102,944,200.78)</u>	<u>(64,184,015.20)</u>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31)(b)	(83,620,873.91)	102,077,852.01
		<u>693,301,605.31</u>	<u>591,223,753.30</u>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31)(d)	<u>609,680,731.40</u>	<u>693,301,605.31</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2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150,000,000.00	135,642,292.81	-	59,102,552.05	240,873,243.89	585,618,088.75
2022年度增减变动额	-	-	-	7,283,978.39	30,015,805.51	37,299,783.90
综合收益总额	-	-	-	-	72,839,783.90	72,839,783.90
净利润	-	-	-	-	72,839,783.90	72,839,783.90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利润分配	-	-	-	7,283,978.39	(42,823,978.39)	(35,540,000.00)
提取盈余公积	-	-	-	7,283,978.39	(7,283,978.39)	-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35,540,000.00)	(35,540,000.00)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150,000,000.00	135,642,292.81	-	66,386,530.44	270,889,049.40	622,917,872.6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50,000,000.00	28,411,644.30	-	50,662,750.77	209,615,032.35	438,689,427.42
2021 年度增减变动额	-	107,230,648.51	-	8,439,801.28	31,258,211.54	146,928,661.33
综合收益总额	-	-	-	-	84,398,012.82	84,398,012.82
净利润	-	-	-	-	84,398,012.82	84,398,012.82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07,230,648.51	-	-	-	107,230,648.51
利润分配	-	-	-	8,439,801.28	(53,139,801.28)	(44,700,000.00)
提取盈余公积	-	-	-	8,439,801.28	(8,439,801.28)	-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44,700,000.00)	(44,700,000.00)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50,000,000.00	135,642,292.81	-	59,102,552.05	240,873,243.89	585,618,088.7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原是由北京煜金桥通信建设监理公司、广东省电信规划设计院和广东电信建设开发公司于2000年3月1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广州市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于2003年3月26日，本公司原股东北京煜金桥通信建设监理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0%的股权转让给另一股东广东省电信规划设计院。于2005年1月1日，广东省电信规划设计院及广东电信建设开发公司将其合计持有的本公司40%的股权转让39%股权给广东省电信实业集团公司，转让1%股权给广东鸿波通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2006年2月28日为基准日，广东省电信实业集团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99%的股权无偿划至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于2006年8月31日，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的99%股权转让予中国通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通服”)。于2006年10月8日，中通服将其持有的本公司的99%股权转让予广东省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通服”)。于2007年8月6日，广东鸿波通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的1%股权转让予广通服。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期限为无固定期限；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0,000,000.00元。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广通服，最终母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经批准的主要业务范围为：工程技术咨询服务；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服务；政府采购代理；工程监理服务；工程项目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商务咨询服务；招、投标咨询服务；建筑工程、土木工程技术服务。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企业负责人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3) 外币折算

(a)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 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 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 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 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a) 金融资产

(i) 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 将金融资产划分为: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 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 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 分类和计量(续)

债务工具

本公司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 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 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 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ii) 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应收租赁款等, 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 and 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 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 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 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应收租赁款, 本公司亦选择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应收租赁款外,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 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 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 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 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i) 减值(续)

本公司对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 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 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 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当单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 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确定组合的依据和计提方法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运营商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	非运营商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3	低风险组合
合同资产组合 1	运营商组合
合同资产组合 2	非运营商组合
合同资产组合 3	低风险组合

运营商组合包含与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包括中通服内部各成员单位(以下简称“中通服集团”))(以下简称“中国电信集团”)、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移动集团”)、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铁塔”)形成的资产。非运营商组合包含与除上述运营商及中通服集团以外的客户形成的资产。低风险组合为中通服集团之间形成的资产。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 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确定组合的依据和计提方法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运营商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非运营商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员工借款及备用金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低风险组合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i) 减值(续)

本公司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iii) 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 予以终止确认: (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 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 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包括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 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 列示为流动负债; 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 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 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c)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 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 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 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 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 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6)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和以出租为目的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自用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7)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及其他、运输工具。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 年	3%	3.23%
机器设备及其他	3-10 年	3%	9.70%-32.33%
运输工具	6-10 年	3%	9.70%-16.17%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7) 固定资产(续)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8)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9)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计算机软件及其他，以成本计量。

(a) 计算机软件及其他

计算机软件及其他按法律规定的专利权的期限 2-10 年平均摊销。

(b)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10) 研究与开发

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以及
-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使用权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年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12)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 进行减值测试;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 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 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 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3)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 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a)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 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b) 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公司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 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 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3) 职工薪酬(续)

(b) 离职后福利(续)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 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 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c) 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 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 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 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辞退福利, 列示为应付职工薪酬。

(14) 预计负债

因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 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 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 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 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 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 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 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16) 收入确认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 电信基建服务—工程监理、咨询服务等;
- 业务流程外判服务—招标代理服务。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 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 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 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交易价格, 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 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 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 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 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 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 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本公司的主要业务, 包括工程监理及招标代理服务等业务, 工程监理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 按照履约进度在合同期内确认收入。

本公司主要采用产出法确定履约进度, 即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或服务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6) 收入确认(续)

合同资产, 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 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有关合同资产减值的会计政策, 具体参见附注四(5)。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 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合同负债, 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 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 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 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 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 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但在有确凿证据表明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仅与合同中一项或多项(而非全部)履约义务相关的, 本公司将该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分摊至相关一项或多项履约义务。单独售价, 是指本公司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 本公司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 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 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 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 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 否则, 本公司为代理人, 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 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 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2)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上述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计入当期损益。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7)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 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 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 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 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 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 确认为递延收益, 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本公司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公司收到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 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 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本公司直接收取的财政贴息, 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18) 租赁

租赁, 是指在一定期间内, 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 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 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 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支付的租赁负债, 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8) 租赁(续)

本公司的使用权资产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等。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 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 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 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 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 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 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1)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2)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时, 本公司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 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 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 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 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a) 经营租赁

本公司经营租出自有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时,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

当租赁发生变更时, 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 并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作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b)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 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 并终止确认相关资产。本公司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列示为长期应收款, 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收取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9) 利润分配

拟发放的利润于股东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20)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a) 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采用减值矩阵确定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本公司对具有类似风险特征的各类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确定相应的损失准备的比例。减值矩阵基于本公司历史逾期比例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确定。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重新评估历史可观察的逾期比例并考虑了前瞻性信息的变化。该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金额将随本公司的估计而发生变化。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具体情况详见附注四(5)。

(2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21 年颁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的通知》(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并于 2022 年及 2023 年颁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通知》(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及《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答》，本公司采用上述通知和实施问答编制 2022 年度财务报表，上述修订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税项

(1)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税率	税基
企业所得税(a)	15%	应纳税所得额
增值税(b)	3%、5%、6%、 9%和 13%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 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 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教育费附加	3%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a) 2020 年，本公司取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和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颁布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044002177)，该证书的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有关规定，2022 年度本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2021 年度：15%)。

此外，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及科技部颁布的《关于加大支持科技创新税前扣除力度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科技部公告[2022] 28 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在 2022 年 10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期间内，新购置的设备可于 2022 年一次性全额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并允许在税前实行 100%加计扣除。

(b)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及海关总署颁布的《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2019] 39 号) 以及财政部和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促进服务业领域困难行业纾困发展有关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2]11 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作为生产性服务企业，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抵减增值税应纳税额。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存款	600,467,017.41	673,301,516.48
存放于中国电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信财务公司”)款项	9,213,415.79	20,000,088.83
其他货币资金	3,889,084.22	4,157,706.60
应收利息	8,322.28	-
合计	<u>613,577,839.70</u>	<u>697,459,311.91</u>

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履约保证金	3,888,786.02	3,635,906.60
诉讼冻结资金	-	521,800.00
合计	<u>3,888,786.02</u>	<u>4,157,706.60</u>

(2) 应收账款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273,699,234.71	220,716,109.14
减: 坏账准备	<u>(12,255,003.44)</u>	<u>(10,670,109.90)</u>
净额	<u>261,444,231.27</u>	<u>210,045,999.24</u>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31,145,748.99	(800,109.27)	174,763,139.94	(586,145.05)
1-2 年	21,656,219.33	(2,224,486.16)	26,787,195.65	(2,541,286.25)
2-3 年	13,440,738.06	(3,568,023.89)	13,444,903.50	(3,471,337.26)
3-4 年	2,364,165.24	(1,261,395.31)	2,570,484.24	(1,503,564.17)
4-5 年	2,560,035.17	(1,868,660.89)	2,122,943.02	(1,540,334.38)
5 年以上	2,532,327.92	(2,532,327.92)	1,027,442.79	(1,027,442.79)
合计	<u>273,699,234.71</u>	<u>(12,255,003.44)</u>	<u>220,716,109.14</u>	<u>(10,670,109.90)</u>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 应收账款(续)
(b) 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如下：

类别	2021 年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u>10,670,109.90</u>	<u>1,584,893.54</u>	-	-	<u>12,255,003.44</u>

(i)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ii)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组合 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	金额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	金额
1 年以内	115,319,395.07	0.20	(230,638.79)	94,095,168.09	0.20	(188,190.33)
1-2 年	10,110,253.13	5.90	(596,504.93)	15,069,613.88	5.90	(889,107.22)
2-3 年	7,048,193.68	17.70	(1,247,530.28)	7,576,143.57	17.70	(1,340,977.41)
3-4 年	1,349,282.80	46.10	(622,019.37)	685,449.12	46.10	(315,992.04)
4-5 年	675,000.05	71.30	(481,275.04)	963,116.69	71.30	(686,702.20)
5 年以上	1,315,008.48	100.00	(1,315,008.48)	969,949.68	100.00	(969,949.68)
合计	<u>135,817,133.21</u>		<u>(4,492,976.89)</u>	<u>119,359,441.03</u>		<u>(4,390,918.88)</u>

组合 2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	金额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	金额
1 年以内	113,894,095.60	0.50	(569,470.48)	79,590,944.07	0.50	(397,954.72)
1-2 年	11,545,966.20	14.10	(1,627,981.23)	11,717,581.77	14.10	(1,652,179.03)
2-3 年	6,392,544.38	36.30	(2,320,493.61)	5,868,759.93	36.30	(2,130,359.85)
3-4 年	1,014,882.44	63.00	(639,375.94)	1,885,035.12	63.00	(1,187,572.13)
4-5 年	1,885,035.12	73.60	(1,387,385.85)	1,159,826.33	73.60	(853,632.18)
5 年以上	1,217,319.44	100.00	(1,217,319.44)	57,493.11	100.00	(57,493.11)
合计	<u>135,949,843.18</u>		<u>(7,762,026.55)</u>	<u>100,279,640.33</u>		<u>(6,279,191.02)</u>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 应收账款(续)
(b) 坏账准备：(续)
(ii)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续)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组合 3 账面余额为 1,932,258.32 (2021 年 12 月 31 日：1,077,027.78)元，未计提减值准备(2021 年 12 月 31 日：未计提减值准备)。

(c) 2022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核销的应收账款。
(d)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质押给银行作为取得短期借款的应收账款。
(e)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单位 1	58,579,805.18	21.41	(2,223,073.05)
单位 2	55,104,549.52	20.13	(1,712,087.32)
单位 3	11,751,894.99	4.29	(390,198.06)
单位 4	10,380,883.52	3.79	(167,618.46)
单位 5	2,220,000.31	0.81	(11,100.00)
合计	<u>138,037,133.52</u>	<u>50.43</u>	<u>(4,504,076.89)</u>

(3) 其他应收款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59,825,198.29	59,437,114.66
应收代垫款	1,176,970.28	-
应收资金集中款	70,322,169.57	2,803,654.36
其他	<u>19,308,074.14</u>	<u>18,783,596.08</u>
小计	150,632,412.28	81,024,365.10
减：坏账准备	<u>(1,515,959.96)</u>	<u>(1,518,217.88)</u>
净额	<u>149,116,452.32</u>	<u>79,506,147.22</u>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其他应收款(续)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49,321,458.82	(289,836.50)	79,693,411.64	(292,054.42)
4-5 年	-	-	105,000.00	(210.00)
5 年以上	<u>1,310,953.46</u>	<u>(1,226,123.46)</u>	<u>1,225,953.46</u>	<u>(1,225,953.46)</u>
合计	<u>150,632,412.28</u>	<u>(1,515,959.96)</u>	<u>81,024,365.10</u>	<u>(1,518,217.88)</u>

(b)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其他应收款		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021 年 12 月 31 日	81,024,365.10	(1,518,217.88)	-	-	(1,518,217.88)
2022 年 12 月 31 日	<u>149,406,458.82</u>	<u>(290,006.50)</u>	<u>1,225,953.46</u>	<u>(1,225,953.46)</u>	<u>(1,515,959.96)</u>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不存在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2021 年 12 月 31 日: 无)。

(c)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如下:

类别	2021 年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u>1,518,217.88</u>	<u>4,672.51</u>	<u>(6,930.43)</u>	<u>-</u>	<u>1,515,959.96</u>

(d)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主要欠款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合计的比例(%)		
单位 1	77,898,978.17	1 年以内	51.72	-	-
单位 2	6,192,119.31	1 年以内	4.11	(12,384.24)	(12,384.24)
单位 3	2,462,748.53	1 年以内	1.63	(4,925.50)	(4,925.50)
单位 4	906,004.00	1 年以内	0.60	(4,530.02)	(4,530.02)
单位 5	<u>618,400.40</u>	1 年以内	<u>0.41</u>	<u>(3,092.00)</u>	<u>(3,092.00)</u>
合计	<u>88,078,250.41</u>		<u>58.47</u>	<u>(24,931.76)</u>	<u>(24,931.76)</u>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合同资产

	<u>2022 年 12 月 31 日</u>	<u>2021 年 12 月 31 日</u>
合同资产	302,293,696.17	315,538,609.08
减：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u>(902,864.29)</u>	<u>(843,431.54)</u>
合计	<u>301,390,831.88</u>	<u>314,695,177.54</u>

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如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合计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	315,538,609.08	(843,431.54)	(843,431.54)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	<u>302,293,696.17</u>	<u>(902,864.29)</u>	<u>(902,864.29)</u>

(b)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变动如下：

类别	2021 年		2022 年		原因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12 月 31 日	
合同资产	<u>843,431.54</u>	<u>59,432.75</u>	-	<u>902,864.29</u>	根据获取的资料判断计提

(5) 其他流动资产

	<u>2022 年 12 月 31 日</u>	<u>2021 年 12 月 31 日</u>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428,123.21	380,431.34
预缴所得税	<u>6,517,871.66</u>	<u>3,277,545.95</u>
合计	<u>6,945,994.87</u>	<u>3,657,977.29</u>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投资性房地产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原价				
房屋及建筑物	17,214,768.93	-	(356,084.12)	16,858,684.81
累计折旧和摊销				
房屋及建筑物	(8,349,163.12)	(553,732.50)	181,335.84	(8,721,559.78)
账面净值				
房屋及建筑物	8,865,605.81			8,137,125.03
减值准备				
房屋及建筑物	-	-	-	-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8,865,605.81			8,137,125.03
合计	8,865,605.81			8,137,125.03

于 2022 年度，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的金额为人民币 553,732.50 元(2021 年度：人民币 231,921.19 元)。

于 2022 年度，本公司将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74,748.28 元(原价：人民币 356,084.12 元)的投资性房地产改为自用，自改变用途之日起，转为固定资产核算。

于 2022 年度，本公司未处置投资性房地产(2021 年度：无)。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均不存在已抵押的投资性房地产。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7) 固定资产
(a)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及其他	运输工具	合计
原价				
2021 年 12 月 31 日	44,490,542.92	55,918,915.91	17,050,050.87	117,459,509.70
本年增加				
购置	-	7,866,841.29	1,008,584.07	8,875,425.36
在建工程转入	23,517,596.21	46,738.68	-	23,564,334.89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356,084.12	-	-	356,084.12
本年减少				
处置及报废	-	(3,674,304.32)	(2,530,227.00)	(6,204,531.32)
2022 年 12 月 31 日	68,364,223.25	60,158,191.56	15,528,407.94	144,050,822.75
累计折旧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8,171,277.52)	(29,267,755.68)	(10,984,300.28)	(58,423,333.48)
本年增加				
计提	(1,676,849.02)	(8,601,850.05)	(843,248.51)	(11,121,947.58)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181,335.84)	-	-	(181,335.84)
本年减少				
处置及报废	-	3,558,164.50	2,454,320.19	6,012,484.69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029,462.38)	(34,311,441.23)	(9,373,228.60)	(63,714,132.21)
减值准备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	-	-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	-	-
账面价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6,319,265.40	26,651,160.23	6,065,750.59	59,036,176.22
2022 年 12 月 31 日	48,334,760.87	25,846,750.33	6,155,179.34	80,336,690.54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将固定资产用于债务抵押情况（2021 年 12 月 31 日：无）。

2022 年度计入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的折旧费用分别为：8,245,890.57 元、191,865.02 元、990,734.79 元及 1,693,457.20 元（2021 年度：6,417,238.16 元、207,327.36 元、2,109,475.71 元及 1,114,075.84 元）。

(b) 经营租出的固定资产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经营租出的固定资产。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7) 固定资产(续)

(c) 产权证书办理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不存在权属证书转移手续尚未办理完毕的物业。

(d)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不存在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8) 在建工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在建工程	<u>8,135,811.37</u>	<u>26,946,512.60</u>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

工程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河北省石家庄市河北分公司购置石家庄星际未来城办公用房工程	20,793,462.63	2,770,872.26	(23,564,334.89)	-	-
其他	<u>6,153,049.97</u>	<u>9,492,499.15</u>	-	<u>(7,509,737.75)</u>	<u>8,135,811.37</u>
小计	26,946,512.60	12,263,371.41	(23,564,334.89)	(7,509,737.75)	8,135,811.37
减: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	-	-	-
合计	<u>26,946,512.60</u>				<u>8,135,811.37</u>

2022 年度, 本公司无借款费用资本化(2021 年度: 无)。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9) 使用权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原价	
2021 年 12 月 31 日	34,363,854.45
本年增加	
新增租赁	12,994,056.20
本年减少	
租赁变更和其他	(8,775,786.95)
2022 年 12 月 31 日	38,582,123.70
累计折旧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3,507,389.18)
计提	(9,052,767.10)
租赁变更和其他	5,177,424.92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7,382,731.36)
账面价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856,465.27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1,199,392.34

(10) 无形资产

	计算机软件及其他
原价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1,477,999.31
本年增加	500,543.99
本年减少	(180,663.72)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1,797,879.58
累计摊销	
2021 年 12 月 31 日	(9,702,489.75)
本年增加	(1,761,842.79)
本年减少	44.40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1,464,288.14)
减值准备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本年增加	-
本年减少	-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账面价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1,775,509.56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0,333,591.44

于2022年12月31日, 本公司无作为抵押物的无形资产(2021年12月31日: 无)。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0) 无形资产(续)

2022年度计入营业成本、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的摊销金额分别为: 人民币1,353,555.52元、人民币118,980.02元及人民币289,307.25元(2021年度: 人民币973,276.24元、人民币858,505.44元及人民币174,148.55元)。

于2022年度, 本公司不存在由研究开发支出转入无形资产的情况(2021年度: 无), 计入当期研发费用的金额为人民币103,315,388.26元(2021年度: 人民币88,035,897.70元)。

(11) 长期待摊费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额	本年摊销额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9,091,935.02	7,011,857.48	(4,217,369.95)	11,886,422.55

(1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a)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资产减值准备	2,201,074.15	14,673,827.69	1,954,763.90	13,031,759.32
应付职工薪酬	1,497,807.14	9,985,380.92	1,424,523.90	9,496,826.00
折旧与摊销	70,021.01	466,806.73	234,441.20	1,562,941.36
合计	<u>3,768,902.30</u>	<u>25,126,015.34</u>	<u>3,613,729.00</u>	<u>24,091,526.68</u>

递延所得税资产预计主要于 1 年内(含 1 年)转回。

(b)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均不存在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c)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均不存在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 资产减值及损失准备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0,670,109.90	1,584,893.54	-	12,255,003.4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518,217.88	4,672.51	(6,930.43)	1,515,959.96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843,431.54	59,432.75	-	902,864.29
合计	<u>13,031,759.32</u>	<u>1,648,998.80</u>	<u>(6,930.43)</u>	<u>14,673,827.69</u>

(14) 应付票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u>79,390,000.00</u>	<u>-</u>

(15) 应付账款
(a) 应付账款主要明细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结算款	<u>148,959,679.54</u>	<u>130,641,162.57</u>

(b) 应付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u>148,959,679.54</u>	<u>130,641,162.57</u>

(16) 应付职工薪酬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短期薪酬(a)	11,573,725.74	8,126,171.06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b)	87,082.76	88,002.62
应付辞退福利	<u>1,404,274.33</u>	<u>4,038,923.45</u>
合计	<u>13,065,082.83</u>	<u>12,253,097.13</u>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6) 应付职工薪酬(续)
(a) 短期薪酬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483,045,951.92	(480,903,951.92)	2,142,000.00
职工福利费	-	15,869,640.78	(15,869,640.78)	-
社会保险费	57,338.44	20,538,100.70	(20,527,561.82)	67,877.32
其中: 医疗保险费	(2,591.61)	19,469,075.12	(19,455,618.93)	10,864.58
工伤保险费	20,764.73	534,415.94	(534,419.18)	20,761.49
生育保险费	38,530.44	534,609.64	(537,523.71)	35,616.37
其他	634.88	-	-	634.88
住房公积金	342,246.23	39,000,493.24	(39,008,760.26)	333,979.21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726,586.39	16,831,638.32	(15,528,355.50)	9,029,869.21
合计	<u>8,126,171.06</u>	<u>575,285,824.96</u>	<u>(571,838,270.28)</u>	<u>11,573,725.74</u>

(b) 设定提存计划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	92,104.61	44,301,456.01	(44,302,482.09)	91,078.53
失业保险费	(6,001.89)	1,019,862.43	(1,019,756.21)	(5,895.67)
年金缴费	1,899.90	22,115,854.59	(22,115,854.59)	1,899.90
合计	<u>88,002.62</u>	<u>67,437,173.03</u>	<u>(67,438,092.89)</u>	<u>87,082.76</u>

注: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 根据该等计划, 本公司分别按工资、奖金和若干津贴的 **8%~16%**、**0.2%~0.8%** 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此外, 本公司为员工提供企业年金福利, 分别按工资、奖金和若干津贴的 **5%** 向经政府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管理机构每月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 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7) 应交税费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应交	本年已交	其他变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增值税	10,393,815.14	45,869,129.17	(43,354,553.02)	47,691.87	12,956,083.16
应交所得税	-	1,228,221.87	(4,468,547.58)	3,240,325.71	-
应交个人所得税	6,430,942.76	14,520,599.27	(13,891,838.79)	-	7,059,703.24
应交教育费附加	46,901.29	2,216,319.86	(2,154,062.78)	-	109,158.37
应交城建税	65,322.02	3,097,747.04	(3,016,651.79)	-	146,417.27
其他	-	6,096,289.69	(6,096,289.69)	-	-
合计	<u>16,936,981.21</u>	<u>73,028,306.90</u>	<u>(72,981,943.65)</u>	<u>3,288,017.58</u>	<u>20,271,362.04</u>

(18) 其他应付款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押金及保证金	530,056,940.42	582,417,331.24
应付资金集中款	-	48,821,763.99
应付代收费	3,548.18	-
应付股利	35,540,000.00	44,700,000.00
其他	5,604,708.41	3,295,091.09
合计	<u>571,205,197.01</u>	<u>679,234,186.32</u>

(1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六(20))	<u>10,460,991.28</u>	<u>8,358,685.96</u>

(20) 租赁负债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及建筑物	22,450,691.54	22,330,704.92
减: 计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 债的租赁负债(附注六(19))	<u>(10,460,991.28)</u>	<u>(8,358,685.96)</u>
合计	<u>11,989,700.26</u>	<u>13,972,018.96</u>

- (i)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不存在已签订但尚未开始执行的租赁合同。(2021 年 12 月 31 日: 无)(附注十一(3))。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0) 租赁负债(续)

(ii)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按新租赁准则进行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合同的未来最低应支付租金分别为 21,253,482.24 元和 6,650.00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 24,352,407.01 元和 39,997.65 元), 均为一年内支付。

(21) 实收资本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投资金额	比例(%)	投资金额	比例(%)
广通服	150,000,000.00	100.00	150,000,000.00	100.00

(22) 资本公积

项目	2021 年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	130,675,931.33	-	-	130,675,931.33
其他资本公积	4,966,361.48	-	-	4,966,361.48
合计	135,642,292.81	-	-	135,642,292.81

项目	2020 年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	23,445,282.82	107,230,648.51	-	130,675,931.33
其他资本公积	4,966,361.48	-	-	4,966,361.48
合计	28,411,644.30	107,230,648.51	-	135,642,292.81

(23) 盈余公积

项目	2021 年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59,102,552.05	7,283,978.39	-	66,386,530.4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 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时, 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 或者增加实收资本。本公司 2022 年按本公司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7,283,978.39 元(2021 年度: 按本公司净利润的 10% 提取, 共 8,439,801.28 元)。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4) 未分配利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240,873,243.89	209,615,032.35
本年增加额	72,839,783.90	84,398,012.82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72,839,783.90	84,398,012.82
本年减少额	(42,823,978.39)	(53,139,801.28)
其中：本年提取盈余公积	(7,283,978.39)	(8,439,801.28)
本年分配利润	(35,540,000.00)	(44,700,000.00)
本年年末余额	<u>270,889,049.40</u>	<u>240,873,243.89</u>

根据 2022 年 12 月 31 日股东决议，本公司向母公司分配利润 35,540,000.00 元(2021 年度：44,700,000.00 元)。

(25)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电信基建服务收入(a)	1,441,147,154.61	1,209,800,600.95	1,440,516,346.25	1,176,249,179.98
业务流程外判服务收入	466,727,258.21	360,618,500.28	414,184,402.98	337,557,294.25
其中：招标代理服务收入	<u>466,207,935.46</u>	<u>360,064,767.78</u>	<u>412,972,649.91</u>	<u>337,325,373.06</u>
合计	<u>1,907,874,412.82</u>	<u>1,570,419,101.23</u>	<u>1,854,700,749.23</u>	<u>1,513,806,474.23</u>

本公司主要客户为电信运营商，包括中国电信集团和中国移动集团。2022 年本公司向中国电信集团及下属中通服集团和中国移动集团提供信息化和数字化领域的综合一体化智慧解决方案所带来的收入分别为人民币 2.76 亿元和人民币 4.76 亿元(2021 年：分别为人民币 3.38 亿元和人民币 4.66 亿元)，分别占本公司总经营收入 14.45%和 24.97%(2021 年：分别占 18.24%和 25.12%)。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6) 税金及附加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97,747.04	2,855,003.20
教育费附加	1,329,791.91	1,220,457.84
地方教育费附加	886,527.95	813,638.54
房产税	510,315.25	277,864.36
印花税	435,922.37	534,026.51
其他	46,914.61	30,981.38
合计	<u>6,307,219.13</u>	<u>5,731,971.83</u>

(27) 财务费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764,584.76	785,249.15
减: 利息收入	(10,809,300.46)	(10,773,432.28)
手续费	1,489,838.15	683,690.47
其他	924,326.23	766,984.02
合计	<u>(7,630,551.32)</u>	<u>(8,537,508.64)</u>

(28) 其他收益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进项税加计抵减	7,247,065.28	6,286,364.32
个税手续费返还	448,700.05	222,322.76
其他	2,624,958.80	1,753,334.80
合计	<u>10,320,724.13</u>	<u>8,262,021.88</u>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9) 所得税费用

(a) 本年所得税费用组成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228,221.87	11,023,254.41
递延所得税费用	(155,173.30)	(1,526,794.84)
合计	<u>1,073,048.57</u>	<u>9,496,459.57</u>

(b) 所得税费用与本公司会计利润的关系如下：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利润总额	73,912,832.47	93,894,472.39
适用的所得税税率	15%	15%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086,924.88	14,084,170.86
永久性差异	2,493,274.20	2,812,811.40
其中：不能税前扣除的成本	2,493,274.20	2,812,811.40
未确认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62,316.94)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12,451,459.70)	(9,513,602.26)
汇算清缴差异	(55,690.81)	2,175,396.51
本年所得税费用	<u>1,073,048.57</u>	<u>9,496,459.57</u>

(30) 按性质分类的费用

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和财务净收益按照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技术开发合作费	852,842,217.39	882,882,459.24
职工薪酬费用	643,845,602.32	548,020,721.82
支付的租金	97,098,413.94	94,966,371.50
折旧和摊销费用	26,707,659.92	24,773,280.79
财务净收益	(7,630,551.32)	(8,537,508.64)
其他费用	223,672,654.55	218,248,878.60
合计	<u>1,836,535,996.80</u>	<u>1,760,354,203.31</u>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净利润	72,839,783.90	84,398,012.82
加：资产减值损失	59,432.75	113,924.59
信用减值损失	1,582,635.62	2,450,314.98
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及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20,728,447.18	19,332,344.65
无形资产摊销	1,761,842.79	2,005,930.2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217,369.95	3,435,005.91
处置及报废固定资产其他 长期资产的(收益)/损失	(749,992.68)	28,517.75
财务费用	764,584.76	785,249.15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	(155,173.30)	(692,088.2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39,334,109.62)	(73,753,658.8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45,763,678.11	163,191,174.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07,478,499.46</u>	<u>201,294,727.17</u>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609,680,731.40	693,301,605.31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 余额	<u>(693,301,605.31)</u>	<u>(591,223,753.30)</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83,620,873.91)</u>	<u>102,077,852.01</u>

(c)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关联方资金池往来款	48,821,763.99	19,381,198.67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金额	<u>9,422,436.79</u>	<u>10,242,816.53</u>
合计	<u>58,244,200.78</u>	<u>29,624,015.20</u>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d) 本公司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分析如下

	<u>2022 年 12 月 31 日</u>	<u>2021 年 12 月 31 日</u>
货币资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09,680,433.20	693,301,605.3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98.20	-
年末可随时用于支付的货币资金余额小计	<u>609,680,731.40</u>	<u>693,301,605.31</u>
使用受限制的其他货币资金	3,888,786.02	4,157,706.60
应收利息	8,322.28	-
年末货币资金余额	<u>613,577,839.70</u>	<u>697,459,311.91</u>
减：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3,888,786.02)	(4,157,706.60)
减：应收利息	(8,322.28)	-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609,680,731.40</u>	<u>693,301,605.31</u>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承诺事项
(1) 资本性支出承诺

以下为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u>2022 年 12 月 31 日</u>	<u>2021 年 12 月 31 日</u>
房屋及建筑物	605,043.98	862,027.96
机器设备	<u>1,294,526.12</u>	<u>1,884,607.42</u>
合计	<u>1,899,570.10</u>	<u>2,746,635.38</u>

八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营租赁收款额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资产负债表日后应收的租赁收款额的未折现金额汇总如下：

	<u>2022 年 12 月 31 日</u>	<u>2021 年 12 月 31 日</u>
一年以内	<u>519,322.75</u>	<u>1,211,753.07</u>

九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 关联方及其交易
(1) 母公司
(a) 母公司基本情况

	<u>注册地</u>	<u>业务性质</u>
广通服	中国广东	其他电信服务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b) 母公司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u>2021 年 12 月 31 日</u>	<u>本年增加</u>	<u>本年减少</u>	<u>2022 年 12 月 31 日</u>
广通服	<u>2,687,716,142.87</u>	<u>-</u>	<u>-</u>	<u>2,687,716,142.87</u>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 关联方及其交易(续)

(1) 母公司(续)

(c)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广通服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2)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性质

	与本公司的关系
中国电信财务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的其他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通服集团除广通服外其他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广东胜通和科技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胜通和”)	母公司之联营企业
浙江鸿程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之联营企业
中国铁塔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之联营企业

(3) 本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之间的重大交易列示如下: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销售商品以及提供劳务收入 (i)	275,834,965.38	338,307,484.91
采购商品以及采购劳务支出 (ii)	66,767,780.64	63,328,487.35
利息支出 (iii)	108,308.23	101,281.53
资金拆出净额 (iv)	67,518,515.21	2,803,654.36
资金拆入净额 (v)	(48,821,763.99)	(9,215,777.87)
存放于中国电信财务公司的净存款 (vi)	(10,786,673.04)	88.83
存放于中国电信财务公司存款的利息收入 (vii)	69,626.93	32,240.25

附注:

- (i) 主要包括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提供的(a)电信基建之监理服务; (b)招标代理服务。
- (ii) 主要指本公司已付及应付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的(a)基础电信服务、增值服务及信息应用服务费用; (b)物流、人才、文化、教育、卫生和其他后勤服务费用; (c)物资采购服务、仓储、运输及安装服务等费用。
- (iii) 主要指本公司确认租赁负债已付及应付中国电信集团的利息。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 关联方及其交易(续)

(3) 本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之间的重大交易列示如下：(续)

(iv) 指本公司为广通服提供的资金拆借净额。

(v) 指广通服为本公司提供的资金拆借净额。

(vi) 主要指本公司于中国电信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下的净存款。

(vii) 主要指本公司从中国电信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中取得的利息收入。

本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的交易条款由本公司与其协商确定

(4) 本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的应收应付款净值列示如下：

	<u>2022 年 12 月 31 日</u>	<u>2021 年 12 月 31 日</u>
货币资金	9,221,738.07	20,000,088.83
应收账款	55,324,720.52	52,643,696.03
其他应收款	84,078,713.24	6,427,497.54
合同资产	<u>160,280,704.47</u>	<u>170,342,738.53</u>
合计	<u>308,905,876.30</u>	<u>249,414,020.93</u>
	<u>2022 年 12 月 31 日</u>	<u>2021 年 12 月 31 日</u>
应付账款	18,999,440.82	20,341,927.87
其他应付款	97,570,163.87	174,631,892.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19,200.00	1,364,942.48
租赁负债	<u>1,760,517.41</u>	<u>2,132,211.73</u>
合计	<u>119,049,322.10</u>	<u>198,470,974.33</u>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款项的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2,035,808.20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668,571.83 元)。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确认与中国电信集团新增租赁合同相关的使用权资产人民币 826,819.37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98,760.46 元)。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 关联方及其交易(续)

(5) 本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之联营企业及胜通和的重大交易列示如下: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销售商品以及提供劳务收入	(i) 174,317,825.89	193,396,496.94
采购商品以及采购劳务支出	(ii) 654,509,972.38	716,670,705.83

附注:

- (i)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之联营企业及胜通和提供的(a)电信基建之监理服务; (b)招标代理等服务。
- (ii) 主要指本公司已付及应付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之联营企业及胜通和的(a)业务场地的短期租赁费用; (b)基础电信服务、增值服务及信息应用服务费用; (c)物流、人才、文化、教育、卫生和其他后勤服务费用; (d)物资采购服务、仓储、运输及安装服务等费用。

本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之联营企业及胜通和的交易条款由本公司与其协商确定。

(6) 本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之联营企业及胜通和的应收应付款项净值列示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10,213,265.06	6,682,986.54
其他应收款	2,457,823.03	4,153,884.26
合同资产	11,693,758.37	19,223,387.75
合计	24,364,846.46	30,060,258.55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票据	79,390,000.00	-
应付账款	320,740.38	1,034,757.29
其他应付款	97,618.69	1,140,365.89
合计	79,808,359.07	2,175,123.18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应收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之联营企业及胜通和款项的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195,978.35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209,007.23 元)。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 关联方及其交易(续)

(6) 本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之联营企业及胜通和的应收应付款项净值列示如下: (续)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不存在与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之联营企业及胜通和的新增租赁合同相关的使用权资产(2021 年 12 月 31 日: 无新增)。

十一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 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 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 市场风险

(a)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主要产生于以功能性货币以外的货币计价的金融工具。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不存在以功能性货币以外的货币计价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预期人民币兑外币升值或贬值不会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b) 利率风险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均不存在短期或长期借款,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不存在重大利率风险。

(2) 信用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资产负债表表外无为履行财务担保所需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大型国有银行和中国电信财务公司, 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的风险不高。

此外,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 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 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 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 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一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2) 信用风险(续)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均不存在因债务人抵押而持有的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的情况。

(3) 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本公司财务部门在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 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 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 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及租赁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9,390,000.00	-	-	-	79,390,000.00
应付账款	148,959,679.54	-	-	-	148,959,679.54
其他应付款	535,665,197.01	-	-	-	535,665,197.01
租赁负债	10,980,545.03	8,743,935.34	3,497,614.52	-	23,222,094.89
合计	<u>774,995,421.58</u>	<u>8,743,935.34</u>	<u>3,497,614.52</u>	<u>-</u>	<u>787,236,971.44</u>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130,641,162.57	-	-	-	130,641,162.57
其他应付款	634,534,186.32	-	-	-	634,534,186.32
租赁负债	8,858,618.41	6,694,133.28	7,764,747.07	108,342.32	23,425,841.08
合计	<u>774,033,967.30</u>	<u>6,694,133.28</u>	<u>7,764,747.07</u>	<u>108,342.32</u>	<u>788,601,189.97</u>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

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公司不存在已签订但尚未开始执行的租赁合同。

十二 公允价值估计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 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二 公允价值估计(续)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均不存在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资产和负债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其他流动资产以及应付款项等，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

十三 资本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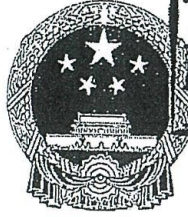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所有者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所有者的股利金额、向所有者返还资本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公司的总资本为资产负债表中所列示的所有者权益。本公司不受制于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利用贷款总额对总资产的比率监控资本。本公司把贷款总额界定为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及长期应付款的总和，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及长期应付款。本公司主要通过自有资金满足持续经营的需求。



编号: 1 03685387



此复印件仅供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 2022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23)第2092号
后附之用 其他用途无效

营业执照

(副本)(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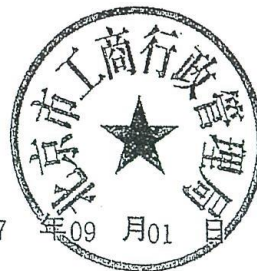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067311102Q

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类型 外商投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分支机构
营业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7号4号楼22层、23层、25层、26层
负责人 周星
成立日期 2013年03月28日
营业期限 2013年03月28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 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提示: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2017 年 09 月 01 日

证书序号: NO.504316

说明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是证明会计师事务所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设立分所执行业务的凭证。

-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更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负责人: 周星

办公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7号北京财富中心一期办公楼22层、23层、25层、26层

分所编号: 310000071101

批准设立文号: 财会函[2012]152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2-12-24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1100292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胡巍

姓 Full name 胡巍
性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8-01-13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10222197801130312

胡巍

姓名：胡巍
证书编号：110002432603

110002432603

证书编号：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2004-06-20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年 月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度检验登
Annual Renewal R

本证书经检
This certificate is
this renewal.

2005年3月1日

此复印件仅供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23)第 2092 号】后附之用，其他用途无
效。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邱宁

姓名	女	出生日期	1991-08-01	工作单位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分所
身份证号码	13102219910801202X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1000007084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A

发证日期: **2019** 年 **08** 月 **15** 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邱宁
证书编号: 310000070841

年 月 日
y m d

邱宁

此复印件仅供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23)第 2092 号】，其他用途无效



2023 年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审24452XK70D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内容	页码
审计报告	1 - 3
2023 年度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1 - 2
利润表	3
现金流量表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 - 6
财务报表附注	7 - 52



普华永道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24)第 0907 号
(第一页, 共三页)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一、 审计意见

(一) 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诚咨询”)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 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二) 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 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 公允反映了公诚咨询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 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 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 我们独立于公诚咨询, 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普华永道

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24)第 0907 号
(第二页, 共三页)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公诚咨询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公诚咨询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公诚咨询、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公诚咨询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普华永道

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24)第 0907 号
(第三页, 共三页)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 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 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 就可能导致对公诚咨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 如果披露不充分, 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 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公诚咨询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 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 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分所

注册会计师



胡巍

中国·北京市
2024年3月27日

注册会计师



威雪君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558,119,313.71	613,577,839.70
应收票据		1,291,212.44	1,986,600.00
应收账款	六(2)	283,238,042.54	261,444,231.27
预付款项	六(3)	13,468,612.93	-
其他应收款	六(4)	50,919,109.08	149,116,452.32
合同资产	六(5)	407,991,218.80	301,390,831.88
其他流动资产	六(6)	3,260,804.58	6,945,994.87
流动资产合计		1,318,288,314.08	1,334,461,950.04
非流动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六(7)	7,592,027.57	8,137,125.03
固定资产	六(8)	75,204,084.85	80,336,690.54
在建工程	六(9)	11,479,133.11	8,135,811.37
使用权资产	六(10)	24,307,618.92	21,199,392.34
无形资产	六(11)	14,765,824.74	10,333,591.44
长期待摊费用	六(12)	11,555,794.71	11,886,422.5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3)	3,982,454.27	3,768,902.3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8,886,938.17	143,797,935.57
资产总计		1,467,175,252.25	1,478,259,885.61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应付票据	六(15)	160,000,000.00	79,390,000.00
应付账款	六(16)	210,803,923.18	148,959,679.54
应付职工薪酬	六(17)	13,810,090.49	13,065,082.83
应交税费	六(18)	27,797,356.30	20,271,362.04
其他应付款	六(19)	363,258,100.03	571,205,197.0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20)	14,065,372.32	10,460,991.28
流动负债合计		789,734,842.32	843,352,312.70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六(21)	11,137,764.34	11,989,700.2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677,149.79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814,914.13	11,989,700.26
负债合计		801,549,756.45	855,342,012.96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资本公积	六(22)	135,642,292.81	135,642,292.81
盈余公积	六(23)	74,733,292.76	66,386,530.44
未分配利润	六(24)	305,249,910.23	270,889,049.40
所有者权益合计		665,625,495.80	622,917,872.6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67,175,252.25	1,478,259,885.6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企业负责人: 陈伟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陈伟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强波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六(25)	2,045,394,157.10	1,907,874,412.82
减：营业成本	六(25)、六(31)	1,647,014,556.52	1,570,419,101.23
税金及附加	六(26)	7,370,948.60	6,307,219.13
销售费用	六(31)	23,073,555.71	23,435,872.73
管理费用	六(31)	170,614,154.44	146,996,185.90
研发费用	六(31)	115,877,932.84	103,315,388.26
财务费用	六(27)、六(31)	(4,964,478.95)	(7,630,551.32)
其中：利息费用		886,627.92	764,584.76
利息收入		8,150,029.92	10,809,300.46
加：其他收益	六(28)	6,932,068.79	10,320,724.13
信用减值损失	六(29)	(6,872,987.12)	(1,582,635.62)
资产减值损失		(527,601.08)	(59,432.75)
资产处置收益		(21,435.32)	863,113.66
二、营业利润		85,917,533.21	74,572,966.31
加：营业外收入		1,546,182.06	766,679.82
减：营业外支出		3,945,381.73	1,426,813.66
三、利润总额		83,518,333.54	73,912,832.47
减：所得税费用	六(30)	50,710.39	1,073,048.57
四、净利润		83,467,623.15	72,839,783.9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83,467,623.15	72,839,783.9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3年度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29,801,584.34	1,981,598,629.9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012,583.24	15,099,170.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2,072,814,167.58</u>	<u>1,996,697,800.59</u>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51,991,020.09)	(980,085,939.8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61,336,658.10)	(642,322,444.35)
支付的各项税费		(56,845,466.81)	(53,986,967.4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2)(c)	(366,922,491.52)	(212,823,949.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2,237,095,636.52)</u>	<u>(1,889,219,301.13)</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六(32)(a)	<u>(164,281,468.94)</u>	<u>107,478,499.46</u>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9,299.82	504,803.1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0,322,169.57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70,531,469.39</u>	<u>504,803.11</u>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594,178.59)	(21,141,460.4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2)(d)	-	(67,518,515.2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21,594,178.59)</u>	<u>(88,659,975.70)</u>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48,937,290.80</u>	<u>(88,155,172.59)</u>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014,433.85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63,014,433.85</u>	<u>-</u>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5,540,000.00)	(44,7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2)(e)	(13,033,917.17)	(58,244,200.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48,573,917.17)</u>	<u>(102,944,200.78)</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4,440,516.68</u>	<u>(102,944,200.78)</u>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82.85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32)(b)	(100,902,978.61)	(83,620,873.91)
		<u>609,680,731.40</u>	<u>693,301,605.31</u>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32)(f)	<u>508,777,752.79</u>	<u>609,680,731.40</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50,000,000.00	135,642,292.81	-	66,386,530.44	270,889,049.40	622,917,872.65
2023 年度增减变动额	-	-	-	8,346,762.32	34,360,860.83	42,707,623.15
综合收益总额	-	-	-	-	83,467,623.15	83,467,623.15
净利润	-	-	-	-	83,467,623.15	83,467,623.15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利润分配	-	-	-	8,346,762.32	(49,106,762.32)	(40,760,000.00)
提取盈余公积	-	-	-	8,346,762.32	(8,346,762.32)	-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40,760,000.00)	(40,760,000.00)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50,000,000.00	135,642,292.81	-	74,733,292.76	305,249,910.23	665,625,495.80

六(24)

附注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50,000,000.00	135,642,292.81	-	59,102,552.05	240,873,243.89	585,618,088.75
2022 年度增减变动额	-	-	-	7,283,978.39	30,015,805.51	37,299,783.90
综合收益总额	-	-	-	-	72,839,783.90	72,839,783.90
净利润	-	-	-	-	72,839,783.90	72,839,783.90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利润分配	-	-	-	7,283,978.39	(42,823,978.39)	(35,540,000.00)
提取盈余公积	-	-	-	7,283,978.39	(7,283,978.39)	-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35,540,000.00)	(35,540,000.00)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50,000,000.00	135,642,292.81	-	66,386,530.44	270,889,049.40	622,917,872.6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原是由北京煜金桥通信建设监理公司、广东省电信规划设计院和广东电信建设开发公司于 2000 年 3 月 1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广州市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3 年 3 月 26 日，本公司原股东北京煜金桥通信建设监理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10% 的股权转让给另一股东广东省电信规划设计院。于 2005 年 1 月 1 日，广东省电信规划设计院及广东电信建设开发公司将其合计持有的本公司 40% 的股权转让 39% 股权给广东省电信实业集团公司，转让 1% 股权给广东鸿波通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 2006 年 2 月 28 日为基准日，广东省电信实业集团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99% 的股权无偿划至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于 2006 年 8 月 31 日，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的 99% 股权转让予中国通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通服”)。于 2006 年 10 月 8 日，中通服将其持有的本公司的 99% 股权转让予广东省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通服”)。于 2007 年 8 月 6 日，广东鸿波通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的 1% 股权转让予广通服。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期限为无固定期限；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50,000,000.00 元。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广通服，最终母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经批准的主要业务范围为：工程技术咨询服务；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服务；政府采购代理；工程监理服务；工程项目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商务咨询服务；招、投标咨询服务；建筑工程、土木工程技术服务。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企业负责人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3) 外币折算

(a)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

(i) 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债务工具

本公司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两种方式进行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 分类和计量(续)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余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

本公司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ii) 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应收租赁款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和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应收租赁款，本公司亦选择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i) 减值(续)

除上述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应收租赁款外,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 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 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 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 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 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 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 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当单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 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确定组合的依据和计提方法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运营商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	非运营商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3	低风险组合
合同资产组合 1	运营商组合
合同资产组合 2	非运营商组合
合同资产组合 3	低风险组合

运营商组合包含与中国电信集团及其子公司(不包括中通服内部各成员单位(以下简称“中通服集团”))(以下简称“中国电信集团”)、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移动集团”)、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广播电视网络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铁塔集团”)形成的资产。非运营商组合包含与除上述运营商及中通服集团以外的客户形成的资产。低风险组合为中通服集团之间形成的资产。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i) 减值(续)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 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确定组合的依据和计提方法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运营商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非运营商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押金保证金、员工借款及备用金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低风险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iii) 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 予以终止确认: (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 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 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 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 计入留存收益; 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 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c)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和以出租为目的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自用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6) 投资性房地产(续)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7)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及其他、运输工具。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 年	3%	3.23%
机器设备及其他	3-20 年	3%	4.85%-32.33%
运输工具	6-10 年	3%	9.70%-16.17%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8)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计算机软件及其他，以成本计量。

(a) 计算机软件及其他

计算机软件及其他按法律规定的专利权的期限 2-10 年平均摊销。

(b)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10) 研究与开发

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以及
-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11)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使用权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年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 进行减值测试;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 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 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 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3)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 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a)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 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b) 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公司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 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 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 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 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3) 职工薪酬(续)

(c) 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辞退福利，列示为应付职工薪酬。

(14) 预计负债

因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16) 收入确认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 电信基建服务—工程监理、咨询服务等；
- 业务流程外判服务—招标代理服务。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本公司的主要业务，包括工程监理及招标代理服务等业务，工程监理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在合同期内确认收入。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6) 收入确认(续)

本公司主要采用产出法确定履约进度，即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或服务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有关合同资产减值的会计政策，具体参见附注四(5)。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但在有确凿证据表明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仅与合同中一项或多项(而非全部)履约义务相关的，本公司将该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分摊至相关一项或多项履约义务。单独售价，是指本公司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公司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一项资产：(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2)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上述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7)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本公司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公司收到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本公司直接收取的财政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18)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支付的租赁负债，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8) 租赁(续)

本公司的使用权资产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1)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2)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时，本公司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a) 经营租赁

本公司经营租出自有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时，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

当租赁发生变更时，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并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作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8) 租赁(续)

(b)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相关资产。本公司集团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列示为长期应收款，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收取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9) 利润分配

拟发放的利润于股东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20)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a) 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采用减值矩阵确定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本公司对具有类似风险特征的各类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确定相应的损失准备的比例。减值矩阵基于本公司历史逾期比例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确定。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重新评估历史可观察的逾期比例并考虑了前瞻性信息的变化。该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金额将随本公司的估计而发生变化。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具体情况详见附注四(5)。

(2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22 年颁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通知》(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并以净额方式确认与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的暂时性差异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执行解释 16 号中有关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且针对上述交易产生的等额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分别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并在附注中分别披露，2022 年 12 月 31 日相关附注披露已相应调整。执行解释 16 号的上述规定对本公司 2022 年度当期损益、2022 年 1 月 1 日和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各报表项目均无重大影响。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税项

(1)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税率	税基
企业所得税(a)	15%	应纳税所得额
增值税(b)	3%-13%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教育费附加	3%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注(a)：2023 年，本公司取得当地科学技术委员会、财政局和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344004107)，该证书的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有关规定，2023 年度本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2022 年度：15%)。

注(b)：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及海关总署颁布的《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2019] 39 号)、财政部和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促进服务业领域困难行业纾困发展有关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2]11 号) 以及《关于明确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等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1 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作为生产性服务企业，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抵减增值税应纳税额；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增值税应纳税额。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u>2023 年 12 月 31 日</u>	<u>2022 年 12 月 31 日</u>
银行存款	499,239,720.83	600,467,017.41
存放于中国电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信财务公司”)款项	10,000,000.00	9,213,415.79
其他货币资金	48,877,440.10	3,889,084.22
应收利息	<u>2,152.78</u>	<u>8,322.28</u>
合计	<u>558,119,313.71</u>	<u>613,577,839.70</u>

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u>2023 年 12 月 31 日</u>	<u>2022 年 12 月 31 日</u>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8,000,000.00	-
履约保证金	872,221.60	3,888,786.02
诉讼冻结资金	<u>467,186.54</u>	<u>-</u>
合计	<u>49,339,408.14</u>	<u>3,888,786.02</u>

(2) 应收账款

	<u>2023 年 12 月 31 日</u>	<u>2022 年 12 月 31 日</u>
应收账款	302,674,816.57	273,699,234.71
减：坏账准备	<u>(19,436,774.03)</u>	<u>(12,255,003.44)</u>
净额	<u>283,238,042.54</u>	<u>261,444,231.27</u>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 应收账款(续)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43,353,018.77	(990,350.94)	231,145,748.99	(800,109.27)
1-2 年	33,269,070.52	(4,982,253.40)	21,656,219.33	(2,224,486.16)
2-3 年	16,926,454.44	(6,105,439.23)	13,440,738.06	(3,568,023.89)
3-4 年	3,794,986.18	(2,324,475.24)	2,364,165.24	(1,261,395.31)
4-5 年	1,449,591.87	(1,152,560.43)	2,560,035.17	(1,868,660.89)
5 年以上	3,881,694.79	(3,881,694.79)	2,532,327.92	(2,532,327.92)
合计	<u>302,674,816.57</u>	<u>(19,436,774.03)</u>	<u>273,699,234.71</u>	<u>(12,255,003.44)</u>

(b) 2023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将应收账款进行了无追索权保理的情况 (2022 年度：无)。

(c) 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如下：

类别	2022 年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12,255,003.44	7,181,770.59	-	-	19,436,774.03

(i)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 应收账款(续)
(c) 坏账准备(续):
(ii)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组合 1: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	金额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	金额
1 年以内	110,115,616.88	0.20	(220,231.23)	115,319,395.07	0.20	(230,638.79)
1-2 年	12,050,121.83	5.60	(674,806.82)	10,110,253.13	5.90	(596,504.93)
2-3 年	5,460,488.24	16.90	(922,822.51)	7,048,193.68	17.70	(1,247,530.28)
3-4 年	1,361,101.54	40.60	(552,607.22)	1,349,282.80	46.10	(622,019.37)
4-5 年	482,315.60	69.30	(334,244.71)	675,000.05	71.30	(481,275.04)
5 年以上	1,814,669.90	100.00	(1,814,669.90)	1,315,008.48	100.00	(1,315,008.48)
合计	<u>131,284,313.99</u>		<u>(4,519,382.39)</u>	<u>135,817,133.21</u>		<u>(4,492,976.89)</u>

组合 2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	金额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	金额
1 年以内	128,353,285.82	0.60	(770,119.71)	113,894,095.60	0.50	(569,470.48)
1-2 年	21,218,948.69	20.30	(4,307,446.58)	11,545,966.20	14.10	(1,627,981.23)
2-3 年	11,465,966.20	45.20	(5,182,616.72)	6,392,544.38	36.30	(2,320,493.61)
3-4 年	2,433,884.64	72.80	(1,771,868.02)	1,014,882.44	63.00	(639,375.94)
4-5 年	967,276.27	84.60	(818,315.72)	1,885,035.12	73.60	(1,387,385.85)
5 年以上	2,067,024.89	100.00	(2,067,024.89)	1,217,319.44	100.00	(1,217,319.44)
合计	<u>166,506,386.51</u>		<u>(14,917,391.64)</u>	<u>135,949,843.18</u>		<u>(7,762,026.55)</u>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组合 3 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4,884,116.07(2022 年 12 月 31 日：1,932,258.32)元，未计提减值准备(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 应收账款(续)

(d) 2023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核销的应收账款。

(e)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质押给银行作为取得短期借款的应收账款。

(f)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	
		比例(%)	坏账准备
单位 1	46,455,462.42	15.35	1,927,464.12
单位 2	45,943,057.64	15.18	1,825,848.08
单位 3	22,976,808.59	7.59	599,645.94
单位 4	8,031,314.65	2.65	150,668.91
单位 5	4,884,116.07	1.61	-
合计	<u>128,290,759.37</u>	<u>42.39</u>	<u>4,503,627.05</u>

(3) 预付款项

(a) 预付款项按账龄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一年以内	13,468,612.93	100.00	-	-
减：减值准备	-		-	
合计	<u>13,468,612.93</u>		<u>-</u>	

(b)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	
		比例(%)	坏账准备
单位 1	776,100.16	5.76	-
单位 2	538,816.67	4.00	-
单位 3	448,408.00	3.33	-
单位 4	430,273.23	3.19	-
单位 5	359,552.66	2.67	-
合计	<u>2,553,150.72</u>	<u>18.96</u>	<u>-</u>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其他应收款

	<u>2023 年 12 月 31 日</u>	<u>2022 年 12 月 31 日</u>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45,950,559.35	59,825,198.29
应收代垫款	700,053.81	1,176,970.28
应收资金集中款	-	70,322,169.57
其他	<u>5,475,672.41</u>	<u>19,308,074.14</u>
小计	<u>52,126,285.57</u>	<u>150,632,412.28</u>
减：坏账准备	<u>(1,207,176.49)</u>	<u>(1,515,959.96)</u>
净额	<u>50,919,109.08</u>	<u>149,116,452.32</u>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u>2023 年 12 月 31 日</u>		<u>2022 年 12 月 31 日</u>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44,589,446.10	(200,703.54)	149,321,458.82	(289,836.50)
1-2 年	6,540,886.01	(30,479.49)	-	-
5 年以上	<u>995,953.46</u>	<u>(975,993.46)</u>	<u>1,310,953.46</u>	<u>(1,226,123.46)</u>
合计	<u>52,126,285.57</u>	<u>(1,207,176.49)</u>	<u>150,632,412.28</u>	<u>(1,515,959.96)</u>

(b)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 的其他应收款		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 其他应收款		合计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50,632,412.28	(1,515,959.96)	-	-	(1,515,959.96)
2023 年 12 月 31 日	<u>52,126,285.57</u>	<u>(1,207,176.49)</u>	<u>-</u>	<u>-</u>	<u>(1,207,176.49)</u>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

(c)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如下：

类别	2022 年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u>1,515,959.96</u>	<u>-</u>	<u>(308,783.47)</u>	<u>-</u>	<u>1,207,176.49</u>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其他应收款(续)

(d)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主要欠款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合计的比例(%)	
单位 1	4,773,405.05	1 年以内	9.16	9,546.81
单位 2	4,173,846.22	1 年以内	8.01	8,347.69
单位 3	2,805,901.25	1 年以内	5.38	-
单位 4	2,437,799.23	1 年以内	4.68	4,875.60
单位 5	1,846,826.77	1 年以内	3.54	3,693.65
合计	16,037,778.52		30.77	26,463.75

(5) 合同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资产	409,421,684.17	302,293,696.17
减：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1,430,465.37)	(902,864.29)
合计	407,991,218.80	301,390,831.88

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如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合计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	302,293,696.17	(902,864.29)	(902,864.29)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	409,421,684.17	(1,430,465.37)	(1,430,465.37)

(b)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变动如下：

类别	2022 年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2023 年	原因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合同资产	902,864.29	527,601.08	-	1,430,465.37	根据获取的资料判断计提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其他流动资产

	<u>2023 年 12 月 31 日</u>	<u>2022 年 12 月 31 日</u>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589,162.30	428,123.21
预缴所得税	<u>2,671,642.28</u>	<u>6,517,871.66</u>
合计	<u>3,260,804.58</u>	<u>6,945,994.87</u>

(7) 投资性房地产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原价				
房屋及建筑物	<u>16,858,684.81</u>	-	-	16,858,684.81
累计折旧和摊销				
房屋及建筑物	<u>(8,721,559.78)</u>	(545,097.46)	-	(9,266,657.24)
账面净值				
房屋及建筑物	<u>8,137,125.03</u>			<u>7,592,027.57</u>
减值准备				
房屋及建筑物	-	-	-	-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u>8,137,125.03</u>			<u>7,592,027.57</u>
合计	<u>8,137,125.03</u>			<u>7,592,027.57</u>

于 2023 年度，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的金额为人民币 545,097.46 元(2022 年度：人民币 553,735.20 元)。

于 2023 年度，本公司将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0.00 元(2022 年度：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74,748.28 元)的投资性房地产改为自用，自改变用途之日起，转为固定资产核算。

于 2023 年度，本公司未处置投资性房地产(2022 年度：无)。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均不存在已抵押的投资性房地产。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8) 固定资产

(a)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及其他	运输工具	合计
原价				
2022 年 12 月 31 日	68,364,223.25	60,158,191.56	15,528,407.94	144,050,822.75
本年增加				
购置	-	6,436,341.37	335,663.72	6,772,005.09
本年减少				
处置及报废	-	(4,218,199.93)	(1,726,120.06)	(5,944,319.99)
2023 年 12 月 31 日	68,364,223.25	62,376,333.00	14,137,951.60	144,878,507.85
累计折旧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029,462.38)	(34,311,441.23)	(9,373,228.60)	(63,714,132.21)
本年增加				
计提	(2,129,051.98)	(8,498,144.64)	(1,078,140.57)	(11,705,337.19)
本年减少				
处置及报废	-	4,070,709.95	1,674,336.45	5,745,046.40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2,158,514.36)	(38,738,875.92)	(8,777,032.72)	(69,674,423.00)
减值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	-	-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	-	-
账面价值				
2022 年 12 月 31 日	48,334,760.87	25,846,750.33	6,155,179.34	80,336,690.54
2023 年 12 月 31 日	46,205,708.89	23,637,457.08	5,360,918.88	75,204,084.85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将固定资产用于债务抵押情况。(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

2023 年度计入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的折旧费用分别为：人民币 8,849,065.44 元、人民币 143,209.30 元、人民币 683,942.89 元及人民币 2,029,119.56 元(2022 年度：人民币 8,245,890.57 元、人民币 191,865.02 元、人民币 990,734.39 元及人民币 1,693,457.20 元)。

(b) 经营租出的固定资产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经营租出的固定资产。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8) 固定资产(续)

(c) 产权证书办理情况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权属证书转移手续尚未办理完毕的物业。

(d)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9) 在建工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在建工程	11,479,133.11	8,135,811.37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

工程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	8,135,811.37	14,764,873.50	-	(11,421,551.76)	11,479,133.11
减：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	-	-	-
合计	8,135,811.37				11,479,133.11

2023 年度，本公司无借款费用资本化(2022 年度：无)。

(10) 使用权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原价	
2022 年 12 月 31 日	38,582,123.70
本年增加	
新增租赁	15,042,051.23
本年减少	
租赁变更和其他	(3,093,641.79)
2023 年 12 月 31 日	50,530,533.14
累计折旧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7,382,731.36)
计提	(11,770,072.47)
租赁变更和其他	2,929,889.61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6,222,914.22)
账面价值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1,199,392.34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4,307,618.92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1) 无形资产

	计算机软件及其他
原价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1,797,879.58
本年增加	6,512,520.65
本年减少	(33,230.77)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8,277,169.46
累计摊销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1,464,288.14)
本年增加	(2,079,290.43)
本年减少	32,233.85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3,511,344.72)
减值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账面价值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0,333,591.44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4,765,824.74

(12) 长期待摊费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额	本年摊销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1,886,422.55	4,966,331.11	(5,296,958.95)	11,555,794.71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a) 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资产减值准备	3,311,162.35	22,074,415.89	2,201,074.15	14,673,827.69
应付职工薪酬	158,202.56	1,054,683.76	1,497,807.14	9,985,380.92
租赁负债(附注四(21))	3,780,470.50	25,203,136.66	3,179,908.85	21,199,392.34
折旧与摊销	378,761.70	2,525,077.77	70,021.01	466,806.73
合计	<u>7,628,597.11</u>	<u>50,857,314.08</u>	<u>6,948,811.15</u>	<u>46,325,407.68</u>

除预计 1 年后转回的长期资产摊销差异和租赁负债等项目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外，其他递延所得税资产预计主要于 1 年内(含 1 年)转回。

(b)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均不存在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c) 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使用权资产(附注四(21))	<u>3,646,142.84</u>	<u>24,307,618.92</u>	<u>3,179,908.85</u>	<u>21,199,392.34</u>

使用权资产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预计 1 年后转回。

(d) 抵销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列示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净额	3,982,454.27	3,768,902.30
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	-	-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4) 资产减值及损失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核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2,255,003.44	7,181,770.59	-	-	19,436,774.0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515,959.96	-	(308,783.47)	-	1,207,176.49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902,864.29	527,601.08	-	-	1,430,465.37
合计	14,673,827.69	7,709,371.67	(308,783.47)	-	22,074,415.89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核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0,670,109.90	1,584,893.54	-	-	12,255,003.4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518,217.88	4,672.51	(6,930.43)	-	1,515,959.96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843,431.54	59,432.75	-	-	902,864.29
合计	13,031,759.32	1,648,998.80	(6,930.43)	-	14,673,827.69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5) 应付票据

	<u>2023 年 12 月 31 日</u>	<u>2022 年 12 月 31 日</u>
银行承兑汇票	160,000,000.00	79,390,000.00

(16) 应付账款

(a) 应付账款主要明细如下：

	<u>2023 年 12 月 31 日</u>	<u>2022 年 12 月 31 日</u>
应付结算款	210,803,923.18	148,959,679.54

(b) 应付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u>2023 年 12 月 31 日</u>	<u>2022 年 12 月 31 日</u>
1 年以内	210,803,923.18	148,959,679.54

(17) 应付职工薪酬

	<u>2023 年 12 月 31 日</u>	<u>2022 年 12 月 31 日</u>
应付短期薪酬(a)	13,343,204.20	11,573,725.74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b)	89,352.32	87,082.76
应付辞退福利	377,533.97	1,404,274.33
合计	<u>13,810,090.49</u>	<u>13,065,082.83</u>

(a) 短期薪酬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142,000.00	516,302,850.03	(518,444,850.03)	-
职工福利费	-	17,630,349.19	(17,630,349.19)	-
社会保险费	67,877.32	23,506,410.06	(23,445,232.66)	129,054.72
其中：医疗保险费	46,480.95	22,743,913.17	(22,682,144.21)	108,249.91
工伤保险费	20,761.49	762,496.89	(762,453.57)	20,804.81
其他	634.88	-	(634.88)	-
住房公积金	333,979.21	44,078,192.93	(44,082,620.93)	329,551.21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029,869.21	18,145,569.75	(14,290,840.69)	12,884,598.27
劳务费	-	61,678,254.07	(61,678,254.07)	-
合计	<u>11,573,725.74</u>	<u>681,341,626.03</u>	<u>(679,572,147.57)</u>	<u>13,343,204.20</u>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7) 应付职工薪酬(续)
(b) 设定提存计划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	91,078.53	46,420,793.71	(46,418,626.51)	93,245.73
失业保险费	(5,895.67)	1,829,027.18	(1,828,924.82)	(5,793.31)
年金缴费	1,899.90	24,152,297.60	(24,152,297.60)	1,899.90
合计	<u>87,082.76</u>	<u>72,402,118.49</u>	<u>(72,399,848.93)</u>	<u>89,352.32</u>

注：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公司分别按工资、奖金和若干津贴的 8%~16%、0.2%~0.8%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此外，本公司为员工提供企业年金福利，分别按工资、奖金和若干津贴的 8%向经政府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管理机构每月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18) 应交税费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应交	本年已交	其他变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增值税	12,958,083.16	58,525,827.12	(53,039,925.94)	161,039.09	18,602,823.43
应交所得税	-	264,262.36	3,581,967.02	(3,846,229.38)	-
应交个人所得税	7,059,703.24	17,250,122.00	(15,354,308.72)	-	8,955,516.52
应交教育费附加	109,158.37	2,645,389.20	(2,653,817.51)	-	100,730.06
应交城建税	146,417.27	3,703,655.93	(3,711,786.91)	-	138,286.29
其他	-	6,220,572.53	(6,220,572.53)	-	-
合计	<u>20,271,362.04</u>	<u>88,609,829.14</u>	<u>(77,398,444.59)</u>	<u>(3,685,190.29)</u>	<u>27,797,356.30</u>

(19) 其他应付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押金及保证金	255,518,086.63	530,056,940.42
应付资金集中款	63,014,433.85	-
应付代收费	-	3,548.18
应付股利	40,760,000.00	35,540,000.00
其他	3,965,579.55	5,604,708.41
合计	<u>363,258,100.03</u>	<u>571,205,197.01</u>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u>2023 年 12 月 31 日</u>	<u>2022 年 12 月 31 日</u>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六(21))	<u>14,065,372.32</u>	<u>10,460,991.28</u>

(21) 租赁负债

	<u>2023 年 12 月 31 日</u>	<u>2022 年 12 月 31 日</u>
房屋及建筑物	25,203,136.66	22,450,691.54
减: 计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的租赁负债(附注六 (20))	<u>(14,065,372.32)</u>	<u>(10,460,991.28)</u>
合计	<u>11,137,764.34</u>	<u>11,989,700.26</u>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不存在已签订但尚未开始执行的租赁合同(2022 年 12 月 31 日: 无)(附注十一(3))。

(22) 资本公积

项目	2022 年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	23,445,282.82	-	-	23,445,282.82
其他资本公积	112,197,009.99	-	-	112,197,009.99
合计	<u>135,642,292.81</u>	<u>-</u>	<u>-</u>	<u>135,642,292.81</u>

项目	2021 年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	23,445,282.82	-	-	23,445,282.82
其他资本公积	112,197,009.99	-	-	112,197,009.99
合计	<u>135,642,292.81</u>	<u>-</u>	<u>-</u>	<u>135,642,292.81</u>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3) 盈余公积

项目	2022 年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66,386,530.44	8,346,762.32	-	74,733,292.7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实收资本。本公司 2023 年按本公司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 8,346,762.32 元(2022 年度：按本公司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的 10% 提取，共人民币 7,283,978.39 元)。

(24) 未分配利润

根据 2023 年 12 月 31 日股东决议，本公司向股东分配利润人民币 40,760,000.00 元(2022 年度：人民币 35,540,000.00 元)。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270,889,049.40	240,873,243.89
本年增加额	83,467,623.15	72,839,783.90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83,467,623.15	72,839,783.90
本年减少额	(49,106,762.32)	(42,823,978.39)
其中：本年提取盈余公积	(8,346,762.32)	(7,283,978.39)
本年分配利润	(40,760,000.00)	(35,540,000.00)
本年年末余额	305,249,910.23	270,889,049.40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5)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电信基建服务收入	1,587,640,211.31	1,312,999,953.52	1,441,147,154.61	1,209,800,600.95
业务流程外判服务收入	457,753,945.79	334,014,603.00	466,727,258.21	360,618,500.28
其中：招标代理服务收入	455,308,696.19	333,469,505.54	466,207,935.46	360,064,767.28
合计	<u>2,045,394,157.10</u>	<u>1,647,014,556.52</u>	<u>1,907,874,412.82</u>	<u>1,570,419,101.23</u>

本公司主要客户为电信运营商，包括中国电信集团和中国移动集团。2023 年本公司向中国电信集团和中国移动集团提供信息化和数字化领域的综合一体化智慧解决方案所带来的收入分别为人民币 2.75 亿元和人民币 4.90 亿元(2022 年：分别为人民币 2.21 亿元和人民币 4.76 亿元)，分别占本公司总营业收入 13.46%和 23.95%(2022 年：分别占 11.56%和 24.97%)。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人民币 1.74 亿元，本公司预计上述收入将于 2024 年度及以后年度予以确认。

(26) 税金及附加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3,703,655.93	3,097,747.04
教育费附加	1,587,233.52	1,329,791.91
地方教育费附加	1,058,155.68	886,527.95
房产税	669,481.30	510,315.25
印花税	306,692.94	435,922.37
其他	45,729.23	46,914.61
合计	<u>7,370,948.60</u>	<u>6,307,219.13</u>

(27) 财务费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886,627.92	764,584.76
减：利息收入	(8,150,029.92)	(10,809,300.46)
手续费	1,809,281.07	1,489,838.15
其他	489,641.98	924,326.23
合计	<u>(4,964,478.95)</u>	<u>(7,630,551.32)</u>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8) 其他收益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进项税加计抵减	3,045,196.82	7,247,065.28
个税手续费返还	315,503.41	448,700.05
其他	3,571,368.56	2,624,958.80
合计	<u>6,932,068.79</u>	<u>10,320,724.13</u>

(29) 信用减值损失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应收账款	7,181,770.59	1,584,893.54
其他应收款	(308,783.47)	(2,257.92)
合计	<u>6,872,987.12</u>	<u>1,582,635.62</u>

(30) 所得税费用

(a) 本年所得税费用组成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264,262.36	1,228,221.87
递延所得税费用	(213,551.97)	(155,173.30)
合计	<u>50,710.39</u>	<u>1,073,048.57</u>

(b) 所得税费用与本公司会计利润的关系如下: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利润总额	83,518,333.54	73,912,832.47
适用的所得税税率	15.00%	15.00%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527,750.03	11,086,924.87
永久性差异	5,185,406.98	2,493,274.20
其中: 不能税前扣除的成本	5,185,406.98	2,493,274.20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16,232,215.72)	(12,451,459.70)
汇算清缴差异	(1,430,230.91)	(55,690.81)
本年所得税费用	<u>50,710.39</u>	<u>1,073,048.57</u>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1) 按性质分类的费用

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和财务费用按照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技术开发合作费	899,470,525.85	852,842,217.39
职工薪酬费用	764,904,050.39	643,845,602.32
支付的租金	89,205,441.49	97,098,413.94
折旧和摊销费用	31,396,756.50	26,707,659.92
财务净收益	(4,964,478.95)	(7,630,551.32)
其他费用	171,603,425.28	223,672,654.55
合计	<u>1,951,615,720.56</u>	<u>1,836,535,996.80</u>

(32)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净利润	83,467,623.15	72,839,783.90
加：资产减值损失	527,601.08	59,432.75
信用减值损失	6,872,987.12	1,582,635.62
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及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24,020,507.12	20,728,447.18
无形资产摊销	2,079,290.43	1,761,842.7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296,958.95	4,217,369.95
处置及报废固定资产、无 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的损失/(收益)	12,406.01	(749,992.68)
财务费用	885,945.07	764,584.76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	(213,551.97)	(155,173.3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169,182,487.53)	(39,334,109.6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 增加	<u>(118,048,748.37)</u>	<u>45,763,678.11</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64,281,468.94)</u>	<u>107,478,499.46</u>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2)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u>2023 年度</u>	<u>2022 年度</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508,777,752.79	609,680,731.40
减: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 余额	<u>(609,680,731.40)</u>	<u>(693,301,605.31)</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100,902,978.61)</u>	<u>(83,620,873.91)</u>

(c)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量表中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包括:

	<u>2023 年度</u>	<u>2022 年度</u>
押金及保证金	274,538,853.79	60,082,330.55
受限资金	45,450,622.12	-
办公费	9,466,697.22	3,841,207.51
房屋、车辆使用费	10,666,132.67	111,077,015.32
业务及手续费	7,872,920.90	19,675,199.98
其他	<u>18,927,264.82</u>	<u>18,148,196.16</u>
合计	<u>366,922,491.52</u>	<u>212,823,949.52</u>

(d)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u>2023 年度</u>	<u>2022 年度</u>
支付广通服资金集中款项	<u>-</u>	<u>67,518,515.21</u>

(e)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u>2023 年度</u>	<u>2022 年度</u>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金额	<u>13,033,917.17</u>	<u>58,244,200.78</u>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2)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f) 本公司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08,772,534.29	609,680,433.2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218.50	298.20
年末可随时用于支付的货币资金余额小计	<u>508,777,752.79</u>	<u>609,680,731.40</u>
使用受限制的银行存款	467,186.54	-
使用受限制的其他货币资金	48,872,221.60	3,888,786.02
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小计	<u>49,339,408.14</u>	<u>3,888,786.02</u>
应收利息	2,152.78	8,322.28
年末货币资金余额	<u>558,119,313.71</u>	<u>613,577,839.70</u>
减：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49,339,408.14)	(3,888,786.02)
减：应收利息	(2,152.78)	(8,322.28)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508,777,752.79</u>	<u>609,680,731.40</u>

七 承诺事项

资本性支出承诺

以下为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及建筑物	1,597,132.32	605,043.98
机器设备	3,384,254.55	1,294,526.12
合计	<u>4,981,386.87</u>	<u>1,899,570.10</u>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营租赁收款额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资产负债表日后应收的租赁收款额的未折现金额汇总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2,280,461.04	519,322.75
一到二年	2,360,197.44	-
二到三年	2,439,933.84	-
三到四年	2,519,670.24	-
四到五年	1,259,835.12	-
合计	<u>10,860,097.68</u>	<u>519,322.75</u>

九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 关联方及其交易

(1) 母公司

(a) 母公司基本情况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广通服	中国北京	其他电信服务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b) 母公司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广通服	<u>2,687,716,142.87</u>	-	-	<u>2,687,716,142.87</u>

(c)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广通服	<u>100.00%</u>	<u>100.00%</u>	<u>100.00%</u>	<u>100.00%</u>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 关联方及其交易(续)

(2)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性质

	与本公司关系
中国电信财务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的其他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通服集团除广通服外其他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广东胜通和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联营企业
浙江鸿程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之联营企业
中国铁塔集团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之联营企业

(3) 本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之间的重大交易列示如下：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提供电信基建服务	(i)	279,612,100.32	227,425,813.23
提供未梢电信服务	(ii)	47,754,957.82	48,339,525.22
物业租赁服务支出	(iii)	3,310,343.61	7,848,779.60
IT 应用服务支出	(iv)	1,142,961.68	4,223,676.76
经营后勤服务支出	(v)	56,140,126.84	48,401,316.15
物资采购服务支出	(vi)	2,655,195.39	6,294,008.13
利息支出	(vii)	157,877.37	108,308.23
存放于中国电信财务公司存款	(viii)	786,584.21	(10,786,673.04)
存放于中国电信财务公司存款 的利息收入	(ix)	5,665.73	69,626.93
资金拆出净额	(x)	(70,322,169.57)	67,518,515.21
资金拆入净额	(xi)	(63,014,433.85)	(48,821,763.99)

附注：

- (i)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提供的电信基建之设计、施工及监理服务。
- (ii)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提供的配套电信服务如网络设备维护(包括管线维护、机房维护及基站维护)、渠道(营销)服务、固网及无线增值服务、互联网内容及信息服务等。
- (iii) 主要指本公司已付及应付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业务场地的短期租赁费用。
- (iv) 主要指本公司已付及应付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的基础电信服务、增值服务及信息应用服务费用。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 关联方及其交易(续)

(3) 本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之间的重大交易列示如下(续):

- (v) 主要指本公司已付及应付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的物流、人才、文化、教育、卫生和其他后勤服务费用。
- (vi) 主要指本公司已付及应付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的物资采购服务、仓储、运输及安装服务等费用。
- (vii) 主要指本公司从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取得贷款及确认租赁负债已付及应付中国电信集团的利息。
- (viii) 主要指本公司于中国电信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下的净存款。
- (ix) 主要指本公司从中国电信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中取得的利息收入。
- (x)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通服集团提供的资金拆借净额。
- (xi) 主要指中通服集团为本公司提供的资金拆借净额。

本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的交易条款由本集团与其协商确定。

(4) 本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的应收应付款净值列示如下:

	<u>2023 年 12 月 31 日</u>	<u>2022 年 12 月 31 日</u>
货币资金	10,002,152.78	9,221,738.07
应收账款	49,001,325.63	55,324,720.52
预付款项	139,920.45	-
其他应收款	7,569,759.49	84,078,713.24
合同资产	<u>188,401,684.55</u>	<u>160,280,704.47</u>
合计	<u>255,114,842.90</u>	<u>308,905,876.30</u>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 关联方及其交易(续)

- (4) 本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的应收应付款净值列示如下(续):

	<u>2023 年 12 月 31 日</u>	<u>2022 年 12 月 31 日</u>
应付账款	23,939,404.96	18,999,440.82
其他应付款	148,476,525.93	97,570,163.8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54,983.10	719,200.00
租赁负债	3,808,768.89	1,760,517.41
合计	<u>177,679,682.88</u>	<u>119,049,322.10</u>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款项的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2,205,538.29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035,808.20 元)。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确认与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新增租赁合同相关的使用权资产人民币 3,970,043.62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826,819.37 元)。

- (5) 本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之联营企业及其他关联方的重大交易列示如下:

		<u>2023 年度</u>	<u>2022 年度</u>
提供电信基建服务	(i)	149,902,157.90	173,884,200.20
提供末梢电信服务	(ii)	522,750.14	433,625.69
经营后勤服务支出	(iii)	<u>663,491,746.70</u>	<u>654,509,972.38</u>

附注:

- (i)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之联营企业及其他关联方提供的电信基建之设计、施工及监理服务。
- (ii) 主要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之联营企业及其他关联方提供的配套电信服务如网络设备维护(包括管线维护、机房维护及基站维护)，渠道(营销)服务、固网及无线增值服务、互联网内容及信息服务等。
- (iii) 主要指本公司已付及应付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之联营企业及其他关联方的物流、人才、文化、教育、卫生和其他后勤服务费用。

本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之联营企业及其他关联方的交易条款由本集团与其协商确定。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 关联方及其交易(续)

(6) 本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之联营企业及其他关联方的应收应付款项净值列示如下：

	<u>2023 年 12 月 31 日</u>	<u>2022 年 12 月 31 日</u>
应收账款	7,880,645.74	10,213,265.06
其他应收款	1,843,133.12	2,457,823.03
合同资产	<u>17,872,452.29</u>	<u>11,693,758.37</u>
合计	<u>27,596,231.15</u>	<u>24,364,846.46</u>
	<u>2023 年 12 月 31 日</u>	<u>2022 年 12 月 31 日</u>
应付票据	160,000,000.00	79,390,000.00
应付账款	877,256.89	320,740.38
其他应付款	<u>276,336.27</u>	<u>97,618.69</u>
合计	<u>161,153,593.16</u>	<u>79,808,359.07</u>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之联营企业款项的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190,179.10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95,978.35 元)。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一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 市场风险

(a)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主要产生于以功能性货币以外的货币计价的金融工具。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以功能性货币以外的货币计价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预期人民币兑外币升值或贬值不会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b) 利率风险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均不存在短期或长期借款，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不存在重大利率风险。。

(2) 信用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资产负债表表外无为履行财务担保所需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大型国有银行和中国电信财务公司，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的风险不高。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均不存在因债务人抵押而持有的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的情况。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一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3) 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本公司财务部门在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 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 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 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及租赁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金融负债一					
应付票据	160,000,000.00	-	-	-	160,000,000.00
应付账款	210,803,923.18	-	-	-	210,803,923.18
其他应付款	322,498,100.03	-	-	-	322,498,100.03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4,513,637.20	6,461,869.41	5,058,788.77	-	26,034,295.38
合计	707,815,660.41	6,461,869.41	5,058,788.77	-	719,336,318.59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金融负债一					
应付票据	79,390,000.00	-	-	-	79,390,000.00
应付账款	148,959,679.54	-	-	-	148,959,679.54
其他应付款	535,665,197.01	-	-	-	535,665,197.01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0,980,545.03	8,743,935.34	3,497,614.52	-	23,222,094.89
合计	774,995,421.58	8,743,935.34	3,497,614.52	-	787,236,971.44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

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公司不存在已签订但尚未开始执行的租赁合同。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二 公允价值估计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均不存在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资产和负债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其他流动资产以及应付款项等，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

十三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所有者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所有者的股利金额、向所有者返还资本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公司的总资本为资产负债表中所列示的所有者权益。本公司不受制于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利用贷款总额对总资产的比率监控资本。本公司把贷款总额界定为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及长期应付款的总和，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及长期应付款。本公司主要通过自有资金满足持续经营的需求。

编号: 1 03685387



此复印件仅供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
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北京第0907号] 丁
后附页: 其他用途无效。

营业执照

(副本)(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067311102Q

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类型 外商投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分支机构
 营业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7号4号楼22层、23层、25层、26层
 负责人 周星
 成立日期 2013年03月28日
 营业期限 2013年03月28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2017 年09 月01 日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证书序号: NO.504316

说明

-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是证明会计师事务所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设立分所执行业务的凭证。
-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北京市财政局
北京市财政局
2012年11月2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北京印信快捷有限公司
2012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报告
其他用途无效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负责人: 周星

办公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7号北京财富中心一期办公楼22层、23层、25层、26层

分所编号: 310000071101

批准设立文号: 财会函[2012]52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2-12-24



此复印件仅供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24)第 0907 号】后附之用，其他用途无效。



110292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胡巍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8-01-13
工作单位: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 110222197801130312
Identity card No.

胡巍

姓名: 胡巍
证书编号: 110002432603

110002432603

证书编号: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2004-06-20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年 月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
Annual Renewal R

本证书经检验
This certificate is
this renewal.

2005年 3月 1日

此复印件仅供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24)第 0907 号】后附之用，其他用途无效。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6年 4 月 13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6年 8 月 29 日

12

湖南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
注意事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时必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转所专用章
二、本证书仅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7年 7 月 6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7年 7 月 6 日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6年 12 月 30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7年 1 月 29 日

11

此复印件仅供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北京
审字(2024)第 0907 号】后附之用，其他用途无效。



姓名 戚雪君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8-12-26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分所
 身份证号码 130730198812263423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戚雪君
证书编号：310000070580



戚雪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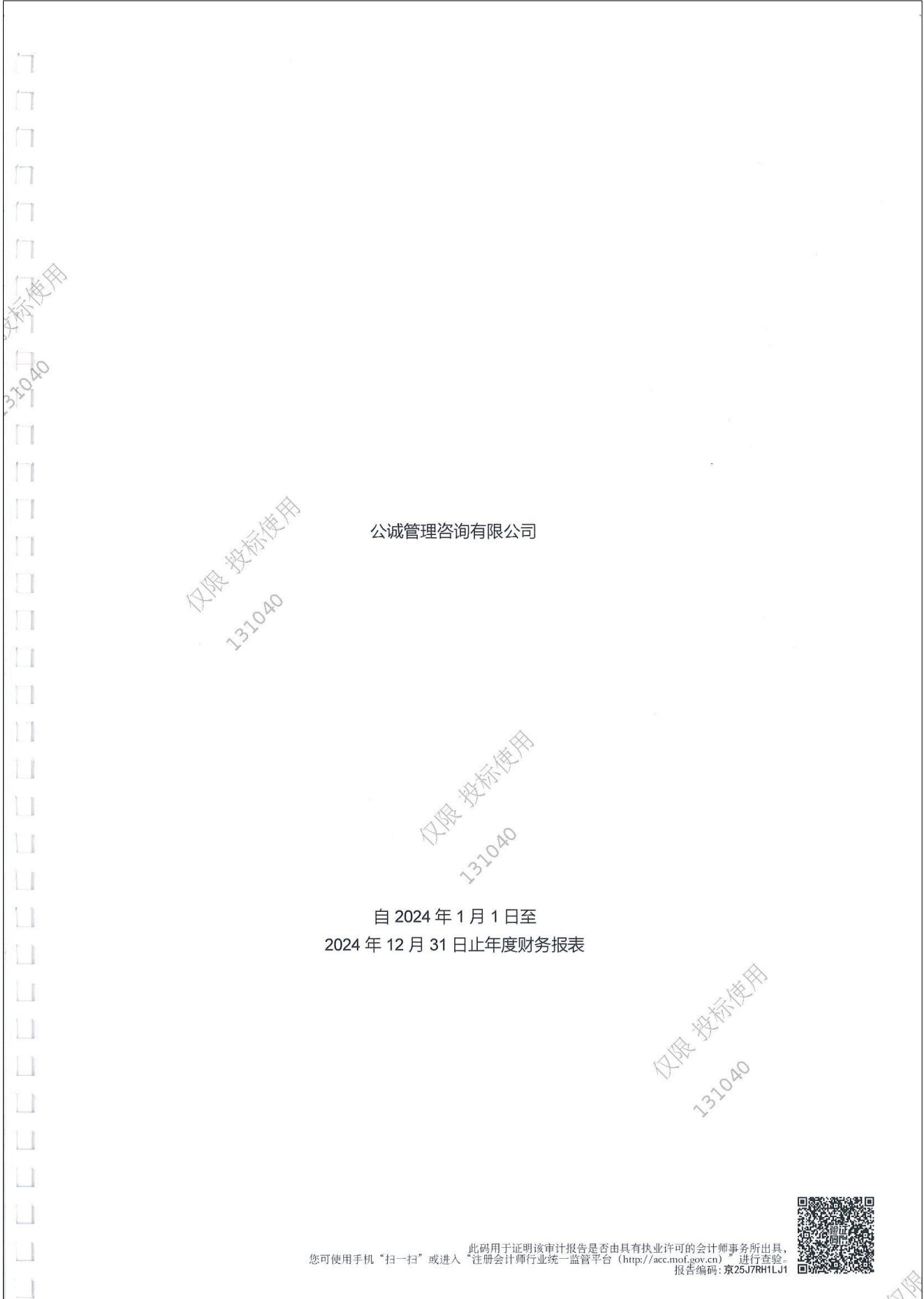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31000007058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18 年 06 月 19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2024 年



仅限 投标使用
131040

仅限 投标使用
131040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仅限 投标使用
131040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仅限 投标使用
131040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 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5J7RH1LJ1



仅限



KPMG Huazhen LLP
8th Floor, KPM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Beijing 100738
China
Telephone +86 (10) 8508 5000
Fax +86 (10) 8518 5111
Internet kpmg.com/cn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8层
邮政编码:100738
电话 +86 (10) 8508 5000
传真 +86 (10) 8518 5111
网址 kpmg.com/cn

审计报告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507354 号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第 1 页至第 55 页的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公诚咨询”) 财务报表, 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 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 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 的规定编制, 公允反映了公诚咨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 (以下简称“审计准则”) 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 我们独立于公诚咨询, 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 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 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第 1 页, 共 3 页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507354 号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公诚咨询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公诚咨询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公诚咨询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507354 号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续)

-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公诚咨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公诚咨询不能持续经营。
-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娟

(签名并盖章)

张娟



中国 北京

刘全强

(签名并盖章)

刘全强



2025 年 3 月 27 日





资产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507,721,782.10	558,119,313.71
应收票据		1,748,800.90	1,291,212.44
应收账款	五(2)	318,439,754.44	283,238,042.54
预付款项	五(3)	14,899,157.35	13,468,612.93
其他应收款	五(4)	48,167,850.78	50,919,109.08
合同资产	五(5)	734,500,713.42	407,991,218.80
其他流动资产	五(6)	794,681.61	3,260,804.58
流动资产合计		1,626,272,740.60	1,318,288,314.08
非流动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五(7)	7,046,930.11	7,592,027.57
固定资产	五(8)	75,532,923.28	75,204,084.85
在建工程		2,023,148.30	11,479,133.11
使用权资产	五(9)	24,852,683.25	24,307,618.92
无形资产	五(10)	23,684,665.48	14,765,824.74
长期待摊费用	五(11)	17,507,428.99	11,555,794.71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2)	7,143,400.32	3,982,454.2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7,791,179.73	148,886,938.17
资产总计		1,784,063,920.33	1,467,175,252.25

刊载于第 9 页至第 55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应付票据	五(14)	260,334,809.63	160,000,000.00
应付账款	五(15)	444,733,689.04	210,803,923.18
合同负债		9,433.96	-
应付职工薪酬	五(16)	16,117,663.42	13,810,090.49
应交税费	五(17)	38,685,097.95	27,797,356.30
其他应付款	五(18)	298,645,102.26	363,258,100.0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19)	10,693,981.76	14,065,372.32
其他流动负债		566.04	-
流动负债合计		1,069,220,344.06	789,734,842.32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五(20)	16,134,965.59	11,137,764.3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589,432.87	677,149.79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724,398.46	11,814,914.13
负债合计		1,085,944,742.52	801,549,756.45

刊载于第 9 页至第 55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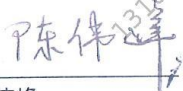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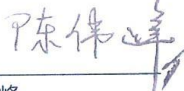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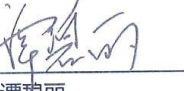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续)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	五(21)	200,000,000.00	150,000,000.00
资本公积	五(22)	85,642,292.81	135,642,292.81
盈余公积	五(23)	85,329,660.96	74,733,292.76
未分配利润	五(24)	327,147,224.04	305,249,910.23
所有者权益合计		<u>698,119,177.81</u>	<u>665,625,495.80</u>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u>1,784,063,920.33</u>	<u>1,467,175,252.25</u>

此财务报表已于2025年3月27日获企业负责人批准。

		
陈伟峰	陈伟峰	谭碧丽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 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签名和盖章)	(签名和盖章)



刊载于第9页至第55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五(25)	2,067,775,812.49	2,045,394,157.10
减: 营业成本	五(25)、五(31)	1,632,937,198.10	1,647,014,556.52
税金及附加	五(26)	7,743,334.12	7,370,948.60
销售费用	五(31)	29,936,226.92	23,073,555.71
管理费用	五(31)	166,415,023.46	170,614,154.44
研发费用	五(31)	116,491,267.18	115,877,932.84
财务费用	五(27)、五(31)	(3,468,129.64)	(4,964,478.95)
其中: 利息费用		1,002,602.30	886,627.92
利息收入		6,839,234.28	8,150,029.92
加: 其他收益	五(28)	1,308,098.30	6,932,068.79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五(29)	(8,535,855.59)	(6,872,987.12)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2,577,248.95)	(527,601.08)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539,321.99	(21,435.32)
营业利润		108,455,208.10	85,917,533.21
加: 营业外收入		177,865.15	1,546,182.06
减: 营业外支出		1,394,510.85	3,945,381.73
利润总额		107,238,562.40	83,518,333.54
减: 所得税费用	五(30)	1,274,880.39	50,710.39
净利润		105,963,682.01	83,467,623.15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综合收益总额		105,963,682.01	83,467,623.15

刊载于第 9 页至第 55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52,293,334.50	2,029,801,584.3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884,372.83	43,012,583.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72,177,707.33	2,072,814,167.5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98,235,275.55)	(1,051,991,020.0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24,709,535.63)	(761,336,658.10)
支付的各项税费		(64,799,518.12)	(56,845,466.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2)(c)	(116,501,116.36)	(366,922,491.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04,245,445.66)	(2,237,095,636.52)
经营活动产生 / (使用) 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32)(a)	67,932,261.67	(164,281,468.9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64,304.47	209,299.8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70,322,169.5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4,304.47	70,531,469.3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9,969,317.76)	(21,594,178.5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2)(d)	(1,771,387.83)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740,705.59)	(21,594,178.59)
投资活动 (使用) / 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476,401.12)	48,937,290.80

刊载于第 9 页至第 55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63,014,433.8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63,014,433.8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760,000.00)	(35,54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2)(e)	(77,355,316.38)	(13,033,917.1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8,115,316.38)	(48,573,917.17)
筹资活动 (使用) 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115,316.38)	14,440,516.6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96.57)	682.8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五(32)(b)	(81,660,652.40)	(100,902,978.61)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8,777,752.79	609,680,731.40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32)(f)	427,117,100.39	508,777,752.79

刊载于第 9 页至第 55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150,000,000.00	135,642,292.81	74,733,292.76	305,249,910.23	665,625,495.80
2024年度增减变动额		50,000,000.00	(50,000,000.00)	10,596,368.20	21,897,313.81	32,493,682.01
综合收益总额		-	-	-	105,963,682.01	105,963,682.01
净利润	五(24)	-	-	-	105,963,682.01	105,963,682.01
利润分配		-	-	10,596,368.20	(84,066,368.20)	(73,470,000.00)
提取盈余公积	五(23)	-	-	10,596,368.20	(10,596,368.20)	-
对所有者的分配	五(24)	-	-	-	(73,470,000.00)	(73,470,000.00)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五(22)	50,000,000.00	(50,000,000.00)	-	-	-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200,000,000.00	85,642,292.81	85,329,660.96	327,147,224.04	698,119,177.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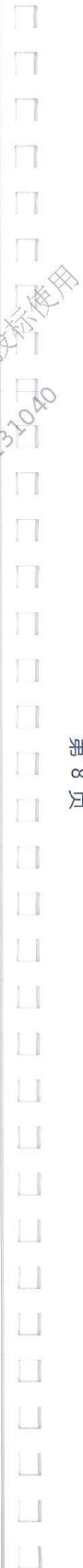
刊载于第 9 页至第 55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2023 年度
89535810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50,000,000.00	135,642,292.81	66,386,530.44	270,889,049.40	622,917,872.65
2023 年度增减变动额		-	-	8,346,762.32	34,360,860.83	42,707,623.15
综合收益总额		-	-	-	83,467,623.15	83,467,623.15
净利润	五(24)	-	-	-	83,467,623.15	83,467,623.15
利润分配		-	-	8,346,762.32	(49,106,762.32)	(40,760,000.00)
提取盈余公积	五(23)	-	-	8,346,762.32	(8,346,762.32)	-
对所有者权益的分配	五(24)	-	-	-	(40,760,000.00)	(40,760,000.00)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50,000,000.00	135,642,292.81	74,733,292.76	305,249,910.23	665,625,495.80

刊载于第 9 页至第 55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原是由北京煜金桥通信建设监理公司、广东省电信规划设计院和广东电信建设开发公司于2000年3月1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广州市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于2003年3月26日,本公司原股东北京煜金桥通信建设监理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0%的股权转让给另一股东广东省电信规划设计院。于2005年1月1日,广东省电信规划设计院及广东电信建设开发公司将其合计持有的本公司40%的股权转让39%股权给广东省电信实业集团公司,转让1%股权给广东鸿波通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2006年2月28日为基准日,广东省电信实业集团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99%的股权无偿划至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于2006年8月31日,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的99%股权转让予中国通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通服”)。于2006年10月8日,中通服将其持有的本公司的99%股权转让予广东省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通服”)。于2007年8月6日,广东鸿波通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的1%股权转让予广通服。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期限为无固定期限;2024年度,本公司根据广通服决议批准将资本公积人民币50,000,000.00元转增实收资本,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00,000.00元。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广通服,最终母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经批准的主要业务范围为:工程技术咨询服务;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服务;政府采购代理;工程监理服务;工程项目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商务咨询服务;招投标咨询服务;建筑工程、土木工程技术服务。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本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3 外币折算

(a)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a) 金融资产

(i) 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债务工具

本公司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三种方式进行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本公司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余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

本公司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ii) 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应收租赁款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和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应收租赁款，本公司亦选择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应收租赁款外，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本公司对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当单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和计提方法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运营商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 非运营商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3 低风险组合

合同资产组合 1 运营商组合
合同资产组合 2 非运营商组合
合同资产组合 3 低风险组合

运营商组合包含与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包括中通服内部各成员单位（以下简称“中通服集团”））（以下简称“中国电信集团”）、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移动集团”）、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联通集团”）、中国广播电视网络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广电集团”）、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铁塔集团”）形成的资产。非运营商组合包含与除上述运营商及中通服集团以外的客户形成的资产。低风险组合为中通服集团之间形成的资产。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和计提方法如下：

-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运营商组合
-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非运营商组合
-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押金保证金、出口退税款、员工借款及备用金组合
-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低风险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iii) 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及借款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c)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存货

存货包括库存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个别计价法或加权平均法核算，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合同履约成本和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7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和以出租为目的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自用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8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及其他、运输工具。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 年	3%	3.23%
机器设备及其他	3 - 20 年	3%	4.85% - 32.33%
运输工具	6 - 10 年	3%	9.70% - 16.17%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9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10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计算机软件及其他，以成本计量。

(a) 计算机软件及其他

计算机软件及其他按法律规定的专利权的期限 2-10 年平均摊销。

(b)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11 研究与开发

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以及
-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12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使用权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年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13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对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4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a)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b) 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公司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c) 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辞退福利，列示为应付职工薪酬。

15 预计负债

因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16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17 收入确认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 电信基建服务—工程监理服务；
- 业务流程外判服务—招标代理服务。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本公司的主要业务，包括工程监理服务和招标代理服务等业务，均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在合同期内确认收入。

本公司主要采用产出法确定履约进度，即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或服务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有关合同资产减值的会计政策，具体参见附注三(5)。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但在有确凿证据表明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仅与合同中一项或多项(而非全部)履约义务相关的，本公司将该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分摊至相关一项或多项履约义务。单独售价，是指本公司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公司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一项资产：(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2)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上述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18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本公司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公司收到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本公司直接收取的财政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19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支付的租赁负债，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本公司的使用权资产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等。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1)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2)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时，除财政部规定的可以采用简化方法的合同变更外，本公司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对于就现有租赁合同达成的符合条件的租金减免，本公司选择采用简化方法，在达成协议解除原支付义务时将未折现的减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整租赁负债。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a) 经营租赁

本公司经营租出自有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时，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

对于就现有租赁合同达成的符合条件的租金减免，本公司选择采用简化方法，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金，在减免期间将减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除上述符合条件的合同变更采用简化方法外，当租赁发生变更时，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并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作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b)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相关资产。本公司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列示为长期应收款，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收取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0 利润分配

拟发放的利润于所有者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21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采用减值矩阵确定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本公司对具有类似风险特征的各类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确定相应的损失准备的比例。减值矩阵基于本公司历史逾期比例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确定。

22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于 2024 年度执行了财政部于近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及指引，主要包括：《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 (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中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的规定；《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 (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 中“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规定。执行上述规定未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四 税项

1、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税率	税基
企业所得税 (a)	15%	应纳税所得额
增值税	3% - 13%	应纳税增值额 (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 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 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教育费附加	3%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a) 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本公司取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 GR202344004107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该证书的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有关规定，本公司于 2024 年度和 2023 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均为 15%。

五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存款	378,620,811.19	499,239,720.83
存放于中国电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中国电信财务公司”) 款项	5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货币资金	79,097,421.15	48,877,440.10
应收利息	3,549.76	2,152.78
合计	<u>507,721,782.10</u>	<u>558,119,313.71</u>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78,100,451.81	48,000,000.00
履约保证金	898,762.14	872,221.60
诉讼冻结资金	1,601,918.00	467,186.54
合计	80,601,131.95	49,339,408.14

2 应收账款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347,281,124.32	302,674,816.57
减：坏账准备	(28,841,369.88)	(19,436,774.03)
净额	318,439,754.44	283,238,042.54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66,105,147.59	(1,280,026.90)	243,353,018.77	(990,350.94)
1 - 2 年	43,617,537.45	(6,311,820.66)	33,269,070.52	(4,982,253.40)
2 - 3 年	17,422,943.52	(6,312,898.38)	16,926,454.44	(6,105,439.23)
3 - 4 年	12,730,089.38	(8,184,151.86)	3,794,986.18	(2,324,475.24)
4 - 5 年	3,278,612.49	(2,625,678.19)	1,449,591.87	(1,152,560.43)
5 年以上	4,126,793.89	(4,126,793.89)	3,881,694.79	(3,881,694.79)
合计	347,281,124.32	(28,841,369.88)	302,674,816.57	(19,436,774.03)

(b)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2024 年度及 2023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c) 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于应收账款, 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如下:

类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其他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19,436,774.03	9,588,478.53	(183,882.68)	-	-	28,841,369.88

(i)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无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ii)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运营商组合: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预期信用 损失率 (%)	金额	金额	预期信用 损失率 (%)	金额
1 年以内	137,191,668.98	0.20	(274,383.33)	110,115,616.88	0.20	(220,231.23)
1 - 2 年	17,076,457.99	5.10	(870,899.37)	12,050,121.83	5.60	(674,806.82)
2 - 3 年	5,363,923.30	15.40	(826,044.18)	5,460,488.24	16.90	(922,822.51)
3 - 4 年	3,195,578.13	38.60	(1,233,493.16)	1,361,101.54	40.60	(552,607.22)
4 - 5 年	844,727.85	66.50	(561,744.02)	482,315.60	69.30	(334,244.71)
5 年以上	1,983,334.30	100.00	(1,983,334.30)	1,814,669.90	100.00	(1,814,669.90)
合计	165,655,690.55		(5,749,898.36)	131,284,313.99		(4,519,382.39)

非运营商组合: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预期信用 损失率 (%)	金额	金额	预期信用 损失率 (%)	金额
1 年以内	125,705,445.83	0.80	(1,005,643.57)	128,353,285.82	0.60	(770,119.71)
1 - 2 年	26,541,079.46	20.50	(5,440,921.29)	21,218,948.69	20.30	(4,307,446.58)
2 - 3 年	12,059,020.22	45.50	(5,486,854.20)	11,465,966.20	45.20	(5,182,616.72)
3 - 4 年	9,534,511.25	72.90	(6,950,658.70)	2,433,884.64	72.80	(1,771,868.02)
4 - 5 年	2,433,884.64	84.80	(2,063,934.17)	967,276.27	84.60	(818,315.72)
5 年以上	2,143,459.59	100.00	(2,143,459.59)	2,067,024.89	100.00	(2,067,024.89)
合计	178,417,400.99		(23,091,471.52)	166,506,386.51		(14,917,391.64)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低风险组合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3,208,032.78 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884,116.07 元)，未计提减值准备 (2023 年 12 月 31 日：无)。

- (d) 2024 年度及 2023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核销的应收账款。
- (e)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质押给银行作为取得银行借款的担保的应收账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无)。

3 预付款项

- (a) 预付款项按账龄分析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
1 年以内	14,899,157.35	100.00	13,468,612.93	100.00
减：减值准备	-		-	
合计	<u>14,899,157.35</u>		<u>13,468,612.93</u>	

4 其他应收款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41,629,113.04	45,950,559.35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1,771,387.83	-
应收代垫款	883,855.86	700,053.81
其他	4,221,930.28	5,475,672.41
小计	48,506,287.01	52,126,285.57
减：坏账准备	(338,436.23)	(1,207,176.49)
净额	<u>48,167,850.78</u>	<u>50,919,109.08</u>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30,168,226.52	(161,369.50)	44,589,446.10	(200,703.54)
1 - 2 年	13,784,029.63	(98,777.19)	6,540,886.01	(30,479.49)
2 - 3 年	4,484,030.86	(28,249.54)	-	-
5 年以上	70,000.00	(50,040.00)	995,953.46	(975,993.46)
合计	<u>48,506,287.01</u>	<u>(338,436.23)</u>	<u>52,126,285.57</u>	<u>(1,207,176.49)</u>

(b)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其他应收款		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u>52,126,285.57</u>	<u>(1,207,176.49)</u>	-	-	(1,207,176.49)
2024 年 12 月 31 日	<u>48,506,287.01</u>	<u>(338,436.23)</u>	-	-	(338,436.23)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不存在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无)。

(c)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如下:

类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其他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u>1,207,176.49</u>	-	(868,740.26)	-	-	<u>338,436.23</u>

5 合同资产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资产	738,508,427.74	409,421,684.17
减: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u>(4,007,714.32)</u>	<u>(1,430,465.37)</u>
合计	<u>734,500,713.42</u>	<u>407,991,218.80</u>

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a)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如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合计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409,421,684.17	(1,430,465.37)	-	-	(1,430,465.37)
2024 年 12 月 31 日	738,508,427.74	(4,007,714.32)	-	-	(4,007,714.32)

(b)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变动如下：

类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核销	其他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资产	1,430,465.37	2,577,248.95	-	-	-	4,007,714.32

6 其他流动资产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732,702.40	589,162.30
预缴所得税	61,979.21	2,671,642.28
合计	794,681.61	3,260,804.58

7 投资性房地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原价				
房屋及建筑物	16,858,684.81	-	-	16,858,684.81
累计折旧				
房屋及建筑物	(9,266,657.24)	(545,097.46)	-	(9,811,754.70)
账面净值				
房屋及建筑物	7,592,027.57	(545,097.46)	-	7,046,930.11
减值准备				
房屋及建筑物	-	-	-	-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7,592,027.57			7,046,930.11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于 2024 年度，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的金额为人民币 545,097.46 元 (2023 年度：人民币 545,097.46 元)。

于 2024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将投资性房地产改为自用的情况。(2023 年度：无)。

于 2024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将固定资产改为出租的情况 (2023 年度：无)。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均不存在已抵押的投资性房地产。

8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及其他	运输工具	合计
原价				
2023 年 12 月 31 日	68,364,223.25	62,376,333.00	14,137,951.60	144,878,507.85
本年增加				
购置	-	10,229,518.46	1,720,190.69	11,949,709.15
本年减少				
处置及报废	(3,129,502.42)	(2,409,061.10)	(1,363,155.42)	(6,901,718.94)
2024 年 12 月 31 日	65,234,720.83	70,196,790.36	14,494,986.87	149,926,498.06
累计折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2,158,514.36)	(38,738,875.92)	(8,777,032.72)	(69,674,423.00)
本年增加				
计提	(2,129,051.97)	(8,159,224.07)	(1,012,930.43)	(11,301,206.47)
本年减少				
处置及报废	3,035,617.35	2,327,158.25	1,219,279.09	6,582,054.69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1,251,948.98)	(44,570,941.74)	(8,570,684.06)	(74,393,574.78)
减值准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	-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	-
账面价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46,205,708.89	23,637,457.08	5,360,918.88	75,204,084.85
2024 年 12 月 31 日	43,982,771.85	25,625,848.62	5,924,302.81	75,532,923.28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将固定资产用于债务抵押的情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无)。

2024 年度计入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的折旧费用分别为：人民币 7,294,015.28 元、人民币 808,526.68 元、人民币 1,265,702.50 元及人民币 1,932,962.01 元 (2023 年度：人民币 8,849,065.44 元、人民币 143,209.30 元、人民币 683,942.89 元及人民币 2,029,119.56 元)。

(a) 经营租出的固定资产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经营性租出固定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无)。

(b) 产权证书办理情况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物业的权属证书转移手续尚未办理完毕的情况 (2023 年 12 月 31 日：无)。

(c)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无)。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9 使用权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原价	
2023 年 12 月 31 日	50,530,533.14
本年增加	
新增租赁	18,777,878.80
本年减少	
租赁变更和其他	(25,257,380.92)
2024 年 12 月 31 日	44,051,031.02
累计折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6,222,914.22)
计提	(14,958,348.58)
租赁变更及其他	21,982,915.03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9,198,347.77)
减值准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账面价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4,307,618.92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4,852,683.25

仅限投标使用
131040

仅限投标使用
131040



仅限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10 无形资产

	计算机软件及其他
原价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8,277,169.46
本年增加	11,239,556.49
本年减少	(1,061,227.84)
2024 年 12 月 31 日	38,455,498.11
累计摊销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3,511,344.72)
本年增加	(2,320,442.76)
本年减少	1,060,954.85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4,770,832.63)
减值准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账面价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4,765,824.74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3,684,665.48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作为抵押物的无形资产 (2023 年度：无)。

2024 年度计入营业成本、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的摊销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152,440.50 元、人民币 2,026,481.17 元及人民币 141,521.09 元 (2023 年度：人民币 858,426.97 元、人民币 259,455.33 元及人民币 961,408.13 元)。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11 长期待摊费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额	本年摊销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1,555,794.71	12,788,239.31	(6,836,605.03)	17,507,428.99

1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a)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资产减值及损失准备	4,978,128.06	33,187,520.43	3,311,162.35	22,074,415.89
租赁负债	4,024,342.10	26,828,947.35	3,780,470.50	25,203,136.66
应付职工薪酬	1,537,172.51	10,247,816.67	158,202.56	1,054,683.76
折旧与摊销	331,660.14	2,211,067.63	378,761.70	2,525,077.77
合计	10,871,302.81	72,475,352.08	7,628,597.11	50,857,314.08

除预计 1 年后转回的租赁负债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外，其他递延所得税资产预计主要于 1 年内（含 1 年）转回。

(b)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使用权资产	3,727,902.49	24,852,683.25	3,646,142.84	24,307,618.92

使用权资产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预计主要于 1 年后转回。

(c) 抵销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列示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净额	7,143,400.32	3,982,454.27
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	-	-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14 应付票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u>260,334,809.63</u>	<u>160,000,000.00</u>

15 应付账款

(a) 应付账款主要明细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结算款	<u>444,733,689.04</u>	<u>210,803,923.18</u>

(b) 应付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u>444,733,689.04</u>	<u>210,803,923.18</u>

16 应付职工薪酬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短期薪酬 (a)	15,778,404.26	13,343,204.20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 (b)	89,352.32	89,352.32
应付辞退福利	<u>249,906.84</u>	<u>377,533.97</u>
合计	<u>16,117,663.42</u>	<u>13,810,090.49</u>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a) 短期薪酬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538,369,724.54	(535,369,724.54)	3,000,000.00
职工福利费	-	12,376,012.57	(12,376,012.57)	-
社会保险费	129,054.72	22,312,675.72	(22,312,675.72)	129,054.72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8,249.91	21,028,874.92	(21,028,874.92)	108,249.91
工伤保险费	20,804.81	1,283,304.62	(1,283,304.62)	20,804.81
其他	-	496.18	(496.18)	-
住房公积金	329,551.21	45,201,929.28	(45,202,667.28)	328,813.21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884,598.27	18,737,940.36	(19,302,002.30)	12,320,536.33
劳务费	-	69,035,857.05	(69,035,857.05)	-
合计	<u>13,343,204.20</u>	<u>706,034,139.52</u>	<u>(703,598,939.46)</u>	<u>15,778,404.26</u>

(b) 设定提存计划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	93,245.73	51,241,464.58	(51,241,464.58)	93,245.73
失业保险费	(5,793.31)	2,267,012.05	(2,267,012.05)	(5,793.31)
年金缴费	1,899.90	25,806,627.30	(25,806,627.30)	1,899.90
合计	<u>89,352.32</u>	<u>79,315,103.93</u>	<u>(79,315,103.93)</u>	<u>89,352.32</u>

注：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分别按工资、奖金和若干津贴的 14%及 15%、0.20%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此外，本公司为员工提供企业年金福利，分别按工资、奖金和若干津贴的 5%向经政府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管理机构每月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17 应交税费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增值税	29,361,818.51
应交个人所得税	9,048,809.08	8,955,516.52
应交教育费附加	136,689.42	100,730.06
应交城建税	137,780.94	138,286.29
合计	<u>38,685,097.95</u>	<u>27,797,356.30</u>
18 其他应付款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押金及保证金	215,207,447.75
应付资金集中款	-	63,014,433.85
应付股利	73,470,000.00	40,760,000.00
其他	9,967,654.51	3,965,579.55
合计	<u>298,645,102.26</u>	<u>363,258,100.03</u>
1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附注五(20))	<u>10,693,981.76</u>
20 租赁负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及建筑物	26,828,947.35
减：计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租赁负债 (附注五(19))	<u>(10,693,981.76)</u>	<u>(14,065,372.32)</u>
合计	<u>16,134,965.59</u>	<u>11,137,764.34</u>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 (i)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无已签订但尚未开始执行的租赁合同相关的租赁负债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无)。
- (ii)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合同无未来最低应支付租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无)。

21 实收资本

本公司于 12 月 31 日的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结构如下:

	2024 年		2023 年	
	实收资本	比例	实收资本	比例
广通服	<u>200,000,000.00</u>	<u>100%</u>	<u>150,000,000.00</u>	<u>100%</u>

注: 2024 年度, 本公司根据广通服决议批准将资本公积人民币 50,000,000.00 元转增实收资本。

22 资本公积

项目	2023 年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	23,445,282.82	-	-	23,445,282.82
其他资本公积	112,197,009.99	-	(50,000,000.00)	62,197,009.99
合计	<u>135,642,292.81</u>	<u>-</u>	<u>(50,000,000.00)</u>	<u>85,642,292.81</u>

项目	2022 年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	23,445,282.82	-	-	23,445,282.82
其他资本公积	112,197,009.99	-	-	112,197,009.99
合计	<u>135,642,292.81</u>	<u>-</u>	<u>-</u>	<u>135,642,292.81</u>

23 盈余公积

项目	2023 年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u>74,733,292.76</u>	<u>10,596,368.20</u>	<u>-</u>	<u>85,329,660.96</u>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 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实收资本。2024 年按本公司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 10,596,368.20 元 (2023 年度：人民币 8,346,762.32 元)。

24 未分配利润

根据 2024 年 12 月 31 日利润分配决议，本公司向全体所有者分配利润人民币 73,470,000.00 元 (2023 年度：人民币 40,760,000.00 元)。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305,249,910.23	270,889,049.40
本年增加额	105,963,682.01	83,467,623.15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105,963,682.01	83,467,623.15
本年减少额	(84,066,368.20)	(49,106,762.32)
其中：本年提取盈余公积	(10,596,368.20)	(8,346,762.32)
本年分配利润	(73,470,000.00)	(40,760,000.00)
本年年末余额	<u>327,147,224.04</u>	<u>305,249,910.23</u>

25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电信基建服务收入	1,597,479,105.68	1,297,217,456.74	1,587,640,211.31	1,312,999,953.52
业务流程外判服务收入	470,296,706.81	335,719,741.36	457,753,945.79	334,014,603.00
其中：招标代理服务收入	469,104,933.16	335,174,643.90	455,308,696.19	333,469,505.54
合计	<u>2,067,775,812.49</u>	<u>1,632,937,198.10</u>	<u>2,045,394,157.10</u>	<u>1,647,014,556.52</u>

本公司主要客户为电信运营商，包括中国电信集团和中国移动集团。2024 年本公司向中国电信集团和中国移动集团提供信息化和数字化领域的综合一体化智慧解决方案所带来的收入分别为人民币 2.89 亿元和人民币 2.47 亿元 (2023 年：分别为人民币 2.75 亿元和人民币 4.90 亿元)，分别占本公司总经营收入 13.99%和 11.94% (2023 年：分别占 13.46%和 23.95%)。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人民币 406,911,659.28 元，本公司预计上述收入将于 2025 年度及以后年度予以确认。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26 税金及附加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3,923,198.51	3,703,655.93
教育费附加	1,681,310.14	1,587,233.52
地方教育费附加	1,120,873.47	1,058,155.68
房产税	669,481.30	669,481.30
印花税	307,721.47	306,692.94
其他	40,749.23	45,729.23
合计	<u>7,743,334.12</u>	<u>7,370,948.60</u>

27 财务净收益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1,002,602.30	886,627.92
手续费	2,107,260.49	1,809,281.07
减：利息收入	(6,839,234.28)	(8,150,029.92)
其他	261,241.85	489,641.98
合计	<u>(3,468,129.64)</u>	<u>(4,964,478.95)</u>

28 其他收益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个税手续费返还	345,844.23	315,503.41
进项税加计抵减	-	3,045,196.82
其他	962,254.07	3,571,368.56
合计	<u>1,308,098.30</u>	<u>6,932,068.79</u>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29 信用减值损失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应收账款	9,404,595.85	7,181,770.59
其他应收款	(868,740.26)	(308,783.47)
合计	<u>8,535,855.59</u>	<u>6,872,987.12</u>

30 所得税费用

(a) 本年所得税费用组成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4,435,826.44	264,262.36
递延所得税费用	(3,160,946.05)	(213,551.97)
合计	<u>1,274,880.39</u>	<u>50,710.39</u>

(b) 所得税费用与本公司会计利润的关系如下: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利润总额	107,238,562.40	83,518,333.54
适用的所得税税率	15%	15%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6,085,784.36	12,527,750.03
永久性差异: 不能税前扣除的成本	1,567,804.97	5,185,406.98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16,491,803.98)	(16,232,215.71)
汇算清缴差异	113,095.04	(1,430,230.91)
本年所得税费用	<u>1,274,880.39</u>	<u>50,710.39</u>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31 按性质分类的费用

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和财务净收益按照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分包费	806,454,691.41	899,470,525.85
职工薪酬费用	795,730,784.80	764,904,050.39
支付的租金	80,491,253.17	89,205,441.49
折旧和摊销费用	35,961,700.30	31,396,756.50
财务净收益	(3,468,129.64)	(4,964,478.95)
其他费用	227,141,285.98	171,603,425.28
合计	<u>1,942,311,586.02</u>	<u>1,951,615,720.56</u>

32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净利润：	105,963,682.01	83,467,623.15
加：资产减值损失	2,577,248.95	527,601.08
信用减值损失	8,535,855.59	6,872,987.12
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及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26,804,652.51	24,020,507.12
无形资产摊销	2,320,442.76	2,079,290.4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836,605.03	5,296,958.95
处置及报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 (收益) / 损失	(483,689.22)	12,406.01
财务费用	1,015,684.82	885,945.07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	(3,160,946.05)	(213,551.9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370,191,194.79)	(169,182,487.5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 (减少)	<u>287,713,920.06</u>	<u>(118,048,748.37)</u>
经营活动产生 / (使用) 的现金流量净额	<u>67,932,261.67</u>	<u>(164,281,468.94)</u>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427,117,100.39	508,777,752.79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u>(508,777,752.79)</u>	<u>(609,680,731.40)</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u>(81,660,652.40)</u>	<u>(100,902,978.61)</u>

(c)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量表中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包括：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押金保证金	40,310,638.88	274,538,853.79
受限资金的增加	31,261,723.81	45,450,622.12
房屋、车辆使用费	7,507,313.65	10,666,132.67
办公费及水电费	7,077,217.50	9,466,697.22
差旅费	6,267,341.19	7,436,214.07
业务及手续费	4,001,631.17	7,872,920.90
业务招待费	2,639,405.61	2,725,791.75
其他	<u>17,435,844.55</u>	<u>8,765,259.00</u>
合计	<u>116,501,116.36</u>	<u>366,922,491.52</u>

(d)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为广通服支付的资金集中净额	<u>1,771,387.83</u>	<u>-</u>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e)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金额	14,340,882.53	13,033,917.17
向广通服支付的资金集中净额	63,014,433.85	-
合计	<u>77,355,316.38</u>	<u>13,033,917.17</u>

(f) 本公司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分析如下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货币资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27,018,893.19	508,772,534.2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98,207.20	5,218.50
年末可随时用于支付的货币资金余额小计	<u>427,117,100.39</u>	<u>508,777,752.79</u>
使用受限制的银行存款	1,601,918.00	467,186.54
使用受限制的其他货币资金	78,999,213.95	48,872,221.60
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小计	<u>80,601,131.95</u>	<u>49,339,408.14</u>
应收利息	3,549.76	2,152.78
年末货币资金余额	<u>507,721,782.10</u>	<u>558,119,313.71</u>
减：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80,601,131.95)	(49,339,408.14)
减：应收利息	<u>(3,549.76)</u>	<u>(2,152.78)</u>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427,117,100.39</u>	<u>508,777,752.79</u>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六 承诺事项

以下为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无形资产	728,296.37	3,384,254.55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42,320.41	1,597,132.32
合计	<u>870,616.78</u>	<u>4,981,386.87</u>

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营租赁收款额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资产负债表日后应收的租赁收款额的未折现金额汇总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1,088,687.39	2,280,461.04
一到二年	-	2,360,197.44
二到三年	-	2,439,933.84
三到四年	-	2,519,670.24
四到五年	-	1,259,835.12
合计	<u>1,088,687.39</u>	<u>10,860,097.68</u>

八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九 关联方及其交易

1 母公司

(a) 母公司基本情况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广通服	中国广东	其他电信服务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b) 母公司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广通服	2,687,716,142.87	-	-	2,687,716,142.87

(c)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广通服	100%	100%	100%	100%

2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性质

	与本公司的关系
中国电信财务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的其他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通服集团除广通服外其他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国铁塔集团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之联营企业
广东胜通和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联营企业
浙江鸿程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之联营企业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3 本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之间的重大交易列示如下: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提供电信基建服务	(i)	294,716,158.22	279,612,100.32
提供未梢电信服务	(ii)	47,684,233.63	47,754,957.82
物业租赁服务支出	(iii)	3,904,919.62	3,310,343.61
IT 应用服务支出	(iv)	2,208,605.14	1,142,961.68
经营后勤服务支出	(v)	48,894,165.16	56,140,126.84
物资采购服务支出	(vi)	9,147,358.53	2,655,195.39
利息支出	(vii)	160,561.88	157,877.37
存放于中国电信财务公司的净存款	(viii)	40,000,000.00	786,584.21
存放于中国电信财务公司存款的利息收入	(ix)	7,263.04	5,665.73
资金拆出净额	(x)	1,771,387.83	(70,322,169.57)
资金拆入净额	(xi)	-	(63,014,433.85)

附注:

- (i)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提供的电信基建之设计、施工及监理服务。
- (ii)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提供的配套电信服务如网络设备维护 (包括管线维护、机房维护及基站维护)、渠道 (营销) 服务、固网及无线增值服务、互联网内容及信息服务等。
- (iii) 主要指本公司已付及应付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业务场地的短期租赁费用。
- (iv) 主要指本公司已付及应付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的基础电信服务、增值服务及信息应用服务费用。
- (v) 主要指本公司已付及应付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的物流、人才、文化、教育、卫生和其他后勤服务费用。
- (vi) 主要指本公司已付及应付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的物资采购服务、仓储、运输及安装服务等费用。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 (vii) 主要指本公司从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取得贷款及确认租赁负债已付及应付中国电信集团的利息。
- (viii) 主要指本公司于中国电信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下的净存款。
- (ix) 主要指本公司从中国电信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中取得的利息收入。
- (x) 指本公司为中通服集团提供的资金拆借净额。
- (xi) 指中通服集团为本公司提供的资金拆借净额。

本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的交易条款由本集团与其协商确定。

4 本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的应收应付款净值列示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50,003,549.76	10,002,152.78
应收票据	89,562.11	-
应收账款	95,102,498.95	49,001,325.63
预付款项	232,512.19	139,920.45
其他应收款	9,489,006.82	7,569,759.49
合同资产	189,889,833.33	188,401,684.55
合计	<u>344,806,963.16</u>	<u>255,114,842.90</u>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17,219,554.79	23,939,404.96
其他应付款	101,359,948.76	148,476,525.9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44,714.79	1,454,983.10
租赁负债	1,803,445.77	3,808,768.89
合计	<u>121,327,664.11</u>	<u>177,679,682.88</u>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款项的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2,048,416.02 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205,538.29 元)。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确认与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新增租赁合同相关的使用权资产人民币 2,491,263.89 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970,043.62 元)。

5 本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之联营及其他关联方的重大交易列示如下：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提供电信基建服务	(i)	147,151,428.10	149,902,157.90
提供末梢电信服务	(ii)	699,671.34	522,750.14
经营后勤服务支出	(iii)	593,758,071.10	663,491,746.70

附注：

- (i)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之联营及其他关联方提供的电信基建之设计、施工及监理服务。
- (ii)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之联营及其他关联方提供的配套电信服务如网络设备维护 (包括管线维护、机房维护及基站维护)，渠道 (营销) 服务、固网及无线增值服务、互联网内容及信息服务等。
- (iii) 主要指本公司已付及应付中国电信集团之联营及其他关联方的物流、人才、文化、教育、卫生和其他后勤服务费用。

本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之联营及其他关联方的交易条款由本集团与其协商确定。

6 本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之联营及其他关联方的应收应付款项净值列示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19,057,825.97	7,880,645.74
其他应收款	469,286.90	1,843,133.12
合同资产	19,521,666.50	17,872,452.29
合计	<u>39,048,779.37</u>	<u>27,596,231.15</u>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票据	260,334,809.63	160,000,000.00
应付账款	1,710,818.36	877,256.89
其他应付款	336,625.12	276,336.27
合计	<u>262,382,253.11</u>	<u>161,153,593.16</u>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中国电信集团之联营及其他关联方款项的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166,218.51 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90,179.10 元)。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与中国电信集团之联营企业及其他关联方新增租赁合同 (2023 年 12 月 31 日：无)。

十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 市场风险

(a)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主要产生于以功能性货币以外的货币计价的金融工具。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以功能性货币以外的货币计价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预期人民币兑外币升值或贬值不会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b) 利率风险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均不存在短期或长期借款，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不存在重大利率风险。

2 信用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资产负债表表外无为履行财务担保所需支付的款项。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本公司货币资金及定期存款主要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大型国有银行和中国电信财务公司，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的风险不高。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此外，财务担保和贷款承诺可能会因为交易对手方违约而产生风险，本公司对财务担保和贷款承诺制定了严格的申请和审批要求，综合考虑内外部信用评级等信息，持续监控信用风险敞口、交易对手方信用等级的变化及其他相关信息，确保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因债务人抵押而持有的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的情形（2023 年 12 月 31 日：无）。

3 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本公司财务部门在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及租赁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1 年以内	1 - 2 年	2 - 5 年	5 年以上	
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60,334,809.63	-	-	-	260,334,809.63
应付账款	444,733,689.04	-	-	-	444,733,689.04
其他应付款	225,175,102.26	-	-	-	225,175,102.26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1,353,572.37	4,707,712.98	8,568,700.69	4,370,589.07	29,000,575.11
合计	941,597,173.30	4,707,712.98	8,568,700.69	4,370,589.07	959,244,176.04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60,000,000.00	-	-	-	160,000,000.00
应付账款	210,803,923.18	-	-	-	210,803,923.18
其他应付款	322,498,100.03	-	-	-	322,498,100.03
租赁负债 (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4,513,637.20	6,461,869.41	5,058,788.77	-	26,034,295.38
合计	<u>707,815,660.41</u>	<u>6,461,869.41</u>	<u>5,058,788.77</u>	<u>-</u>	<u>719,336,318.59</u>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已签订但尚未开始执行的租赁合同。

十一 公允价值估计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均不存在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缺乏流动性折价等。

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资产和负债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其他流动资产以及应付款项等，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



十二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所有者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所有者的股利金额、向所有者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公司的总资本为资产负债表中所列示的所有者权益。本公司不受制于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利用贷款总额对总资产的比率监控资本。本公司把贷款总额界定为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及长期应付款的总和，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及长期应付款，本公司主要通过自有资金满足持续经营的需求。



131040 仅限投标使用



营业执照

(副本)(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599649382G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出资额	人民币元 12129 万元
类型	台湾港投资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2 年 07 月 10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邹俊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2 座办公楼 8 层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 年 03 月 06 日

本文件仅用于出具业务报告目的使用，不得作任何其他用途

131040 仅限投标使用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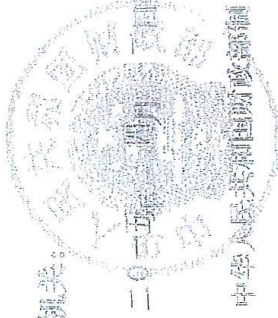
17 限

证书序号: NC1000421

说明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3.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仅限 投标使用
131040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北京华马华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邹俊

主任会计师: 邹俊

办公场所: 北京前东长安街1号东广场
东2座办公楼8层

组织形式: 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00241

注册资本(实缴资本): 人民币壹亿零壹拾伍万元整

批准设立文号: 财会函(2012)31号

批准设立日期: 二〇一二年七月五日

仅限 投标使用
131040



仅限投标使用
131040

仅限投标使用
131040



姓 Full name 张娟
性 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4-02-01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3102419840201225

仅限投标使用
131040



仅限投标使用
131040



仅限

仅限投标使用
131040

仅限投标使用
131040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2414474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Date of Issuance: 2016 年 04 月 15 日



年 月 日

姓名：张娟
证书编号：110002414474



本证书经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one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仅限投标使用
131040



131040

仅供投标使用
131040

仅供投标使用
131040



姓名 刘全强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6-03-1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30638198603103510
Identity card No.



仅供投标使用
131040



仅供

131040
仅供投标使用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年检合格，继续有效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131040
仅供投标使用

证书编号: 310000124760
No. of Certificat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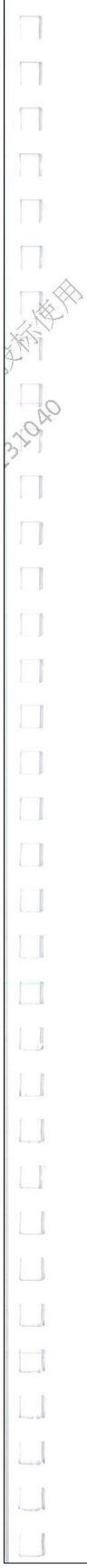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3年 11月 1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131040
仅供投标使用



131040



131040
仅限投标使用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刘全强
证书编号：310000124760



年 /y
月 /m
日 /d

131040
仅限投标使用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刘全强

年 /y
月 /m
日 /d

6
仅限投标使用
131040



131040

131040
仅供投标使用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131040
仅供投标使用



17/18

(十一)、其他

投标人可提供自认为体现自身综合实力证明的材料。

无

(十二)、承诺函

致：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招标人）

我单位参加贵司 110kV 赤湾输变电工程项目监理服务（项目名称）（项目编号：2306-440305-04-01-580943004001）的投标，在此，我单位郑重承诺：

- (1) 我单位或者其法定代表人无近 3 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行贿犯罪记录的。
- (2) 我单位无近 1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行政处罚的。
- (3) 我单位无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等原因被建设部门给予红色警示且在警示期内的。
- (4) 我单位无拖欠工人工资被有关部门责令改正而未改正的。
- (5) 我单位无被建设或者交通部门信用评价为红色且正处在信用评价结果公示期内的。
- (6) 我单位无近 3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曾被本项目招标人履约评价为不合格的。
- (7) 我单位无近 2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曾有放弃中标资格、拒不签订合同、拒不提供履约担保情形的。
- (8) 我单位无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或者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正在接受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立案调查的。
- (9) 我单位无近 1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因违法违规排放建筑废弃物受到建设、交通、水务部门行政处罚的。
- (10) 我单位无应当拒绝投标的其他情形。
- (11) 我单位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全部能按要求到岗。
- (12) 我单位在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提交的投标文件等所有资料都是真实、有效属实无虚假材料如发现提供虚假资料，或与事实不符而造成的后果及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单位负责。

投标人：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陈东伟（签字）

日期：2026年4月13日

